

二、第 1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第 14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1 年 4 月 17 日上午 9 時 35 分)

主席 (蘇議員琦莉) :

今日的議程繼續保安部門業務質詢，請登記第一位的鄭議員新助發言。

鄭議員新助 :

主席、保安部門所有的政務官，蔡局長，非常感謝你，你來到高雄市已經四年多了，聽說後天就要高升了，四年前你到本市接任局長的時候，我就說你會馬上高升到警政署副署長，每個人都會高升到署長的位置，我先祝福你。我也感謝你，在這次總統與立委的選舉中，本席被恐嚇，而且這件事非常的奇怪，差不多都是在嘉義地區使用公用電話打的，這個案子也鬧得很沸騰，後來這個案子也破了，當事人被移送地檢署，由小港的某個前任的議員親自帶來跟我道歉，說他被人煽動、被人利用的，這個案子後來破了，不然他們還恐嚇我，畫了我每天行程的路線圖，幾點我會到哪裡等等，我先跟我們的分局長及所有相關的調查單位感謝。

我要請教蔡局長，我記得你剛剛就任的時候，我在台北市議會的好朋友就打電話跟我交代，說你在台北市就當過警方的高階單位，說你做人很正直，我曾經問過你一句話，不知道你還記得嗎？我說當時阿扁當總統的時候，那時的台北市長兼國民黨的主席馬英九先生，公開說「子彈已經上膛，一切準備好了，要讓他一槍斃命。」你跟我說這是屬於言論自由，局長，你可記得你剛上任時，我質詢你，你給我的答覆是這樣，請局長指教一下。

主席 (蘇議員琦莉) :

請警察局長答覆。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

謝謝鄭議員的指教，我記得那時的這件事，但是當時我是回答，我沒有當場聽到，不知道他說的用意及立場是什麼？

鄭議員新助 :

這件事是經過電視現場轉播，像人家恐嚇我的案子，你都有辦法在所有的分局及警察人員的協助之下，很快地就在朴子抓到犯人，你跟我說沒看到，電視統統有報導出來，貴局的同仁應該有看到，他公開在媒體講：「子彈已經上膛，一槍斃命、死得很難看。」結果公開恐嚇，當時的總統是陳水扁，就算你沒有看到，但是你的屬下及今天列席的人，大家都知道，如果你說沒看到，就是在說謊，你看看這樣有犯罪的嫌疑嗎？請教局長一下，你現在已經要高升到警政署了，以後也會遇到這種事。如果這樣公開恐嚇元首說：「子彈已經上膛，一槍斃命、死得很難看」，電視也轉播

過，這句話流傳到現在，你看這樣有違法嗎？就算你沒看到也好。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如果像議員所說的，如果有具體證據，當地的治安機關也能提出恐嚇的報案，就可以受理，受理與否是檢察官的認定，整個事件只能把相關的情資資料蒐集，拿給檢察官。

鄭議員新助：

謝謝指教，這句是學馬英九的「謝謝指教」。我就想不通，當今的總統都罵不得，臉書也不能寫，本席公開叫他「馬英九」，NCC 開單告發送到有關單位，新聞局現在屬於 NCC 在管的，說是違反善良風俗，要叫馬英「九」、不能叫馬英「狗」（台語），你看馬英「狗」（台語）跟馬英「九」有差別嗎？請教你，你已經要離開本市，我聽不到你的訓示了，我請教你。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馬英九跟台語的，只是…。

鄭議員新助：

叫馬英九，那個九一定是這樣嗎？阿「狗」兄哪有人叫阿「九」兄，阿「九」就是在罵人，一、二、三、四，五、六、七、八、「狗」（台語），哪有人說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你常常答覆 99 年度貴局……，不論是衛生局或消防局，都答覆「狗十狗」（台語）年度預算，沒有人說「九十九」（台語）年度預算，本席當三屆議員，都沒聽過這樣的，你說我違反善良風俗？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我想這種叫名字的方式、方法、言論、語言，個人表達我們都充分尊重。

鄭議員新助：

充分尊重，「見鬼兼喝水」開單告發我。不行的！台灣人不能叫「馬英狗」，為何他當台北市長及國民黨主席，公開說子彈上膛、準備好了、一槍斃命，本席問你，你剛就任沒多久的時候，你跟我說這是屬於一種言論自由，沒有實際的行動，本席等一下如果遇到馬英九，他現在從國外回來，我跟他說「一槍斃命、死得很難看。」這樣有犯法嗎？本席在議會殿堂說的，遇到他我也要讓他死得很難看，子彈已經上膛，一槍斃命，這樣有違法嗎？請你明確的答覆本席。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這個部分要看他有沒有實際著手行動或者預謀，如果有這些的話…。

鄭議員新助：

主席你記好，他說要看有沒有預謀等等的，以後如果在高雄市有人跟他

嗆聲，警方不能逮捕人喔！雖然你要離開接任新職，但是我先跟你說，以後如果馬英九來到高雄市巡視，有人跟他說要一槍斃命、死得很難看，不得逮捕喔！主席，拜託！你今天做主席，我親自問他，他這樣說的，馬英九來到這裡，比照阿扁來到這裡，紅衣人圍起來，來嗆聲等等的，甚至在高雄市議會後面掛著總統的相片，前王齡嬌議員拿樓梯要把它摘除。藐視一國的元首，現在被關在監獄，你說沒有政治的操作，把我打死我都不相信，你知道的，那時國務機要費正在炒作，所有的媒體炒作了二、三個月，結果國務機要費第一審判無期徒刑，現在卻判無罪，誰能還他清白，一槍斃命、死得很難看，現在還關在那裡，馬上被關死了。我在這裡跟民政黨的執政各局處首長說，除了陳水扁，沒有人能打倒國民黨的人當總統，不用吹牛了，所以我拜託代理主席菊姊去探監一下，也沒有過分。

另外還有一點，我拜託一下，關於路上的紅線，這個跟交通局也有關連，路上的紅線如果很長，像剛剛在下雨，有人在路上攔車，計程車司機能夠在那裡載客人嗎？雨在下，有人站在禁止停車的紅線地方舉手攔車，這樣可以停嗎？請教你。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我想紅線是一個法制規定，但是如果是急迫性或者下雨，衡量權責之內，應該是可以考量。

鄭議員新助：

本席接到一個陳情案，太陽很大，他站在紅線上，前後都沒有畫線，計程車停過去載客，結果被警方照相、告發，主席，你看這樣有理嗎？你今天當保安小組的，坐在上面，類似像這樣很長的紅線，你要叫那個人日正當中站在白線的地方舉手攔車嗎？計程車載了就走，後面警察就吹哨子，立刻開紅單，我看現在油電雙漲，我都一再建議微罪不舉，我從當議員到現在，跟你共事了四年多，我一再強調錢很難賺，計程車想賺 1,000 元，就得跑 16 個鐘頭，坐到長痔瘡。若是闖紅燈、飆車、違規的，就盡量開，要開多少我都沒有意見，甚至酒駕的；像這種，不要啦！計程車到我那裡，他的太太拿著紅單，眼淚直流。紅線是不能停車，他又不是停車在那裡，而是客人攔車，計程車可以不理會直接開過去嗎！等一下又被告發，去消基會說不載他。這一點拜託你，你後天就要升官了，本席沒有去祝賀你，不好意思。希望這個可以交代下去，類似這種的，通融一下好不好？好，謝謝。

請教衛生局長，今天的媒體還有報導，目前在台灣國內，所有的自殺案件，差不多幾件，兒童死傷幾個，請教何局長。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衛生局長答覆。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全國沒有，我沒這個數字，我沒看見。

鄭議員新助：

23 件，兒童死 10 個，光小孩死 10 個。衛生局，請教你我們政府有一個救命專線幾號？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1995。

鄭議員新助：

撥出去時，你自己試試看，本席一再要求，若沒有硬幣可投，這支專線還是要可以救人，至今都還未改善。這是屬於市府另一個單位的，救命線不一定要有電話。現在高雄市又發生小朋友自殺，這小孩是無辜的。我記得阿扁總統時代，說木炭漲價，豬不會騙人，種種自殺的很多。光是今年度，到今年度質詢為止 23 件，小朋友無辜死的將近 10 個。局長你的看法呢？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從上星期新北市 4 個，爸爸、媽媽、小孩一起自殺，我有交代我們社區心衛中心，這種事情稍微會傳染。意思就是大家受到生活上，不管經濟、生病等壓力時，報紙報導很大的，可能一時之間就會有很多。

鄭議員新助：

沒有錯，會傳染。很多打電話來的，我不敢說我服務多好，領便當的是愈來愈多，下午領便當的愈來愈多，表示他生活困難，油電雙漲，每一樣都漲價。開門七件事，衛生局長開門七件事是什麼？這以前你讀國中就讀過了。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柴、米、油、鹽、醬、醋、茶。

鄭議員新助：

好，這七件事都漲價，連衛生紙、洗髮、肥皂，一切都漲價，已經倒退十七年，生活很困難，尤其是自殺防治專線，要有耐心。1995 本席在大會開始時就建議，沒有硬幣可投時，要會通，結果不是。要自殺的人，哪還有心情去 7-Eleven 換硬幣打電話。你看這有沒有辦法修改一下，主席，這很重要！要自殺的人，要求救，心理恐慌，沒有硬幣可投，不會通，怎麼有這樣的設定呢？保安小組，這要拜託今天的召集人，想辦法看能不能改善，局長你的看法呢？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這部分我看主辦單位，若是衛生署，我會在衛生署的會議裡面建議。

鄭議員新助：

不要再應付我了，騙和尚罪是很重的。那是局長沒騙我，不然局長若騙我，罪很重，不然警政署副署長升不上去。要改善一下，讓人家不管什麼電話，只要是求救的訊號，能馬上打馬上通，還要是台語流利的。我曾經打電話去，我說我鄭新助議員，他不認識我，問哪一個鄭、哪一個新、哪一個助，我這個和尚全台灣就只有我而已，卻還不認識我，這表示政府對這個聯繫，尤其是對這個，一定要特別重視。聽到自殺，我很心酸，當然社會局也有責任，但是自殺的、心理的，包括我也都憂鬱症。你知道我都在貴局拿藥吃，吃幾十年，吃到那一天夢遊，晚上爬起來跑到主持的電台，被人家說瘋子。憂鬱症的藥吃很重，看時間，2點50分了，3點要上節目，穿一穿趕快去上節目，連我都瘋了，你看看！所以拜託衛生局，對這種心理上的輔導種種的，社會局只是補助而已，但是他們心理上會感染。我跟你保證，這幾天會連續自殺，會繼續再發生，你的看法呢？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基本上那天報紙報導，我第二天就交代我們主管會報裡面，心衛中心要注意這個情形。最近高雄市有幾件也同樣是這樣。〔…。〕

主席（蘇議員琦莉）：

再1分鐘。

鄭議員新助：

不好意思，這很重要。醫生看病，我都在貴局看，檢查身體，醫生看病時，不用儀器，直接看，看得出他的疾病嗎？若沒有由病人自述。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有一些情形，病人若有說，可以參考。但是基本上醫生…。

鄭議員新助：

沒有，若沒有用醫療，就光看，看得準嗎？像神仙一樣，看透五臟六腑，看得過去嗎？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一般是患者陳述症狀，醫生看完再幫他檢查。

鄭議員新助：

你說的相反，等一下給你答覆。北監的醫生一再發布，說陳水扁都是感冒，結果去署桃，說血管要裝支架、膀胱長瘤。我去面會，他也說胸悶痛，要去大號、小號會昏倒，他說沒有關係，醫生看都正常。你看台灣有這個技術嗎？直接看病能看穿五臟六腑，請你答覆。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一般如果是這種情形，還是要做進一步的檢查才有辦法去了解，到底他所陳述的症狀是有還是沒有…。〔…。〕

主席（蘇議員琦莉）：

謝謝鄭議員新助，現在請蘇議員炎城發言。

蘇議員炎城：

大會主席、各位主管、各位議員同仁、各位先生、小姐，大家好。第一張，這個阿公店溪河川的污染，非常非常的嚴重。所以我們從數據上可以看得出來，100 年度水質變差的河川，有統計出來。阿公店溪總長有 29.7，污染的程度在 99 年是污染 20.2 公里，100 年就 28.7。所以等於整條河流都有可能全部污染了，從相片上看起來，水都變成黃色的，土黃色的。在污染這麼嚴重的情形下，你們環保署在 2 月公報，高雄阿公店溪為台灣污染嚴重的河川。99 年阿公店溪的水質嚴重惡化，長度從 99 年的 20.2 公里，增加到去年 28.7 公里，整條河川長達九成六的河段，都是嚴重污染。環保署在 100 年 12 月，當時阿公店橋下，鋅高達每公升 20.8 毫克，鋅主要是用來防止電解生鏽使用的材質，當然 6 月更高達每公升 37.9 毫克。砷是另一種有毒素的金屬物質，請問局長，有長期推動阿公店溪、典寶溪、二仁溪、鳳山溪等巡守工作，並列管水污染 2,095 間，處理違規的業者，為何阿公店溪污染會更加嚴重呢？甚至可能導致毒米，因為有的用這個在灌溉導致毒米危機的傳說，是否有更有效的改善方式？第二、請問附近農田抽驗結果為何？是否有遭到污染的情形？當然環保局李局長到任以後對環保的推動，對你付出的能力給予肯定，因為一個環保不能有水污染，空氣好，尤其高雄縣市是一個重污染的城市，小港、包括工業區那是很污染的東西，但是大致上在這一方面，你處理得不錯，大家對你都有好口碑，但是一個美麗的城市，如果河川沒有整頓好，這個美麗城市是不是會打折？我們不要常常說來發展工業，我們還是要發展觀光，但是發展觀光最重要的一個步驟，就是必須把我們的環境美化，把我們的水質弄好，對不對？你看那一個比較先進的國家，我們也常出去考察，我們所看到的人家的河川，真真正正的水就是水，沒有變成土黃色、污染過的水，所以這一點等一下再來解釋，希望做個加強。

有關 100 年度下半年度緊急救護有 6 萬 2,698 件，送醫人數有 4 萬 8,260 人，其中 1,022 人在緊急送醫到院前心肺功能已經停止，死亡率 2.1%，經消防人員急救成功 159 人。本席在第 1 屆第 1 次定期大會 100 年 5 月有提案，建議救護指揮中心接獲報案疑似無生命跡象需增派一名救

護人員，請問局長，本市 100 年的下半年度達到 1,022 人在送醫急救的過程中心肺功能已告停止，是否受理報案之後都有評估增派一名救護人員，一名做急救，另外一名操作人工呼吸球，以提升病患的存活率。

等一下請消防局局長再一起回答，當然救人是分秒必爭，每一分鐘都很寶貴，當然本席是說人受傷，還是車禍也好或是急救也好，你只有一輛救護車、一位司機跟一位隨身人員，你又要人工呼吸又要做 CPR，那絕對是不夠人手的，你一輛救護車起碼要配備三位人員，一位開車司機，但是另外一位做 CPR、一位壓人工呼吸球，這樣才能達到救人的目的，不然我說實在的，已經拚去救人，但是短短幾分鐘、短短幾秒鐘，這個運輸過程當中、救護過程當中，急救不得已送到醫院已經腦部缺氧就往生了，那何必勞師動眾，生命是無價之寶，用錢買不到，所以這一方面我們也希望 you 重視，等一下再一併做個回答。

警察局局長，我肯定你在這幾年來為大高雄市的付出，當然治安會那麼好、交通會那麼順暢，完全是藉著你的經驗、藉著你的專業、藉著你的智慧、你的能力才有辦法把我們高雄市的治安提升、打擊犯罪、預防犯罪，讓高雄市市民有一個安和樂利、一個平靜舒適的家園來過生活，你的付出，本席在這裡做一個肯定。當然公務人員對於長官怎麼做調整、怎麼調動是順意服從，而能夠去警政署當副署長也是一個新的開始，當然我也希望你用你在地方的經驗——在高雄市努力的這些經驗、專業、專長，可以去警政署指揮全國的警政，藉由高雄市的經驗可以帶動全國的治安不要惡化，可以提升治安的品質，我相信這是大家的期待，本席在這裡恭喜你，也感謝你在高雄市警察局局長的這段時間，為高雄市付出那麼多，本席再次肯定你的付出。

現在請問交通隊大隊長，鳳山分隊，隊長，你先坐下來，鳳山分隊合併以後，車禍處理人員的人數在 3 月 29 日貴單位提供給本席的有 14 人，但是 4 月 16 日再次提供資料變成 23 人，當然這要請大隊長等一下說明目前實際人數，從事第一線車禍處理人員的人數有多少？ 3 月 29 日提供的鳳山分隊 14 人，4 月 16 日提供的變成 23 人，你看三民二分隊，3 月 29 日你們提供的 27 人，4 月 16 日提供的變成 25 人，當然在這個當中是有差距。我服務處在 101 年 4 月 16 日晚上 8 點有打電話去問鳳山車禍處理小組，確定人數只有 14 人。第二、鳳山車禍處理小組人員的編制因為嚴重不足，沒有考慮輪休的問題，更因無法立即處理車禍導致民衆等待時間過長，造成交通紛亂及民怨，一個車禍總是希望趕快處理，把現場移開，然後讓車輛能夠順暢，但是人員不足的情況下，當然會在那裡等，在等的過程中就會堵塞交通。鳳山分隊縣市合併有 23 人，合併後實際 14 人，100 年度車禍的處理 7,956 件，你看三民二分隊，處理的警員合併前是 27

人，合併後變成 25 人，案件處理才 6,399 件，爲什麼差距那麼大？在人口數的比例跟車禍的處理，車禍的處理還多了幾千件。鳳山目前人口 34 萬 6,130 人，車禍處理小組編制 14 人，但三民二分隊的車禍處理小組編制卻有 25 人，三民區的人口數 35 萬人，相差幾千人，爲何編制差這麼多？所以本席建議你一定要將這些名額先補起來，說實在的，車禍在街道上大家應該都有看過，當然避免車禍最好是多宣導，大家遵守交通規則，相對地車禍發生了也要處理，但是處理的過程當中，速度會影響車禍當事人及用路人時間的延遲，當然對這些人來講有的比較不公平，我們先請警察局大隊長解釋一下，謝謝。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謝謝蘇議員對交通的重視。我想剛才提到處理交通事故的人員有這個落差，向蘇議員表示歉意，因爲當初這個資料交安組提供的時候沒有會人事室，這個部分我們會及時做個更正。目前除了警員處理車禍之外，因爲目前本大隊員警嚴重的缺乏，缺 64 個，所以我們從上個月開始要求所有的小隊長都要參與處理交通事故，鳳山分隊有 6 個小隊長也處理交通事故，數字的落差就在這個地方。縣市合併之前，原高雄縣 6 個分局處理交通事故人員總共有 98 個，合併之後是 109 人，比合併前多出 11 人。另外，我們爲了推動分隊配賦到分局的案子，我們有做了一個核算，核算各分隊的人數配置…。

蘇議員炎城：

大隊長，重點是人員可不可以補？可以補充足一些？告訴我可以不可以就好。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我們正在爭取當中。

蘇議員炎城：

你就把人員補齊，其他的會後再跟我解釋。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我們目前爭取 143 個，比合併之前還多 45 個。

蘇議員炎城：

會後你再跟我解釋，主席，請消防局長回答。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消防局長答覆。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謝謝蘇議員關心緊急救護的問題，上個會期…。

蘇議員炎城：

到底救護車能不能編 3 個人？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119 只要確認蘇議員剛才說的情形，我們都派 3 個人出去。

蘇議員炎城：

會後你再給我相關的數據。主席，請環保局回答。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環保局長答覆。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環保署 2 月份的數據，它是用 RPI 的部分，它是用三個測站，就是用阿公店、前洲橋和舊港橋，針對這個部分我們有去文環保署，它要用五個測站才會比較有公正性。

蘇議員炎城：

我是向你提醒。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所以阿公店溪的整個污染源，以畜牧業佔四成七比較多，畜牧業有列管 72 家。

蘇議員炎城：

每條溪都很重要，美麗的城市要靠你們把守第一關。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農地沒有受到污染，因為那個是屬於灌排分離的部分，那個部分的農地是用阿公店上游的水源，這個部分請議員放心。

主席（蘇議員琦莉）：

延長 1 分鐘。

蘇議員炎城：

所有水源頭的上游你都要充分掌握，把污染源斷掉，很簡單嘛！防鐵鏽的物質，哪些工廠、公司會使用，這個很容易查，報紙又登得這麼大篇，鳳山很重要，鳳山溪現在已經改善很多了，但是還要再加強。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污染源包括四成的民生污水，水利局今年的重點，阿公店溪的部分，它會做截流部分的處理。

蘇議員炎城：

下水道已經快要接管了，把家庭污水做處理，但是鳳山溪上游有皮革工廠，這才是最大的污染源嘛！是不是？阿公店溪的部分…。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我們會比照鳳山溪處理。

蘇議員炎城：

這個部分要水源頭去解決，我相信你有能力完成，一個美麗的城市，河川要先整治，外國人來高雄看到污染的河川，印象會很不好。

主席（蘇議員琦莉）：

接下來是蔡副議長昌達、張議員漢忠聯合質詢。

蔡副議長昌達：

主席、各位局處長、議員同仁及各位媒體，大家好。請看 power point，一共有二份，這一份是 3 月 31 日自由時報的報導，內容是議員關說酒駕，還有副議長拍桌子。第二份是 4 月 1 日相關的報導，內容是去那裡拍桌子，我們兩個人叫人家罰站，還要他撤銷罰單。事實是這樣，3 月 29 日晚上 8 點半，議員同仁和我一起去跑行程，我把那天晚上的真相還原，隔天大隊長也有到我辦公室說明，報紙把張漢忠議員和我形容成很惡質的民代，在臉書上還說我們是狗民代，今天我和張議員漢忠在這裡澄清。大隊長，今天我有請仁武分局的中隊長和警員來議會，請主席叫他們進議事廳。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侯中隊長及相關人員進議事廳。

蔡副議長昌達：

第三張，那天晚上 8 點半至 9 點在市區，包括張勝富議員、康裕成議員、曾俊傑議員，我們一起聚餐，餐後大約 9 點半至 10 點半我們在一家茶行泡茶，當時還有一位水利局的人員和秘書也在那裡泡茶，離開的時候大約 10 點半，所以 11 點 12 分我就到家了。第四張，陳情人大約 8 點半打電話給張漢忠議員，所以仁武分隊的錄影帶可以證明確定沒有去，等一下我會放錄影帶，包括我回到家的時間，這個時間我們根本沒有去仁武交通隊，難道那是我們的分身嗎？

主席（蘇議員琦莉）：

蔡副議長，你要先交通大隊第六中隊長列席就好了，還是包括仁武分隊分隊長。

蔡副議長昌達：

都列席。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蔡副議長要求列席的人員，全部列席。

蔡副議長昌達：

下一張，還是仁武分隊，這是神農路、這是鳳仁路，仁武分隊這個時段我和張漢忠議員都不在那裡，時間都可以還原。這是我到家的時間點，我回到家的時間是 3 月 29 日 11 點 12 分，剛好有人來拜託事情，我送他們到外面，時間是 11 點 15 分左右，我 11 點半就休息了。我請問中隊長，3 月 29 日我有沒有去仁武分隊？

交通大隊第六中隊侯中隊長智評：

向各位長官報告，議員沒有到分隊去。

蔡副議長昌達：

分隊長，我有沒有去？

交通大隊第六中隊仁武分隊陳分隊長祺鈞：

當天沒有。

蔡副議長昌達：

當天沒有。但是隔天我有請你們到議會副議長室說明這兩張紅單，那天我慢了 10 分鐘才到，我們在副議長室 5 分鐘就離開了。爲什麼開兩張紅單，請你們解釋，酒駕拒測沒關係，爲什麼會開兩張紅單，請大隊長報告。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先向蔡副議長和張議員表示歉意，這件事情給兩位造成困擾。事實上，當天副議長和張議員沒有跟我通過任何電話，中隊長告訴我，那天晚上仁武分隊在取締酒駕的時候，可能違規人有意見，過去我一再要求同仁，跑得了和尚，跑不了廟，…。

蔡副議長昌達：

我沒有請你來副議長室，爲什麼你會來？我也不知道這樣情形，我只有請分隊長和中隊長來，我沒有叫你來，你到副議長室來泡茶，他們解釋說，一張紅單是拒測，拒測沒關係，當然就開紅單了，但是你拒測的時間，你要帶到派出所去測，你不要當場開拒測，你要帶到分隊測，這樣才正確。第二張紅單就是扣留機車，時間是 8 點 52 分，8 點 52 分扣留機車，8 點半開紅單。他先開完拒測之後再帶回分隊扣留機車，請中隊長解釋。

交通大隊第六中隊侯中隊長智評：

違規人當場表明拒測，拒測依照法定程序我們要做查扣車輛，所以應該是一張紅單、一張車輛保管單。

蔡副議長昌達：

這樣沒關係，那天是星期五，星期六自由時報就大篇幅報導了，還附上我們二人的相片，新聞報導就算了，我們都可以承受，星期日蘋果日報又以更大篇幅報導，還放在全國版，我們的名譽嚴重受損。事情已經發生了，我們還原事實就是要讓民衆了解，這樣子的話，難道議員都不能服務了嗎？服務也不可能去拍桌椅，我們是很禮貌的一起討論，以後才能把事情做好，你我都為民服務，變成我們為民服務還被修理，像這樣子的話，民意代表是王八蛋嗎？對不對？我覺得交通隊這麼大不好管理，乾脆交給分局管，讓分局去執行，這樣子可以掌握時間，一切都很順暢，結果新聞都是聽爆料者說的，對我們造成傷害，這個要怎樣才能還我清白。呼籲媒體朋友和官員，事情要經過查證才報導，如果真的有這回事，結果被新聞報導成這樣，我們已經受到傷害了。像蔡俊章局長過年期間只是去跑攤而已，結果媒體說他跑攤又唱歌等等，我認為這些都是不實的報導，但是對我們已經造成傷害了，傷害要找誰來負責？

我們在基層為市民服務都很注重形象，在一些需要喝酒的場合，我們都會請司機接送，不然就搭計程車，新聞報導我們喝得醉醺醺，除了拍桌椅還叫人家罰站，根本沒有這回事，對我們造成傷害。我在此呼籲大家，尊重警方執勤、尊重媒體監督，請還我和張漢忠議員公道，這樣就好了。中隊長，我有給你們壓力嗎？

交通大隊第六中隊侯中隊長智評：

沒有。

蔡副議長昌達：

分隊長，有沒有？

交通大隊第六中隊仁武分隊陳分隊長祺鈞：

沒有。

蔡副議長昌達：

我們盡心盡力為民服務，又不是說不可以開紅單，有時候甚至還自掏腰包為市民繳罰款。

張議員漢忠：

副議長把那天的整個過程解釋得很清楚，相信保安小組都了解了。今天我們受到這麼大的委屈，我說過，民意代表也是靠包裝，但是包括副議長和所有議員同事，我們個人絕對沒有能力去行銷包裝，我們靠什麼？靠服務，熱心服務才會受到市民認同。今天我們為民服務卻受到這麼大的委屈，我的母親八十幾歲了，剛才還打電話來罵我，說到這些我都要流眼淚了，罵我當議員怎麼可以這樣？昨天是我們宗親會，我告訴宗親說，漢忠

絕對不會胡作非爲，我相信張家，包括所有議員，大家都很認真爲民服務。爲了這件事情受到打擊，甚至有花蓮的朋友問我說：「漢忠，你什麼時候變成流氓了？」我說我也不知道，但是變成全國版的新聞人物我也很無奈。讓我難過的是，副議長和我在一起，市民打電話拜託我的時候，副議長剛好有聽到，副議長請分隊長幫忙協助，受到我個人的影響，害副議長受到很大的委屈和傷害，我覺得很抱歉。畢竟副議長還很年輕，這條路還長遠，當然不是只有漢忠受傷而已，連我的好兄弟也受到傷害。今天我和副議長的重點，是要怎樣把事實還原，爆料者甚至也在議長信箱爆料，交通大隊經過查證之後連絡上這個人，這個人說他是看自由時報才去爆料的，詳情他也不清楚。是非我們不必去向他追究，我相信交通大隊找到這個人之後，他是什麼樣的人，我相信你們應該清楚，我不便再提供，你們也有來向我解釋，我也接受。所以我藉今天這個時間，還我和蔡副議長一個公道，要用哪一種方式來彌補我們，簡單的彌補也好，總是讓傷害降低一點，這就是還我們一個公道。

所以，大隊長，你對這個事件…，我也很捨不得，我相信大隊長也受到傷害，大隊長很熱心，聽到這件事情，剛才副議長有說到，我們並沒有打電話給大隊長，但是大隊長很熱心，想趕快把這件事情完成，協調未來我們的警察在外面執勤時對百姓的態度，我們的要求是這樣而已。

我還要簡單說一個例子，前天我參加一個餐會，在敬酒時，一位 70 多歲的阿伯突然跟我說：「漢忠，你敬完酒後我要跟你講一件事。」我還納悶他要跟我講什麼事，結果他說：「漢忠，我很不甘願。」我說：「爲什麼不甘願？」他說：「我騎摩托車載孫子要去上學，在路口遇到黃燈，還沒轉紅燈…。」他騎了過去，但是一位員警就一直追著他，說他闖紅燈，一直追到他家，追到他家後，口氣還很差的開了一張紅單給他，後來他也把那張紅單給繳了。昨天他一直拜託我把他的委屈說出來給今天的長官聽，看要如何教育我們的警察，要如何與百姓互動，這是警察最需要做的工作。

當然我們的警察也需要和百姓有良好的互動，以獲得百姓的掌聲，並且稱讚我們，我們的目標是在這裡，但是我們這麼用心在服務的民意代表卻受到這麼大的傷害，你看還需要我們這些民意代表嗎？大隊長，你的看法如何？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交通警察大隊大隊長答覆。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我想我個人對這家媒體的報導覺得非常遺憾，我過去在高雄縣的時代任

職二年半的時間，蔡副議長與張議員對我們警察執法是非常支持的，而且對弱勢也非常關心。

我想主要的問題癥結，在這一個違規者他是拒絕酒測的，拒絕酒測按照規定是罰 6 萬元，所以據我們所了解，當天整個問題的癥結在於我們在取締的過程是不是符合規定？所以當天中隊長跟我報告之後，我把所有當天執行勤務同仁的所有錄音調出來之後，我們研究過，事實上整個過程都合法。

那天到議會去，也是我主動過去，因為副議長與張議員過去在高雄縣的時候，我們都很熟，所以，我想有必要我親自出來把這個同仁執法的過程跟兩位做一個報告。當天副議長與張議員對我們都非常客氣，整個過程可以說都非常的親切，在我們說明之後，副議長與張議員對我們執法的過程也都有充分的了解。

蔡副議長昌達：

大隊長，光碟都在這裡，時間點等等都在這裡，所以我們沒有去是事實，但是那天在我的副議長室，我們也說這個時間點，包括臨檢也要有時間點，要讓人家喝一點水，例如 20 分鐘或 30 分鐘，不能見面就開人家罰單，我有沒有說這一句話？請你回答。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我想整個過程副議長並沒有講到這一點，只是瞭解整個過程，因為我們當天調出相關過程，證明我們同仁曾經給他 3 次警告，告訴他如果你拒絕的話，可能…，因為如果你不拒絕，按照酒測規定，真的有酒駕這種情況的話，大概罰 1 萬 5,000 元到 6 萬元；但是如果你拒絕的話，最高罰 6 萬元。當天我們有告知他 3 次這種情況，所以整個過程都合法。

蔡副議長昌達：

好，合法，那沒有關係。那天在副議長室，媒體報導說我叫你們在那裡罰站，事實上，我有叫你們罰站嗎？你要不要說一下？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不是事實，當天見到副議長，副議長對我們非常客氣。

蔡副議長昌達：

我有邀請你們在那邊泡茶嗎？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泡茶聊天，而且還跟我說：「大隊長，你也來了！不好意思！不好意思！」這些話都是事實，我想事實就是事實，我不會隨便亂講話。

張議員漢忠：

應該是沒有罰站吧！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沒有。

張議員漢忠：

沒有嘛！我常在說我們沒有去到分隊，卻變成了「宋七力」，我和副議長都變成了「宋七力」，竟然有「分身」可以到分隊去，去到分隊還全身都帶著酒氣，說我們喝了酒去拍桌子。大隊長，這些你應該都了解，重點是今天要如何還原真相，讓我們我們受的傷害降低。大隊長，你有什麼看法？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我想，剛才講到一半，事實上，我到任之後就跟我所有同仁要求，我常常用一個很簡單的話說明，「跑得了和尚跑不了廟」，我想今天民意代表替民衆出面關心一些事實，他有他的職責所在，我也要求同仁，不光是民意代表，就算是一般民衆打電話來的時候你也要接電話，因為這個接電話是給你一個澄清的機會，如果你拒絕的話，變成你把這個澄清的機會喪失掉了，我覺得這是一個非常可惜的事情。

張議員漢忠：

大隊長，你請坐。不好意思，在此藉這個機會順便跟環保局長做一個提醒，是不是拜託目前我們的傳統市場，過去是由清潔隊替傳統市場做消毒，合併後，清潔隊納入環保局，但是環保局現在說消毒已經不是我們的工作了，所以我們不再替傳統市場做消毒了，但是我在議會也一直拜託環保局爲了登革熱防治、防蚊蟲，是不是應該幫傳統市場做環境衛生的消毒？這是不是很需要做？現在市場變成經發局在管理，那麼消毒的工作到底是經發局要做，還是衛生局要做？現在變成有 3 個單位，是不是經發局也好、衛生局也好、環保局也好，在這方面，相關單位應該去協調互動，怎麼樣來把這個傳統市場消毒的工作做好？

日前有一個市場業者來向我陳情，他說環保局發一個文，通知他們 4 月 6 日以後就不再幫忙消毒了，是環保局發的文。對於這一部分，麻煩環保局與衛生局也好、經發局也好，是不是可以做一個互動，怎麼樣去協助這些傳統市場的消毒？局長，請答覆。

主席（蘇議員琦莉）：

衛生局長，請答覆。

張議員漢忠：

環保局長。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這個問題我們回去檢討看看，因爲誠如議員所講的，縣市合併之前，有的鄉公所的清潔隊，他們的服務是服務到家，現在合併之後，我們的清潔隊業務非常多，我們要本著權責。你剛才所提到的那個部分我們會檢討，

針對登革熱的部分，我們環保局會義不容辭的來做個案的通盤檢討。

張議員漢忠：

好，謝謝。後面的時間借給周議員玲奴。

主席（蘇議員琦莉）：

衛生局長，結束後是不是給張漢忠議員…？因為登革熱是你們的業務範圍。

張議員漢忠：

還是衛生局長先簡單答覆一下。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在登革熱防治協調會，由李副市長所主持的會議，菜市場確實是經發局主政，但是遇到裡面有蚊蟲會造成登革熱傳染疑慮的時候，環保局與衛生局都會去幫忙處理，但是一般的消毒工作是市場自己要處理的。

張議員漢忠：

以前是一個月固定一天去消毒嘛！原來是固定…。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那不是登革熱防治的情形。

張議員漢忠：

我現在不管是不是登革熱，就是一般的傳統市場過去是一個月消毒一次，現在我的重點是，你和環保局或經發局也好，有 3 個單位，菜市場是經發局管的，環保局、衛生局與經發局應該要研議這些每個月要消毒的時間。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我再在登革熱防治協調會上向李副市長報告，看要怎麼樣來做處理。

張議員漢忠：

好，以上。剩下的時間由周玲奴小姐質詢。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周議員玲奴發言。

周議員玲奴：

謝謝蔡副議長與張議員漢忠兄把時間借給我。我可不可以請主席時間先稍微暫停一下，我有請福德所的所長來備詢。

主席（蘇議員琦莉）：

好，時間請先暫停，請福德所所長列席。

周議員玲奴：

我在這裡也要聲援一下我們的副議長與張議員，其實現在的民意代表，在全民與媒體虎視眈眈的監督下，我常常覺得我們已經不再是強勢，有時候我們其實是弱勢的。在全民與媒體虎視眈眈的監督下，我常常覺得我們

已經不再是強勢，有時候我們其實是弱勢的。

去年，大家應該有印象，在我的選區，有一個我的前同事跟人家發生擦撞車禍，他下車後非常的強勢，罵人家、怪人家還不肯賠償，結果所有的惡形惡狀都被監視器拍下來，那個受害者幸好有拿到那個監視錄影帶，才開始去跟他做車禍的調解，他才去做了賠償、道歉的動作。

但是，我要在這裡講，同時我的媽媽也很不幸在那時候出車禍，就在同一個時間點，他被一個女生撞了，那個女生知道是自己的錯，所以就每天去醫院看他，每天跟他噓寒問暖，每天告訴他我會賠你錢，我會照顧你的健康，一直到一個禮拜以後，他發現那位媽媽是我的媽媽，他的態度就轉變了，「我不要賠了，我要告訴媒體，如果你們叫我賠，我就要說你女兒也是不好的民意代表，我要叫媒體來。」我媽氣到病情還加重，就跟我說當我的媽媽一點好處都沒有。

所以，我要講的就是民意代表其實不見得每一件事他都是強勢，常常我們也是受害者。這一件事情，其實我覺得甚至我們連被陷害的可能性都有，所以是不是請各位長官，你們在執勤與交代你們下屬的時候，請大家盡量不要情緒性的或者是惡意性的。

上個禮拜六是里長補選的日子，荅雅區的建軍里有一場里長的補選，禮拜五的下午與禮拜五晚上可以說是最激烈的選前之夜，一般來講，候選人只會做兩件事，要不他就是大造勢，要不他就是沿街挨家挨戶的拜票。民進黨提名的里長候選人他選擇挨家挨戶的拜票，所以那一天下午下班的時間5點，我們全部就在他的里集合，因為是補選，也是一對一，所以我們展現了團結的氣勢，我們現場來了一位立委趙天麟，我們荅雅區三位民進黨議員也都到了，包括我、郭建盟與蕭永達，荅雅區十幾個里長也全部加入這個掃街拜票的行列，一行人一、二十個浩浩蕩蕩，我們就開始在建軍里拜票。

十分鐘後，有兩個巡邏員警過來，他說有人報案，說我們集會遊行，叫我們停止掃街拜票，我們三個民意代表與十幾個里長就告訴他說：「這位先生，你知道什麼叫做集會遊行的定義嗎？我們沒有演講、沒有拜票、沒有聚集。」然後，這兩個人就說：「反正就是有人報案，對不起、對不起，議員，對不起。」我就說：「這是一個選委會所賦予里長補選正式的權益。」請他回去。

於是他走了，但是十分鐘後，他又回來了，我從來沒有看過兩個基層員警這麼驚惶失措、這麼無奈，他說：「有壓力，你們沒有申請集會遊行，你們可不可以不要用麥克風？」你有看過掃街拜票沒有拿擴音器的嗎？「各位兄弟姊妹，現在某某人要選舉，某某人來拜票，我們現場有什麼人、什麼人陪同來拜票。」就是拿這一支。他叫我們不要拿擴音器，我

說：「拿擴音器也沒有超過分貝，也是選委會賦予我們的權益。」那個員警就說：「上面交代，很難做人。」接著又走了。

很抱歉，第三次，十分鐘後他又來了，因為他回去又被趕出來，這個時候我們正好走到對方陣營的門口，這兩個人也很無奈，他幾乎要開始向我們求救了，「你就讓我站在這裡，做一下，讓人家感覺我有來。」

你可以跟我解釋，或者等一下我們荅雅區的分局長，你可以跟我解釋它的背後到底是什麼？

這兩個可憐的基層員警，他的上級壓力或者是上面的交代，是你所長嗎？還是你所長上面的分局長？還是分局長再上面的誰？他無奈到必須來到我們拜票的會場表演給對方看，我要這樣懷疑…。

主席（蘇議員琦莉）：

福德所所長，請回覆。

荅雅分局福德二路派出所郭所長勝雄：

報告議員，那一天的情形是因為在事前我有跟補選的蘇里長說：「有沒有需要申請集會遊行？我們會跟你做一個服務。」他說：「沒有。」他說：「我們就單純拜票。」我說：「好，這樣就OK，沒有問題。」

那一天的情形是我們線上巡邏人員接到勤務中心通報前往了解，了解以後回報，我們就請示選委會，詢問像這樣，是不是有違反集會遊行的行爲？在當下，我們還是沒有阻止他們任何拜票的行爲。所以我們就在後面說：「我們就先蒐證。」在後面先蒐證，把情形蒐證起來，不能夠去中斷整個拜票的行動。後來經過請示以後，他問說有沒有宣傳車，我說：「沒有宣傳車。」我們這樣研判以後，應該不至於會違反整個行爲，所以我們就沒有再做其他…。

我到現場以後，我就說：「那我們就照這樣走，就不要再有宣傳車的加入，就不會影響到違反整個集會遊行。」所以那天整個活動也就結束。我們就從後蒐證，沒有任何中斷遊行的…。

針對執勤的這些態度方面，我們會再繼續跟我們員警做…。〔…。〕是，謝謝議員指教。

主席（蘇議員琦莉）：

蔡局長，是不是事後針對周議員玲玟這個事情了解一下？謝謝周議員玲玟，接下來，請黃議員淑美發言。

黃議員淑美：

主席、保安部門的市府團體與各位媒體先生、小姐，大家早安。這幾年，環保意識的抬頭，我們也看到環保局針對電機車的補助與空污的檢測，還有交通局即將上路的電動公車，我們都看到各局處的努力。在這裡，我想請問衛生局局長，針對環保意識的抬頭這個議題，衛生局做了哪

些努力？局長。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衛生局長答覆。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我們業務管轄的部分，跟環保局有關係的大概是醫療廢棄物的處理。

黃議員淑美：

醫療廢棄物的處理還有食品，對不對？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食品的部分，我們是希望包括多食用蔬果、減少肉類的食用，那是屬於一些環保概念的推展。

黃議員淑美：

我想各局處都有在針對這個環保的議題做努力，剛才局長也講到了一個重點，就是藥品。

其實那一天我去基層泡茶的時候，剛好有一個老人家要吃藥，結果他的兒子就把他的藥拿過來看，他說：「你這個藥是放多久了？怎麼還在吃？」於是他就抱怨給我聽，他說他爸爸都這樣，都是連續處方拿了藥又繼續拿，但是拿回來後可能只吃一粒他就感覺好了，沒有不舒服，藥就沒再吃了。所以他的藥就囤積很多，都積了很多，積了一段時間後，他就把藥丟掉，就丟垃圾桶。其實很多人的用藥習慣都是這樣，都自己當醫生，藥拿回來，如果他覺得身體沒有不舒服了，藥就沒有再吃，就把藥放在旁邊，一旦連續處方領藥的時間到了，他就又再去領藥，所以家裡面都積了很多藥，很多人都是這樣。

我們來看看一般人對不吃的藥品都如何處理？有 62%的人都丟垃圾桶，他如果藥不吃了，就丟進垃圾桶。有 21%的人是沖到馬桶去，有 9%的人會拿回診所或者拿回藥局，這個是一般人用藥的習慣，他如果藥不吃了，一段時間後，他就將這些藥丟進垃圾桶。為什麼會這樣呢？因為藥裡面沒有寫保存期限，局長，為什麼？我們平常食品也都會寫保存期限啊！但是我們看到藥裡面是沒有保存期限，食品都有保存期限，但是我們若到醫院拿藥，只能根據我們是什麼時候去看診的，到底這藥可以放多久，我們也不知道，所以用藥過了一段時間就不敢去吃了，就把這些藥丟棄，局長，請你告訴我們，為什麼沒有保存期限？

主席（蘇議員琦莉）：

衛生局長請答覆。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其實基本上藥物它有標示有效期限，不過在一般的包裝盒上，可是你去醫院或診所看病的時候，它變成是一個散裝的包在一個特殊的包裝裡頭，

所以有關這部分是可以透過藥局在給藥的時候，在包裝袋或藥袋上面去標示這個藥品大概超過多久就不要再食用，但是有些藥物像我們的克流感，因為購置不易，所以有些到期之後，包括我們的疾管局也會重新再去化驗它的效期還可不可以再延長，再延長一年的有，但必須經過一定的程序，所以事實上是藥品的有效期限標示，你若拿到盒裝給孩子喝的抗生素，它上面都有。

黃議員淑美：

上面有標示。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不過一般你的藥丸，包在一個…。

黃議員淑美：

對，零散的裡面就沒有標示啊？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因為它包在一天一天的用藥，它一天可能吃三顆、可能吃四顆，它是包在一起的，一天吃三包，那種的就沒有特別標示。

黃議員淑美：

你看那個可以放多久？一般的。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一般的藥物是一年左右。

黃議員淑美：

一年左右。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但也有到兩年的。

黃議員淑美：

也有到兩年的，所以我們是根據去看診的時間來追究一年是不是？就是說一年內你那些藥還可以再吃，是不是這樣？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現在要解決這個問題就是請藥局在包藥的時候，你今天拿的藥盒上寫的有效期，你就要把那有效期直接打在那個…。

黃議員淑美：

沒有啊？他們不願意，我們問他說這個藥可以放多久？他說那可以放一、兩年，若發黃了就不能再吃了，他通常都是這樣跟你說的。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一般來講，大概一年內都還好，除非你保存的條件不好，潮濕或污染什麼的，要不然一般保存期限內那袋子沒有破的話，其實一年是可以的。

黃議員淑美：

所以我們現在針對這個議題也沒有辦法，就是請他可不可以標示在裡面，是不是這樣？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所以現在我們會去推動說跟民衆或者就醫的病患和家屬說，如果你多餘的藥，你放在家裡不小心亂吃，因為他覺得感冒他吃了可以，我也拿來吃，但那是有一定的，應該要把多餘的藥送回到診間或者送到社區藥局去，我們也在推動這樣的事情。

黃議員淑美：

好，局長，我覺得這個需要推動。我們看一下一般人用藥的習慣，就是去看病一定要拿藥，拿藥了之後不一定會吃，他自己覺得病好了之後他就沒吃了，這是一般人的習慣，自己也會增加量，覺得自己不舒服就多吃一包，如果不覺得不舒服他就不吃了，其實很多人都是這樣，甚至藥拿起來，覺得那藥很苦就配茶吃或配牛奶吃，就把藥吃下去，其實這些都是錯誤的觀念。我們來看一年當中到底吃多少藥？局長你看，禿頭藥吃了 1 億多、止痛藥吃了 40 億、壯陽藥吃了 10 億，什麼最多呢？減肥藥吃了最多，含非法的吃 1,000 億啦！吃了 1,000 億的藥，1,000 億哦！是減肥藥哦！你看很多人吃減肥藥吃到洗腎的，所以這個應該要好好的管，但是我今天的重點不在這裡，但是看到這個數字讓我想到減肥藥害死多少人，竟然花了 1,000 億在吃減肥藥、胃藥吃了 20 億、維骨力吃了 10 億。

根據健保局一年總支出是 5,000 億的經費，5,000 億哦！健保局支出 5,000 億，其中有四分之一是藥的錢，也就是 1,000 多億，1,000 多億是支出在藥的費用裡面，我們看 2011 年的監察院有做出一個報告，這個報告裡面有寫，四分之一的人拿回去的藥是沒有在吃的，他只拿藥，可是他不吃藥，四分之一是沒有服用的，也就是有 300 億，300 多億的藥錢是浪費掉的，他拿回去之後並沒有吃，就像我剛才說的，他可能把它丟入垃圾筒，可能馬桶沖掉了等等，300 億我們可以做什麼？可以供應全台學生三年的營養午餐，這麼多，國人愛吃藥，也愛丟藥。你看這麼多啦！1,200 億的藥錢，但是 300 億是把它浪費掉的，局長，你針對這點看會不會痛心？局長，跟我們講一下。

主席（蘇議員琦莉）：

衛生局長，請答覆。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當然會痛心，但是基本上這有幾個方法，第一個，就是透過我們各地方

的藥局或者醫生，跟病人特別講，那些藥是必要的時候才去開，我現在舉個例子，有個醫學中心的院長，我不講那個醫學中心，他們在院內推動回收藥品，結果他統計出來，有些醫師開的藥，都是病人不吃一堆的，他就把統計出來的告訴那個醫生，你開藥人家都不吃，所以醫師反而會開始去檢討。第二部分，其實某個程度當然民衆不一定會接受，就是藥物部分負擔，你若都不用錢，當然是有時候吃，有時候不吃，但如果適度給他增加費用，這個藥是必要的時候才開給你，當然就會有節省的效果，但是這個在健保的規範上面，可能不是我們的業務管轄範圍，不過這個數據，我想衛生署也應該知道。

黃議員淑美：

局長，我講這麼多，我希望你們是做藥品回收的政策，有沒有落實藥品回收的政策，局長，高雄市有在做藥品回收嗎？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目前我們透過藥師公會是有設立 141 處的藥局跟診間藥局在做回收，不過一年度大概平均…。

黃議員淑美：

好幾千間，你 100 多間在做回收，也沒有人知道，我記得以前還有掛布條，說這裡有在回收，現在也看不到紅布條，哪一家是在回收藥品？現在都沒有看到啊！而且我覺得市立醫院要帶頭…。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那當然沒有問題，我們市立醫院當然可以帶頭。

黃議員淑美：

對呀！要帶頭做，台北市都帶頭做了，台北市做的很好，還有桃園、南投也都做的很好，每個縣市都做的很好，我們只看到高雄市沒有做啊！因為我要資料要不到，我問他說你一年回收多少？有沒有統計資料？你們跟我說沒有，沒有統計。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醫院的部分是醫院各自，包括各大醫學中心都有做這個回收藥品的工作，包括衛生署的政策也是這樣制定，但是我們自己主政的部分是跟藥師公會，包括 139 家的社區藥局跟診間藥局，如果宣傳不夠，我們會再跟藥師公會那邊溝通。

黃議員淑美：

對，這個要加強，因為我是希望用回收的政策來做，這樣才可以真正落實到基層去，因為台北市他們也是在基層做社區的回收，像這些我們高雄

市統統沒有做，社區的回收我希望局長你可以落實，好不好？謝謝局長。

再來，我們看到剛才說丟棄的藥物，到底會不會造成污染？我想請問環保局局長，局長，你認為像我們剛剛講了這麼多，這麼多的藥是丟棄的，那會不會造成我們的土壤或者我們的河川被污染了？局長，你認為會不會被污染？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環保局長答覆。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謝謝議員指正，剛剛你有一個投影片大概就是說如果丟到我們河川，就是倒到水溝或者馬桶就是會造成這種情形。

黃議員淑美：

就是會變成這樣對不對？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對。對。

黃議員淑美：

你若丟入垃圾筒或者馬桶沖掉就會流到河川去嘛！是不是這樣？所以就會造成污染。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對。

黃議員淑美：

好，所以這個是會造成污染的，台北市他有做一個調查，北部地區的大漢溪，大漢溪竟然驗出有高濃度的抗生素，75ppb，高濃度，你看這麼高的濃度，還有新店溪也被驗出有止痛藥的，也是75ppb的濃度，這麼高的濃度，但是歐盟規定它是0.01ppb是正常的，你看超過了7,500倍啦！超過7,500倍的ppb，局長，這麼高的值耶！竟然都污染在河川，還有土壤裡面，局長，針對這一點你有什麼看法？衛生局局長。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衛生局局長答覆。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不過這個數據，到底河川的污染，可能要先排除掉其他的一些干擾，譬如說有養家禽、家畜他也有在使用一些類似的藥物，不過不管原因如何，今天藥物隨便拋棄，確實會污染我們整個生活環境，包括土壤跟水源，我想我們在藥物回收會盡量來落實，至少減少這部分的污染。

黃議員淑美：

因為你們現在回收的只有抗生素跟抗癌物有回收，其他藥物都沒有回收。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這部分可能跟黃議員解釋一下，是因為健保局提供經費給全國藥師公會聯合會。

黃議員淑美：

只有這兩種。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他們委辦了一個計畫，結果他們得到一個結論是說，只有抗癌藥跟一些相關的藥。

黃議員淑美：

比較會污染。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不是，它只是抗癌藥跟管制藥品回收，其他的他就說…。

黃議員淑美：

其他還沒有回收的政策是不是？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他就當作一般的廢棄物去處理，他們的結論就是這樣。但是這部分可能在衛生署各局長的相關會議上面會跟署長反映，至少在環保的觀念上，或者整個藥物浪費上面，藥師公會的那個決議，可能必須要慎重的考慮。

黃議員淑美：

好，謝謝局長，局長，這個你們要落實。再來剩下 1 分多，我要來請教我們的警察局局長，蔡局長，今天是你最後一次在高雄市議會做質詢，我想這四年多來，你在為人處事或者說對部屬的體恤，我想很多同仁都不捨你的離開，因為外面很多朋友都跟我說，局長即將要離開，真的有點難過，這四年多來，局長你在工作崗位上有很多的堅持，我們也看到，我想市長他也很不捨你的離開，趁這個機會，局長，你用短短的時間發表你這四年多來做了哪些？貢獻哪些？我們也很期待局長你可以再回到高雄，就像侯友誼一樣，當過警政署長，也當過警大的校長，他也回歸到新北市的副市長，所以我們對你有期待，希望你能夠再回到高雄，局長，請你發表一下。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警察局局長答覆。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感謝黃議員這些鼓勵的話，這四年八個月過幾天，事實上過的非常的快，最主要的工作，2009 年世界運動會的維安工作，就是對警察工作的一個挑戰，能夠順利完成。另外就是歷經了兩次選舉，一個是市長、議員、里長，另外一個是總統跟立委，這兩次的維安工作，候選人的安全維護，這個也是點滴在心頭，也能夠順利圓滿。另外就是縣市合併，這是一個大工程，在人事的一些調配跟廳舍的安排，也能夠讓埋怨的聲音減至最低，我想這些都是；另外一個就是這四年八個月來，我們的工作竭力來做，有一些創新的措施，前兩天地檢署某一位主任檢察官跟我講，局長，你要離開了，我才講這句話，我在高雄市生活了四十幾年，就屬於這幾年來治安最穩定，我想這個也是給我一個很大的安慰，即將離去，我們警力有限，民力無窮，包括市政府的支持、議會的監督，能夠順遂，也感謝高雄市民在這段時間給我的鼓勵，謝謝。

主席（蘇議員琦莉）：

謝謝黃淑美議員，現在休息 10 分鐘。

主席（蘇議員琦莉）：

繼續開會，請李雅靜議員發言。

李議員雅靜：

現場各局處首長、市府同仁，電視機前的市民朋友，大家好。我先請教衛生局長，前面好幾位議員都有提到這部分，登革熱一直以來都是高雄市的痛，也是我們鳳山的痛，我去看了一下數據，99 年和 100 年鳳山的案例居然是增加的，你說你們都有做，那怎麼做成越來越多？你們做在哪裡？也請你們提出改善措施，從去年講到現在，衛生局沒有提出一個具體改善措施也就算了，鳳山去年有多少案例？你知道嗎？局長。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200 多案例。

李議員雅靜：

200 多，多嗎？算多對嘛！所有的案例分起來，鳳山就有 200 多個，算多對嗎？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過去高雄縣的時代，所有高雄縣的案例，都集中在鳳山。

李議員雅靜：

是啊！但鳳山從來也不曾有這麼多，去年還發生命案，你們有整個具體措施嗎？來看這一本，發生命案的一個流行病例，還有登革熱每年都有，不是一張紙，你們的報告裡面只有一頁而已，這是你們的具體作為嗎？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如果李議員要真正的四年防治計畫，我們可以另外再附上。

李議員雅靜：

不用四年防治計畫，我只是說你們的做法錯誤，爲什麼你不去改。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我們有在改，所以今年有針對鳳山進行全部的家戶普查。

李議員雅靜：

真的有嗎？你們到底有沒有聽到聲音？每一個里、每一人、每一個住戶，你只要走出外面，哪一個告訴你，沒有蚊子的，出去大家都是拿著一支電蚊拍在搨來搨去。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如照這樣說，全台灣都有蚊子啊！

李議員雅靜：

你非得用這種態度來回答嗎？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不是。

李議員雅靜：

你！所有議員對你的問話，你都用這樣的態度嗎？你會不會太過分？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沒有，我沒這樣，我那有太過分。

李議員雅靜：

你謙虛一點，可以嗎？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我很謙虛啊！我對登革熱…。

李議員雅靜：

主席你認爲他的態度謙虛嗎？

主席（蘇議員琦莉）：

沒有。

李議員雅靜：

局長你現在走出去，看看哪裡是沒有蚊子的，拜託你們登革熱不是在好發期時，才有作爲。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對。

李議員雅靜：

包含抓蚊子的人，我知道一直以來，每一年都有短期的就業人員，去協助衛生局來防止容器積水的部分，或捕捉孑孓等等檢驗之類的，這是要長期的規劃，不是臨時抱佛腳才來做。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當然啊！

李議員雅靜：

現在就該做，不過你們現在計畫快斷了，那你打算如何？還是說你時間點放錯了，你們只全部著重在年底的好發期。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可以給我 1 分鐘嗎？

李議員雅靜：

請說。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好。事實上像去年，本來一般登革熱沒有疫情發生的時候，我們都休兵，但是去年一整年，我們就開始說不行，我們一定要開始從準備期去做，今年度就因為鳳山沒有去做過家戶普查，我們普查不是因為現在有蚊子而不去做，我們是要看孳生源在哪裡，來列冊列管，以後有疫情來時，針對這些孳生源優先處理，這就是我們目前在進行的工作。

李議員雅靜：

其實我知道你們有很努力的在做，但當你們做的效果不是那麼好，你們就應該趕快去修正你們的做法，局長你是專業，我們所有的團隊都是專業的。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謝謝議員支持，我一定會盡力。

李議員雅靜：

不用雅靜一而再、再而三的去跟你們講，拜託你們。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好。

李議員雅靜：

出去都是蚊子一大堆，全身都像紅豆冰，能看嗎？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不好意思，蚊子有分家蚊、埃及斑蚊二種。

李議員雅靜：

是不是同樣都是蚊子。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好，我們主要針對的是白線斑蚊和埃及斑蚊，那個環境不同，你不能把所有的蚊子都說是登革熱。

李議員雅靜：

是不是都歸你們管？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好，都歸我管。

李議員雅靜：

好。這拜託你了，因為這很重要，影響我們太多，這是因為環境衛生不好，所以才有蚊蟲的滋生嘛！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對啦！環境衛生不好。

李議員雅靜：

所以旁邊環保局，你也有事，拜託你們二個隔壁親家，可以互相幫忙一下嗎？再來除了登革熱的問題，跟我們比較有關係的是醫院的部分，我有看到你們提到私立醫院體系的再造，包含一個相關營運成果，我在這裡面完全沒看到，你們針對委外出去的這些醫療院所，做過什麼樣的評估，譬如說最簡單的服務滿意度，你們有去做過這樣的評鑑嗎？我相信沒有。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有。

李議員雅靜：

有。居然還有人來向我投訴醫生服務態度不好，人家要這樣他硬要那樣，奇怪我不要掛號不行嗎？我感覺怎樣怎樣不行嗎？你硬要人家怎樣，還會兇人家就算了，還讓人住在急診室一個月，都沒安排病房的，沒空、沒病床大家都知道，但哪有可能一整個月，沒有拜託都沒事，拜託我的都有事，都要住一個月急診室，我不相信你們的連絡員都沒向你說。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目前我不了解這種情形，如有這情形這個個案也許很特殊，我會去了解。

李議員雅靜：

特殊！這麼巧嗎！大家都來跟我說，學校霸凌找我談，醫院怎樣也來找我談，就這麼巧！我是代言人嗎？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基本上待在急診室一個月，這是很誇張的。

李議員雅靜：

很誇張嘛！局長你自己也覺得這樣很誇張對不對？我真有這個個案，我還能告訴你是誰？跟你講，你還要回嘴。另外一件加水站你怎麼處理？高雄縣、市合併有很多的加水站，針對這區塊你如何管理？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原來的高雄市有加水站的管理條例，縣、市合併以後重新訂定新的，關於加水站設置條件，水質的檢驗，包括管理人員證照，要求相當的教育，請議員參考加水站的管理條例，我們目前就依照這個。

李議員雅靜：

你當做我沒去翻過，當做我是問你條例嗎？局長，我要說你們都沒去做，我隨意騎車到路邊看，你們根本沒去看，都是過期的，還讓人家加水，你有興趣待會中午我帶你去看。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好。

李議員雅靜：

這是你的管理態度，你的專業，整個衛生局的專業就只是這樣嗎？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這部分真的要檢討，我們會檢討。

李議員雅靜：

拜託有一個 SOP 表，你們都有的東西，不用我們再拿來講。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第一個要確認那個加水站是合法不合法，我先去了解。

李議員雅靜：

整個高雄市有多少加水站？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這數字請問食品衛生科。

李議員雅靜：

所以你也知道，那你們有做定期的檢查嗎？多久一次。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當然他有登記，也許有 1,800 這個數字左右，我們會按既定的期程，在法規規定的去做，另外有非法的，如果查到我會加以處理，配合其它的。

李議員雅靜：

多久檢查一次，或他們自動申報檢查？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這是不是請食品科長來說明？

李議員雅靜：

好。

主席（蘇議員琦莉）：

科長，請回答。

衛生局食品衛生科魏科長任廷：

有關加水站的部分會依它的水源別，如果是用自來水，每半年重新核備一次，如是地下水源是每一年重新核備一次。

李議員雅靜：

半年一次，他們自己核備，如果沒有，你們有列管嗎？

衛生局食品衛生科魏科長任廷：

有，就是這些當時設立之前，要向我們衛生單位申請許可。

李議員雅靜：

對。你們有列管，如果沒有來怎麼辦？你們有不定期去檢查嗎？沒有對不對？我會講表示我有所本，你不用一直跟我辯解，會後來找我，這樣好不好？

衛生局食品衛生科魏科長任廷：

謝謝議員。

李議員雅靜：

在這邊，我想跟警察局長說聲謝謝，因為在去年，雅靜一直替巡守隊爭取協勤配備的部分。我們也知道，他們都是義務來幫忙的兄弟，他們不但自己出錢還自己出力，甚至自己買衣服，隊長最可憐，還要準備一堆的東西。我覺得局長真是有菩薩心腸，所以今年有幫我們考慮到這區塊，讓巡守隊的協勤配備，今年好像是統一來處理。但有個地方雅靜想要建議局長，還有我們的後勤科或犯防科我不太清楚。我知道，通常超過 10 萬要招標，超過 100 萬，可能有更不一樣的招標方式，我想作個建議，不要用價格標、不要用最低價標。為什麼這樣講？同樣的東西，他們一定會削價競爭的，既然要買東西了，雖然不用買到最好的，但至少要堪用啊！如果買到最便宜的配備，結果穿不到兩天就壞了，不論衣服或鞋子都一樣，一雙鞋子才 199 元，那能穿多久呢？那是天天都要穿的。我想建議你們，是不是可以用最有利標？類似最有利公開評審的方式，我們用外聘委員，或是請幾個大隊的長官，比如說隊長們來參與，是不是用這樣的方式來採購？我想這樣會比較妥當。不要說我們把錢花了下去，結果他們就擱在那邊沒有用，那太可惜了！這部分請局長答覆。

主席 (蘇議員琦莉) :

警察局局長，請答覆。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

關於這個部分的意見非常好，我們帶回去，請相關單位來作研究。因為這次採購的項目非常多，我們也希望買到最好的東西。

李議員雅靜 :

局長，我想除了帶回去以外，也要拜託你讓他們真的能加以落實，包含我們後勤科的科長，拜託你了！納進來之後不要用價格標去評選，這樣真的不好，對我們也不好。好嗎？這部分拜託局長了，謝謝局長，你請坐。

再來，我想建議環保局，我知道你很辛苦。局長，非常感謝你，幫大高雄建置了很多公共腳踏車，但雅靜在這邊特別拜託，我們的速度真的太慢了。好久之後才增加一些，你都說沒錢，真的是沒錢嗎？我看是你們把錢不知道花到哪去了。你也看到了，這部分的需求量愈來愈大了，拜託你們加快你們的期程，讓各個站都能趕快就定位，讓點跟點之間能愈來愈順暢。大概在一、兩週前，我們青商會有辦活動，也是騎腳踏車。我請他們一起來響應，我們公共腳踏車的租賃，我也自己去試用，我覺得有一點不人性化和不便利性。或許我們知道怎麼使用，但很多人不清楚，我就曾在現場站了很久，我前面那位阿姨就不會使用，那裡也沒人可以問。我想在這附近是不是有個巡邏的人員，或是有個說明點什麼的，那裡的說明書，字體可以大一點，因為那標示真的不清楚。那天在現場排了一大列的人，等了很久，後來還是我們去幫忙他。我想這部分有改進的空間，可能要拜託局長多加以協助，是不是由承辦科去做整體的檢討？那不單是我們會用就可以的，那是給大家用的，不是只有我們在用。那要符合大家的使用方式，還有它的習慣性。你還說，要我們用一卡通，可是你的一卡通在哪裡？像我在漢神巨蛋那邊，我還要咚咚咚的跑到樓下，之後再爬上來，真的很不方便。你要怎麼去改善呢？這在未來，不論是環保局或是捷運公司，或是交通局，要去思考的問題。這點提供給環保局參考。

局長，我知道最近你一直在推，高雄市氣候變遷調適基金的部分。不曉得局長你們有沒有跟法制局聯繫，去深入的了解它的適法性，到底可不可以？還有你的用途、你的配套措施，真的是我們需要的嗎？你應該取之於企業，回饋於企業才對。可是我看到的資料，你們好像一直都不是，而且我們一共舉辦了 5 次的公聽會，雅靜也參加了其中兩場，也跟你們做了很多建議，可是完全沒看到你們有任何的改善。其間你們有位科長要來找我，我說既然我們…。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環保局長答覆。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我先回答腳踏車的問題，我講個數據就好，在 3 月底時，我們的公共腳踏車，已經突破 6 萬人次，我想這是非常好的現象。你剛剛提到，要多設公共腳踏車站，其實議會附近的站已經設好了，我們現在就等啓用典禮。到 6 月底，我們會擴到 74 站，到年底我們要擴到 100 站，當然站都是要錢的，所以我也需要去籌錢。如果一下子乘以三倍，要有 300 站，那經費需要兩到三億這麼多，這錢我就沒辦法去籌了，這是有速度和期限的問題，這部分跟議員解釋一下。

第二部分，就是調適費的部分，也謝謝你給我們機會說明。上次議長也裁示了，我昨天在工作報告裡面的後面，那裡有議會四位律師的意見，我們也把它部分做說明，我們法制局跟環保局也找了產官學，甚至釋字 426 的部分，有位學者叫陳慈陽的教授，他也解釋得非常清楚。所以這部分適法性的問題，也請你放心，因為我們是依法行政，所以這部分的疑慮應該沒有，請你放心。不過依照環境基本法的 21 條，還有依照憲法增修條例的第 10 條，這個都沒什麼問題的。另外，是你所關心的用途，我們這次進來的條文就是說，自治條例跟補助要點，是同樣給議會的議員看的，就是取之於企業用之於企業的六成。甚至於都不在此限，這條文裡都有、都很清楚。〔…〕那條文裡也有，就不再審。所以等法規小組在審條文時，我再跟你說明。那範疇的範圍也可以再談，因為我們都是受議會的監督，那支出的項目要用在哪裡，也要受議會監督。

主席（蘇議員琦莉）：

李局長，李議員非常關心這議題，是不是等會後麻煩你儘快找個時間，跟李議員再討論。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可不可以會後我們特別安排時間，跟你專案報告？〔…〕我本身會去。

主席（蘇議員琦莉）：

衛生局何局長，登革熱一直是許多議員關心的議題，議員是選民所託而來的，希望何局長能跟其他局長一樣，心平氣和的跟議員討論問題。

另外，李議員提到加水站的問題，其實也是許多民衆用水的問題。不管合法或不合法，不合法的我們應該要立刻清查，希望會後儘快跟李議員聯繫，謝謝李雅靜議員。現在請陳信瑜議員發言。

陳議員信瑜：

保安部門所有的市府人員、電視機前的市民朋友，大家平安。一向我都一直在討論整體的市政問題，很少講到區裡的事情，區裡可以透過私底下協調就可以解決，但是如果整體市府的一些問題，我就會提出來在議會來質詢，不是單各區，所以我今天邀請二位市府的基層人員來到議會旁聽，我們姑且說他是旁聽，一位是衛生局的人員，一位是警察局辛苦的警察。今天我要談的是公務人員的心態。還有基層的公務人員，因為你們有什麼樣的保障，所以你們要產生什麼樣的心態，但是主管對於風紀的問題，是不是應該要更加的嚴格？為什麼新加坡的公務人員可以得到人民尊敬？為什麼台灣的公務人員常常會被冠上認真做事情的人永遠升不了官，不然就是升得很慢？最最愛做事情的人、很會做公關的人就升得很快。還有一種人是，他不做事，因為長官也不敢再叫他做事了，因為事情都會搞砸，這種人呢？這種人永遠都沒事。我們今天邀請到其中一種人，他是很官僚的，他自以為他是公務人員，他手上有很多的生殺大權，當他收到匿名檢舉信時，他可以拿著他執行的大刀，往業者的方向去。

剛剛主席有講，我們每一位民意代表所處理的是人民陳情服務案件，非常的多，但是今天涉及到的是，這位公務人員他有沒有依照他應該有的SOP去進行執行他的任務、執行他的職責？這個是衛生局的問題，如果你們收到匿名信的檢舉，你們會怎麼處理？每一件都處理嗎？是的，請點頭；不是的，請搖頭，我只要二個答案。我相信如果你每一件都去處理的話，可能給你10倍的警力都不夠。我反問一下衛生局，如果當你們收到匿名檢舉信時，局長，你大概會怎麼處理？你應該有一定的SOP，是不是？

但是，這個基層的員工，這位巫姓小姐，其實他已經不是這樣，我已經打聽過了，他雖然有修雙學位，他還去輔修法律系。去到醫療院所在做他的工作時，他只拿一張我是衛生局稽查員證說，我來查你們有沒有什麼事情。他連他的識別證，他都非常保密，連識別證都捨不得給人家看，就連人家在牆上掛的一張法律顧問…，是以前台北縣的一位縣長，他覺得這個政治意味太濃厚要拿下來，這跟他什麼關係啊！所以局長，這種公務人員你可能也很難教，因為他的學識比你飽滿，你有修法律輔系嗎？沒有啊。這個你要怎麼教？這個怎麼辦？他有公務人員的保障耶，他一個鐵飯碗，局長，他的飯碗比你的還硬，你是「三年官、四年滿」，你可是跟我們一樣的，只是你不用選，而我們要選。局長，他的飯碗比你還硬，你管得動他嗎？我覺得可能很難，為什麼？他的後台比你還穩，因為她是公務人員，他是有考試院給他背書的。但是遇到這種公務人員怎麼辦？人民就痛苦了，他一天到晚就說，我現在有匿名檢舉，我來查你，整個開刀房要停

擺，開刀房停擺兩個多小時，所有下午的約全部都取消，這個醫院幾乎要癱了兩個多小時，整個下午都不能作業了。所以局長，如果碰到這樣子的人員，你把她冰起來又不是，可是讓他不做事，又太便宜他了，局長，像這種事情、這種人該怎麼辦？看她的後台很穩，也有很多的民意代表在挺他喔！他自己做，出了事情，他還找民意代表趕快來關說，我就接到好多這種電話，我其實是要警告他。我覺得我們沒有要特別針對什麼個人時，他又一直動員很多人來跟我們關說，我最討厭這樣子，你越關說，我就越要問你。局長，像這種人怎麼辦？局長，你要怎麼處理？

主席 (蘇議員琦莉) :

請衛生局長答覆。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

這個個案和事情的來龍去脈我們當然會做深入的了解，不過基本上，我們是希望所有的同仁態度要和藹，依法依規處理事務，立場要堅定，而且標準必須一致。至於你剛剛說到，在執行的過程當中，如果對院所或醫療單位有產生困擾，可能在往後我們會檢討。再讓科室主管去了解底下整個作業情形是不是有一致性，同時也不希望產生對…，不管是民衆也好，或對所有相關醫療的單位產生太多的干擾。

陳議員信瑜 :

對於這種匿名檢舉的事情該怎麼辦？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

基本上，我們是各科室都會接到很多的匿名信，但是我們會判斷它是不是需要做進一步的了解，匿名的部分，其實大部分被排除的比較多。

陳議員信瑜 :

我想如果同一家診所被匿名檢舉很多次，你們也去查過，又查明沒有這些事實的話，接下來，你們要再去查時，就要更小心，因為這個極可能是離職員工或同行惡意的干擾。其實你們只要干擾他們一個下午，它就生意都不用做了，我相信你應該很清楚。今天我沒有再請巫小姐進來議事廳了，但是你在外面你應該聽到，希望你可以從此警惕，我沒有公布你叫什麼名字，可是我請你警惕，以後不要再讓我接到對於你個人，在行使你公務職權時，有任何逾越你的行為，甚至不照著這個流程做的時候，那我就一定會要求。其實公務人員也沒有任何懲處的辦法，這其實是很無奈的事情，碰到這樣的公務人員，我們也只能舉白旗，很無奈，主席，像這種的公務人員，我們實在是拿他沒皮條了。

接下來，我來請教警察局，其實局長這個會期算是我們最後一次跟你相見了，應該是依依不捨，也應該是對你很多的嘉獎，但是今天你臨走時，又有人給你放了一砲、放了一槍，其實這跟你也沒有關係，所以我當然希

望要求接下來的副局長，還有分局的分局長，以及派出所的所長，對這位基層的蕭姓員警要特別的加強督導。當然，我今天在這邊質詢他，我沒有叫他進來，我希望透過公開的方式，讓更多的同仁一起去監督他。

有一天，我去跑一個行程，聽說這位蕭姓員警的太太跟他的女兒還跟他坐在同一桌，他看到我說：「啊！你是陳信瑜議員喔？你的手可以讓我握一下嗎？」我當下覺得非常的不舒服，但是我認為好吧！這就當做他是熱情的民衆，但是他其實不只講了第一句這樣子的話，我當然很不高興，我說：「對不起，我先去敬桌了。」當我回到他們那一桌的時候，他說：「對不起，我讓你受驚了！」他用這種口氣，今天我想要問局長，或是問在座的每一個人，你認為這一句話純粹是開玩笑的嗎？李雅靜議員也在這裡，你覺得這是我們地方草衙民情純樸的意思嗎？在我的 Facebook 竟然有人這樣留言，我覺得很不以為然。這個民風非常樸實的地方，不容這種「沙文」警察，他的太太和女兒在旁邊，應該有提醒他講錯話了，現場也有員警同仁跟他講：「你不要這樣子說。」今天我不要跟你講說我是一個議員的身分，局長，我用一個女人的身分、一個女性的身分跟你陳情，今天我受到這樣的性騷擾，局長，你要怎麼處理？性騷擾法我有調出來，可以從 1 萬元開始起罰，我用最低的就好了，從 1 萬元開始起罰，你可以罰他多少錢？他罰的錢你全數捐給高雄市在做性騷擾防治的團體。你可以對他做什麼樣的處分？記過嗎？記警告嗎？我覺得不可以。你讓他去服務中風、失智者，你讓他去當一個月的義工。讓他知道他可以自由行動、自由表達的時候，他能不能隨便說話？他還是身為一名員警，旁邊的人有替他緩頰說他現在非勤務時間，非勤務時間可以講這樣的話嗎？這個適當嗎？局長，請你回答一下，你可能覺得這個是開玩笑的，如果你覺得這是開玩笑的那我們就不處罰他，也不處分他，甚至嘉獎他，局長請回答。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警察局局長回答。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這名員警的言語已經超過了他應該要說的分寸，輕佻的行為等等，前鎮分局現在也在查處中。我們希望對陳議員造成不舒服的感覺這部分，表示歉意。

陳議員信瑜：

其實不是你個人的問題，這件事情，他竟然會講這種話，而且現場竟然沒有人很大聲地阻止他，只有跟他講說你不要亂講話，可見這個人的習慣就是這樣，個性已經養成。那怎麼辦？不是記過，我覺得不要只是記過，甚至不要記他過，就罰他去社會服務。我們有創世基金會可以去讓他服務，他去幫這些失智或中風老人、植物人，去為他們擦澡，為他們做社會

服務。我相信大部分警察都是很嚴守自己的紀律的，至少男女有別，男女應有的基本的尊重，不會因為我是不是議員就該尊重我。我今天不是議員他還特別不尊重我，是這樣嗎？不是啊。但是我發現他明明第一句話就知道我是市議員，可見得他在做什麼？他在挑釁。他在挑釁女性政治工作者，是可以被這樣子對待的，我覺得很遺憾。我今天應該大小聲地把那個人叫進來罵，但是他在外面。我看在他的座位旁邊有他的妻子，還有高中生的女兒。我今天也可以要求你不要記他過，但是我絕對要求你要讓他去做社會服務工作。至少一個月，因為我看他身強力壯，可以每天喝酒喝到不知所云。我想想如果他今天對的是一般女生呢？他們沒有地方講，這些女生沒地方講。也有很多人講，有些警察把對犯人那一套，拿來當做對一般老百姓那一套。這不對的，不知道是問案問習慣了，對一般老百姓就是一種頤指氣使的感覺，然後說我是大人耶。其實我超速我也跟他講說不好意思請你趕快幫我開單，我要去趕行程，還是一樣這樣講。這種警察只是記過可以處分嗎？局長可不可以拜託你升官之前，承諾本席要分局長讓他去做社會服務。不要讓他記過，因為記功就補回來了，我也當過公務人員，就記幾個功、幾個嘉獎就回來了。不用記功記過，統統都不用，就讓他去做勞動服務、社會服務。局長請回答。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警察局長答覆。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這部分我想請督察長、督察室介入整個調查，了解這個情況。

陳議員信瑜：

督察室你就把要處分的具體決定，白紙黑字給我一份、給主席一份，也給所有的女性議員一份。如果以後這個人還犯的話，那我們大家就走著瞧。如果人自己不愛惜自己的面子，也不愛惜家人的面子，我們何必給他面子呢？今天他犯罪，所有的所長、分局長、顧問，都替他說話。我們為什麼要為一個做錯事情的人講這些話呢？應該先讓他自己反省。

主席（蘇議員琦莉）：

謝謝陳信瑜議員，現在請鄭光峰議員發言。

鄭議員光峰：

保安小組的局處首長、媒體朋友，大家早安。首先應該要謝謝警察局蔡局長這幾年對高雄市的付出，很多過去的高雄歷史，讓我對你很有肯定。因為你星期四就要到另一邊去做對台灣治安的貢獻，我們在這裡非常地肯定你。第二點就是我想針對身心障礙部分，請問一下承辦科。因為我在這一年當中有很多服務案件，有幾點可以建議。有很多身心障礙朋友來向我陳情的時候，有遇到幾個問題。就是他可能在長庚醫院看，但是可能住在前

鎮，所以本身在交通上，他可能只要就近在阮綜合醫院做鑑定也好，因為我想全高雄市可以做鑑定的醫院非常多，離這個地區近的非常多。可是如果不是他的主治醫師，我想很多慣例他都不願意馬上就改，這點會讓他們非常為難。但是整個殘障鑑定表格是非常明確的，在專業上如果願意幫忙，在專業上要不要讓他們通過，在便利性及專業度上，我相信是可以做到的，這是第一點。第二點就是，我覺得如果是中風或車禍造成肢體障礙，這樣的情況我認為很多人在原來的家庭都弱勢，根本不懂得如何去醫院替親人申請殘障鑑定，或申請低收入補助。所以在這樣的過程中，我也希望衛生局在各醫院中，譬如說設立服務台，做殘障鑑定宣導。這樣的地方有個特別服務窗口，讓需要的人覺得有個便利又友善的環境。我強調的是友善的環境，因為有些人真的是不識字，對他來講都是跑了好多趟。看到他們這樣我會覺得好難過。這是在殘障方面，我覺得一個專責的服務台也好，或者是醫院轉介做殘障鑑定也好，我覺得應該可以要求醫院做得到。是不是科長可以這方面做個回應一下？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科長答覆。

衛生局長期照護科郭科長瑩璐：

謝謝鄭議員對身心障礙業務的關心。就議員所提的第一個問題，也就是身心障礙朋友在不同醫院就診，要就近鑑定時可能會造成一些困擾的問題，實在是目前我們普遍見到的。因為以醫師的專業，他如果第一次接觸這個個案，他會擔心說這個個案不能站起來，是他真的不能站起來，還是為了申請身心障礙而已。確實在這部分我們未來對醫師的專業跟判定上，我們會再加強做這方面的溝通，讓個案不用舟車勞頓，用醫師的特別專業就能鑑定，不用再讓病人一定要取得原本的診斷書。

鄭議員光峰：

所以科長我希望在衛生局能夠做得到的，因為這部分比較嚴重一點，就是如果不是他的個案，那都要去好幾次。但是這種殘障鑑定表格，譬如說做一個關節活動鑑定是很明顯的，就是別的醫師也可以來診斷的，可以做量表評估的。我相信那樣應該沒問題，這樣的過程中，我覺得最大的受害者是他們受到二度傷害。因為這樣的關係，他沒有這樣的熱誠也好，我們沒有要求也好，我覺得讓殘障人士受到這樣的對待，是不盡公平正義的。我希望在醫院的服務台方面，我們衛生局能不能夠要求有一個，或者是善意的建議這樣的一個，或者我們衛生局有一個窗口——申訴的窗口，讓他覺得說他到底可以去哪裡問，為什麼他都不幫你開，不幫你開是一個專業的問題，但是接下來考慮的是，他舟車勞頓的痛苦，真的是非常痛苦，我覺得有時候乾脆我載他去比較快，這樣聯絡也不是辦法。

所以科長，這個部分是不是在本席這樣的建議之下，我希望是不是可以有一個回應，我希望很多的大醫院，應該本著這樣的，不要說是良心，就是能夠有這樣的熱忱就好，我們希望有這個熱忱就夠了，請坐。

衛生局長期照護科郭科長瑩璐：

謝謝。

鄭議員光峰：

第三個問題，我想局長，這裡有一個報告就是保健，我們國民健康局有針對四種癌症，就是子宮頸癌、乳癌、大腸癌還有口腔癌，因為我看這個數據，我們的子宮頸抹片在前年跟去年的篩檢率的涵蓋率，大概都是 11% 左右，但是這樣篩檢出來的人數，像以子宮頸抹片，99 年是 268 個，100 年是 419 個，同樣這樣篩檢的 percentage，我覺得這個偏差太大。很顯然同樣是大腸癌，我私下請教我們的健康管理科這裡，就是我們的大腸癌，高雄市在全國的比率是第一名。我想要表達的意思是說，我們很難得真的是這樣努力的去做社區的健檢，可是這樣的數據代表我們高雄市的健康環境裡面，我們的衛生局是不是有哪些在衛教方面能夠再做一個加強的部分，因為在這樣的一個篩檢率的背後，我們看得到的是我們高雄的大環境裡面，大腸癌的部分，還有子宮頸癌的罹患率裡面，如果按照這樣的篩檢率，可見是我們比較偏高一點。

高雄的一個居住環境，我們的衛生所都非常非常的努力在做這方面的篩檢，全國都一樣，我要表達的意思是說，我們科長這邊，在這數據的背後，我們有沒有一些在衛教方面，我想這裡面有很多的因素，得到癌症有很多多元性錯雜的因素在裡面，可是在整個表達上，這個城市是比較高罹患率的，科長是不是有一些建議，我想這些建議，到底有什麼可能是因為這個因素，我們衛生局有沒有在健康管理科方面有一些對策？科長是不是可以回應一下，謝謝。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科長回答。

衛生局健康管理科李科長素華：

謝謝鄭議員對癌症篩檢的關心。我們高雄市在大腸癌、口腔癌的死亡率是比全國高，我想我們再加強篩檢的部分，從去年開始，因為大腸癌篩檢和口腔癌篩檢，我們希望讓民眾就近性的方便，所以我們廣邀我們的基層診所，來加入我們的口腔癌和大腸癌的篩檢，所以今年我們也有補助獎勵我們的基層診所，來參加我們篩檢的行列，我想民眾到診所之後，醫生會問你有沒有做這兩項篩檢，只要他有符合 50 案的話，我們就有補助他 2,000 元，就是說加強基層診所的加入。

鄭議員光峰：

科長，我想先中斷一下。我想要的回答不是這個，那個是篩檢的部分，我要的是說，我們是不是有一些可以有一個讓學者來研究這樣的一個計畫，或者是怎麼樣去知道說，我們這個城市背後為什麼這麼高的原因，這個可能是衛生局現在沒有辦法馬上得到一個答案，在公衛領域的部分，或許可以知道說，我們在全國這麼多的城市裡面，我們高雄市這樣環境的背後，我們能夠做什麼？我們希望能夠做一些事情可以把這樣癌症的罹患率，如果說全國，理論上應該都是往上，這個 percentage 應該是往上，我們要表達的是說，在這樣的環境之下，我們的健康管理科，我們怎麼樣有一個在社區裡面去推動的過程當中，去強調那個部分。這樣的話，譬如說科長你這邊做了很多健康的營造，我們可以納入這樣的一個主題，我的意思是這樣。

所以我們也希望建議在這個背後，我希望是不是有一個學者或者怎麼樣，能夠把這些去做一個解讀，讓這樣的環境去找出一個對策說在公衛裡面，能夠怎麼樣去推動，怎麼樣減少我們這樣的罹患率。我想這是一個長遠的，不是說我現在馬上推動，癌症的罹患率就馬上降低，而是一個多元性的，怎麼樣去讓，不論是飲食也好，整個大眾環境也好，或者他個人的生活習慣也好，我覺得在我們衛生局裡面可以做到的部分應該就是衛教，讓我們很多高雄市的民衆知道說這個大腸癌為什麼這麼高，因為什麼原因，讓他知道我們有察覺到這樣的意識。這是我的建議，我希望能夠把它背後的原因論述出來，讓大家也知道，我們這樣的情形，未來可能得到大腸癌的機率會比較高，大家可以去做預防。

另外一個，就是我上次有提到，就是在跟消防局做交流的時候，跟一些弟兄私下聊天的時候，他有一個問題，就是說其實消防的打火弟兄不怕救火，他怕自殺的人在他面前這樣死掉，局長，這個是他們內心的聲音，因為我碰過幾個人，跟他們做私下的訪問，其實他們救火，大家都衝鋒陷陣的，那是他們專業的部分，我覺得都毋庸置疑，但是他們有些部分，譬如說捉蛇、捉狗什麼的，有很多龐雜的任務，救人、119 等這樣的任務，可是他們有一個任務就是，可能有人就當場在他們面前跳樓自殺了，這對他們來講，有時候是一個揮不去的畫面陰影。

那時候我其實有一個，我是不是有建議我已經忘記了，不過我要追蹤的就是說，在我們消防弟兄，很多的消防分局這邊，我希望說在一個精神科，也就是說他們對這樣的一個抗壓，這樣的一個過程，我希望說有一個專業的介入，這是本席一直要強調的，我現在想起來這個議題，就是我們希望有這樣的介入，讓我們打火弟兄在面臨這樣的問題時，能夠有一些不管是輔助性的幫忙也好，或者專業性的幫忙也好，我覺得對他都是有幫助的，所以針對這樣的一個介入的教育，局長是不是可以回應一下。

主席 (蘇議員琦莉) :

請消防局局長答覆。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

謝謝鄭議員關心我們消防弟兄的身心健康。我們消防弟兄面對這些情境，我們以往有請我們的心理諮詢醫師來上課，然後我們也…。

鄭議員光峰 :

他那個是有全面性的嗎？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

我們在常訓的時候大家會參加，然後我們也希望說有一個關心的部門，他需要我們支援的時候，我們隨時可以給他支援，我們會找凱旋醫院來幫忙。

鄭議員光峰 :

所以現在已經有建立這樣常態性的支援系統？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

因為我們有一些同仁是比較保守，他不願意去接受。

鄭議員光峰 :

我的意思是說，你們有很多你們常態性的本質學年的訓練，包括學分都有，我覺得你把他這個部分納入這樣的一個課程。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

常訓的課程。

鄭議員光峰 :

對，不見得一定是如何去救火，我覺得這個部分是可以去幫忙輔助他的。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

好。

鄭議員光峰 :

謝謝局長，我想這個應該納進去，我的意思是這樣。主席，我今天的質詢到這裡。

主席 (蘇議員琦莉) :

謝謝鄭光峰議員。現在請林瑩蓉議員發言。

林議員瑩蓉 :

我想先就警察局，你們的業務報告裡大概做了幾個統計數字，關於容易肇事的路段，我發現在北區裡面，民族路是一個很重要的一個肇事路段，其實民族路我們接受到的一些交通瓶頸的陳情也是最多的，當然在翠華路的部分，就是左營區，這兩個交通路段其實車禍是最頻繁的。當然就我的選區來講，我個人認為在民族一路這個地方，其實他的車速和車流量都相

當的高，尤其是上下班的時間，我反而覺得翠華路其實還好，翠華路會發生車禍的數量多，可能是因為在一些不遵守交通規則的駕駛人的部分，但是民族一路的問題在於它的車流量非常的大，車速都非常的快，尤其因為它是貫穿往左營區、三民區、楠梓區、或者往仁武，或者往高雄市的新興、苓雅區的一個交通要道，所以這個地方我一直認為，是不是交通大隊在整個執勤的時候，能不能做一個更有效的處理，我覺得這個當然要配合交通局，交通局在整個號誌的處理上，必須要能夠有效地防止。所以我認為民族一路是長期以來的一個重要的肇事路口，我等一下希望交通大隊，能不能就這部分，提出一個比較有效的解決方案，因為我看到你們把它列為十大肇事路段，但是解決方案裡面，除了加強站崗布署以外，能不能有一個更有效的機制？上下班之外、平常的部分，我們要如何去疏導？當然，這裡有牽涉到一個大中高架橋，因為高速公路下來，進入到民族路這一段，又是塞車最嚴重的地方，這個跟大中橋的設計也有很大的關係，現在要興建國道七號，未來可能在這個地方要增設一個鼎金交流道，未來從鼎金交流道下來，又是在紓解某部分從高速公路下來的車潮，要紓解往左營方向的，可是一樣的，我認為會在這個區塊附近，交通仍然會非常混亂。所以我希望在這個地方，是不是能請交通大隊做一個比較完整的設計，也許今天你沒辦法給我一個完整的說明，但是我希望你事後，能夠給我一個很好的規劃，這部分是不是請交通大隊的隊長做一個說明。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交通大隊長回覆。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謝謝林議員對交通的關心，根據我們去年的統計，就像議員講的，民族一路的交通事故總共有 846 件，造成 1 人死亡、795 人受傷。另外，翠華路是 383 件，造成 2 人死亡、335 人受傷，這兩個路段都有它的特色，民族一路比較直、流量很大，翠華路彎道比較多，所以它發生事故的型態是有所不同。我們根據全年的交通事故統計，去年高雄市總共發生了 6 萬 3,149 件交通事故，這當中造成 251 人死亡，我們根據這個統計發現，大概有幾個特色，一個就是酒駕案件特別多，大概佔了 27% 到 30%；另外就是機車的交通事故特別多，大概佔了 55% 左右。我想歷年來大概都是這種狀況，所以我們對於民族路及翠華路，我們現在要求二個分隊及各分局針對機車，因為我們發現機車的自摔、自撞案件特別多，而且沒有戴安全帽或酒後駕車，它的死亡率是非常高的，所以我們針對機車的酒駕案件，我們加強取締。另外，我們也把高雄市去年發生的交通狀況，在今年 1 月份的道安會報也提報，當時主席也裁示警察局，把這個交通事故的統計數字提供給交通局，因為事故的防範，當然警察局責無旁貸，執法也是

警察局的主要任務，但是教育及工程也是一個非常重要的區塊，所以主席也注意到這個問題，要求我們把去年的統計數字提供給交通局，讓他們在交通工程方面做一個研究，目前本大隊的做法是這樣子。

另外，我們剛剛所報告的是去年及前年的統計數字，因為只看一年不太準，目前我要求我們業務單位的交通組，把過去三年統計出來之後，分析看是哪一個地點，因為路段很長，在整個警力的布署方面有它的困難度，所以我們根據三年的統計數字，找出哪幾個點發生交通事故特別多的，加強警力的布署，針對機車的違規取締，尤其酒駕、超速，造成的自摔、自撞案件，我們來加強取締，我想對於民族路或翠華路交通事故的抑制，應該會有它的效果產生。

林議員瑩蓉：

隊長，我是這麼覺得，民族一路、三民區、左營區都是列為重要的肇事路段，當然民族一路是貫穿三民、左營，剛剛我就講，民族路跟翠華路不一樣的地方，是因為民族路要往三民區、鼓山區、楠梓區、仁武，甚至往新興、苓雅，它是橫跨很多區的要道，又是高速公路下來的地方，我覺得民族路從以前你們公布的肇事路段裡面，它都是前十名的。我剛剛聽你講，有幾個重點，一個就是機車部分的取締，我覺得機車除了酒駕之外，很多機車主其實都不遵守交通號誌，高雄市從過去以來，可能大家對於交通號誌的無感，是比較長久的習慣，有時是做為參考用的，闖紅燈甚至逆向騎機車的，真的非常的多，我覺得在逆向騎車的時候，會造成其他的駕駛在措手不及之下就撞上了，撞上之後又是一件交通事故了，所以我覺得除了酒駕之外，包括很多是自己騎車摔倒的，這個案例在你們的派出所也有很多件。我是認為取締機車在遵守交通規則方面很重要，因為我看你們的統計數字裡，機車的肇事也是最高的，所以如果機車族能夠比較遵守交通規則，我相信會減少車禍的數量，當然這個取締除了人力之外，我覺得第二個是監視器，所以我不知道民族路沿線的監視器，是否全部都有設置完備？如果沒有，請你們後續能夠再把它補強，因為監視器的設置是屬於警察局，不一定要由議員要求增設，你們本身也可以決定這是犯罪熱點或是交通要道的重要肇事路口，你們就可以自動來設置了，所以我覺得第二個，請你加強民族路或十大重要肇事路段監視器的安裝。我覺得有監視器，你就會了解這個交通事故是如何發生的？另外，你所謂的測速照相或有沒有遵守交通規則等等，這些相關配套的交通號誌或交通標誌、或限速的部分，我覺得你們必須在這十大路段作加強，尤其是我講的民族路段，是不是可以做到？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機車的肇事原因，除了剛剛林議員所說的之外，另外一個很重要的原

因，他未依規定左轉，因為很多路口規定二段式左轉，但是很多機車騎士直接就左轉，這也是重要的機車肇事原因。

林議員瑩蓉：

其實不只是未依規定二段左轉而已，根本直接逆向行駛的很多。有的從巷子出來，直接就逆向騎過去對面，他哪有按照機車的車道走，這個現象很多，他就跟騎腳踏車的、走路的一樣。所以我覺得加強宣導很重要之外，我認為如果你有監視器存在，我要問一個問題，你們能不能透過監視器去抓違規，現在可不可以這樣？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目前一個是測速照相、一個是闖紅燈，只有照相的部分。

林議員瑩蓉：

那是只有測速照相。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路口的攝影設備只有一個好處，就是發生車禍或是闖紅燈…。

林議員瑩蓉：

發生車禍的時候，你可以辨別肇事原因，可是現在很多民衆希望第二個層面，就是我剛剛問你的問題，如果這個監視器能夠看誰不遵守交通規則，透過監視器直接對他開罰，可以這樣嗎？現在可不可以？不行嗎？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我們目前沒有這樣做，因為要舉證，一定要有現場的照片。

林議員瑩蓉：

我的意思是現場有監視器，從監視錄影帶就可以看得到他是逆向騎車，或者這裡明明有一個禁止標誌是不准進入的，結果他還是進入，能不能根據這樣的監視錄影帶而去對他開罰？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這是可以的，很多路口的交通事故，譬如闖紅燈，兩方面都說對方闖紅燈，各執一詞，要如何去查證？我們就可以調閱路口的監視錄影，發現事實之後，針對違規來取締。

林議員瑩蓉：

我知道，可是那是有肇事的時候，我講的是平常沒有肇事的時候，你們能不能根據監視錄影帶，直接就取締這樣的違規。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如果影像很清楚的看出這個車號、車型、廠牌、顏色，我們可以根據這些影像的資料，我們可以舉發。

林議員瑩蓉：

依法有據嗎？有沒有法令依據可以做？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這個可以做的。

林議員瑩蓉：

可以做喔！我能不能要求，請你針對十大肇事路段，重要的肇事路口，如果平常時，能夠把錄影帶調出來看一下，有哪些違規的，不遵守交通規則、嚴重的。請你們根據交通規則、交通法規，將他進行該有的處罰，做得到嗎？可以嗎？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看他違規的類型，如果超速用錄影帶看不出來他的行車速度是多少…。

林議員瑩蓉：

那就是你要看得清楚的，你今天要開罰一定要看得清楚的。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對。

林議員瑩蓉：

你的證據要夠充分，因為現在錄影帶，錄影的也是可以翻拍成照片，就像測速照相也是拍照，在錄影當中拍照的。所以我現在的意思，是你不能在平時，他不是發生肇事個案的時候，透過你們的監視錄影帶，對於特別嚴重，不遵守規定的去開罰。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可以，我們目前防飆勤務也是，如果有發現民衆報案，在哪個路段有飆車行為，我們會調路口的監視設備，那個錄影影像，我們根據影像來開單舉發，這是可以的，目前事實上也在這麼做。

林議員瑩蓉：

現在有在做嗎？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有在做。

林議員瑩蓉：

因為我們之前有過陳情個案，有跟警察局交通隊提過，可是交通隊說，他們現在並沒有這麼做，你們並沒有這麼做。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我們防飆勤務都有要求各分局，都會調路口的監視設備、影像，我們根據影像，依法來舉發，目前事實上有在做。

林議員瑩蓉：

你們這個要舉發嗎？還是可以主動開罰？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當然主動開罰，我們開單是主動開罰，裁罰是監理單位。

林議員瑩蓉：

因為舉發是要有民衆。對，我的意思是，像你所謂的舉發是民衆，還是你們？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民衆如果提供資料給我們，我們經過查證之後，按照處罰條例 7 之 1 條規定，我們也可以舉發，我們也可以主動提起。

林議員瑩蓉：

如果不是民衆，是你們主動呢？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也可以，防飆勤務我們目前就是這麼做。

林議員瑩蓉：

你的主動是怎麼做，我現在聽不出來你怎麼主動。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主動大概有兩種，一個就是目前防飆勤務，就是一個民衆報案來說，哪個路段有飆車情況，我們會要求分局在附近的路口調錄影系統。另外就是防飆勤務執行期間，我們會派員在分局大隊的勤務中心，最近我們也跟交通局協調過…。

林議員瑩蓉：

隊長，你尊重一下我的時間，我的時間都快不夠用了。我的重點是，你現在能不能針對這十大肇事路口，能夠主動的，透過監視錄影內容，去查核違規、舉發，然後開單。現在能不能這麼做？可以嘛！你說可以，但你現在要不要這麼做。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我們會去做。

林議員瑩蓉：

好，我們就看你後面執行的成效，你再把執行成效給我一份報告，好不好？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好的。

林議員瑩蓉：

第二個，我要問監視器的部分，因為我知道很多的民意代表，在去年有用議員的預算建議來做地方的監視器。這是非常好的過程，就是讓里民、

里長和議員之間，能夠更深入社區，關心社區需要治安維護的熱點在哪裡，然後監視器的密度也因此而增高了。監視器的密度增高之後，防制治安的成效也讓民衆感到更安心，我覺得這個相對加乘效果真的是有。不過，去年有很多監視器是已經會勘過之後，我知道的是，到今年還沒有執行，爲什麼這個進度會落後。如果去年已經會勘了，爲什麼去年沒有將他執行完畢，留到今年。我要知道進度，因爲很多社區民衆說，民意代表、里長、警察局來…。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科長答覆。

警察局犯罪預防科周專員辰生：

有關 100 年度議員地方建議事項，增設監視器的案子，因爲 100 年度警察局沒有編列這個經費。所以我們累積一定的程度，就到 7 月 31 日爲止，市政府有轉過來的案件，我們就先報市政府，動支第二預備金來裝設。因爲市政府第二預備金也不夠用，所以後來是動用民政局預算，那個部分是 7,467 萬，已經在今年 1 月 10 日發包出去，目前 3 月 9 日已經開工了，目前在做。另外還有 2,000 多支的部分，是因爲累積到 11 月 30 日，再送到警察局時已經沒有經費。所以我們也簽報市府，核准我們用 101 年度的經費，目前已經整理好，現在在做招標的動作，預計在 5 月底可以發包。〔…〕是，今年我們也一樣是這樣，因爲按照規定，我們是要統一招標。〔…〕我們也是看累積到一定的程度，比方談到 6 月底 7 月初，如果有大概一定的數量時，我們來公開招標。〔…〕跟議員報告，因爲那個經費別是不一樣，是。〔…〕基本上不會有重疊的問題，因爲在會勘時，我們會要求分局跟派出所去，〔…〕因爲去年的已經都整理好，已經上網公告，現在沒有辦法跟 101 年度的案件再一併執行。〔…〕是，這牽涉到我們預算的問題，還有採購法招標的問題，還有施作的時間。〔…〕是，採購法的問題，我們往往都是超過 1,000 萬的，超過 1,000 萬它要開國際標，等標期要 40 天。〔…〕有，按照規定要開國際標，是，999 萬以上就要開國際標了。〔…〕等標期要 40 天，如果 4 個月就 120 天的工期，事實上對廠商來講是太嚴苛了。

主席（蘇議員琦莉）：

林瑩蓉議員，因爲有多位議員對監視器發包的問題，有很多的疑惑，的確就像剛剛林議員所反映的，我們建議的，市府不應該用預算方面的問題，應該盡量在當年度執行完畢，因爲這是每一個年度的部分。是不是會後針對這個問題，不管是林議員的部分，本席也對這個問題有一些疑惑，

是不是就監視器發包的問題，跟它的效率，請警察局跟保安小組部分，有一個完整的討論之後，再讓每一位議員都能了解，好嗎？

現在時間是 12 點 18 分，我們會議時間延長至李順進議員發言完畢後，再行散會。現在請李順進議員發言。

李議員順進：

主席，議會同仁、保安部門的局處長、團隊、市民朋友、媒體的記者先生、女士，大家早安。本席今天就保安部門的質詢，有幾樣事務與地方有關切的，與我們生活有關的，來請教局處。第一個問題，台灣從光復之後，給藍、綠輪流統治到現在，尤其是這陣子，萬物齊漲，百姓自殺的自殺，火燒的火燒。剛才看到昨天的報紙說，我們大林蒲又有人跑到海邊淋汽油，自己點火自焚，生命垂危，我也很難過。這一陣子我們都有看過自殺的案件，生活的壓力這麼重，萬物又要漲價，百姓只有自求多福，我看這兩黨再執政下去，走的走、逃的逃、死的死，盼望我們的局處長或是我們的團隊有一點慈悲心、公德心，站在百姓的立場，不然的話，政黨到底是什麼原因將台灣的設計，設計成這樣，令人想不通。

剛才我針對警察局交通大隊長你的答覆，我認為你的法律基礎和交通法令的瞭解相當的深入，但是有一些最基本的，我要跟你請示一下，你看你要怎麼解決，現在到底高雄市有多少路口紅燈汽車可以右轉、機車不能右轉？像這種紅燈機車右轉要被開紅單，然後紅燈汽車右轉不用開紅單，這種路口有多少？你知不知道？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于大隊長答覆。

李議員順進：

這個法令合不合時宜？有沒有道理？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這個路口究竟可不可以紅燈右轉是由交通局來做規劃。

李議員順進：

不要再踢皮球了，剛剛有一個里長打電話給我，你們就是這麼講，交通大隊踢給交通局，交通局踢給交通大隊，紅燈汽車可以右轉，機車不能右轉，你知道這樣紅燈右轉一張紅單多少錢？機車紅燈右轉。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印象中是 1,200。

李議員順進：

1,200 元嗎？本席也不太瞭解，但是 1,200 元對市民朋友來說有時候是要工作兩天的薪資，紅燈不可以右轉，你查清楚，私底下再跟我回報一張

多少？這個要怎麼解決？你請坐，本席的時間不夠。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好，謝謝議員。

李議員順進：

這個法規不合時宜，你要檢討一下，我看你對交通的法規也滿深入的，對執法也很公平而且很顧及百姓，我也要期望你更加深入一些這種狀況，像這些不良的，你都要處理一下，不當的設計，汽車可以紅燈右轉、機車不能紅燈右轉，我提醒你一下，中山路由北向南到正勤路要右轉，機車紅燈右轉被開單的有 100 多張，你看市民朋友怎麼辦？汽車都能轉了，我們機車不能轉，這個設計不當，你要規劃一下，中山路北往南到正勤路要右轉，剛剛里長有打電話給我，100 多張的紅單，看要怎麼繳？你拿去繳一繳好了，大隊長。

另外請教消防局，我昨天看到我們原來的高雄縣有一家化工廠不知道是氣爆還是火災，局長你也親自到場，真捨不得，一位這麼重要職務的政務官親自督政，很難得。前幾天燕巢也有一家化工廠氣爆也是火災，這代表高雄市火災的狀況相當的多，去年跟今年，我們小港的臨海工業區到底有幾家工廠發生火災？請消防局長答覆。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消防局長答覆。

李議員順進：

我們臨海工業局尤其在小港的轄區，去年到今年總共有幾家火燒？你知不知道？工安意外的，有關火災的工安意外。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有三家。

李議員順進：

去年跟今年，今年就三家了。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今年三家。

李議員順進：

去年幾家？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去年，我現在手上沒有這個紀錄，要再查一下。

李議員順進：

去年，我跟你講，中鋼發生 2 次、中碳 1 次、中石化 1 次都是大火災，你都到場，很奇怪，都沒看到什麼新聞，如果小火災就報導了一大堆，這些大工廠都沒有報導，人心惶惶，有一次我接到一位婦人打電話給我，她

說她帶棉被跑出來，我說爲什麼？她說氣爆，整個生命財產受到威脅，她帶棉被跑出來。局長，你要用心一些，今年就有三家，哪三家？你來報告一下，現在幾月份而已就有三家。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今年三家，一個是鼎基、一個是中石化、一個是海光。

李議員順進：

鼎基化工、中石化、海光。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對。

李議員順進：

這個都是化工廠嗎？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都製造化工原料的。

李議員順進：

製造化工原料的。局長，這個生命財產的安全相當的重要，我們很無奈出生在那裡、生長在那裡，走也走不了，跑也跑不了，大家的事業、工作、財產都在那裡，也不能外移，只有在那裡接受這種生命的威脅跟氣爆的陰影。局長，你的團隊以後要怎麼做？是不是他報了，火燒了，他們說沒事了，你們如果去，他們說火已經滅了，沒事了，你們就這樣了事嗎？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不會。

李議員順進：

你對這些曾經發生過火災的工廠、事業單位、企業體，你怎麼樣來進行你應該有的一些作爲？人家講預防勝於治療，你要怎麼來預防？局長，你報告一下。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們在發生火災的第一時間就會通知勞工局、環保局還有相關警察局各局處到現場來處置，爲了減少化工廠的火災，我們目前已經草擬了一個計畫要報到市政府，要各相關局處來做一次聯合檢查，我們這個計畫已經擬好了要報市政府，只要市政府批准了，我們會同勞工局、環保局、工務局來做一個聯合檢查，我們消防局當然針對消防設備，勞工局就針對他的權管範圍來做一個檢查。

李議員順進：

局長，在這方面用心一點，不用客氣，尤其是對事業體，當然我們不反商，但是我們也扶植這些企業，一些優良的事蹟我們也要鼓勵，但是畢竟火災已經發生了，你要有一番作爲，如果再發生第二次，小港人會來告

你，你知道嗎？常常發生火災，這家工廠發生兩、三次，奇怪了，你們是不是都沒在檢查。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們會認真來…。

李議員順進：

好，你很認真，我知道，我不是說你不認真，我看你在大寮那裡戴一頂安全帽，戴得歪歪斜斜，看你跑得滿身大汗，我也很捨不得，你坐，你要加強一下，用心一下，下次同一家工廠又發生火災，本席就不會對你這麼客氣。

另外，我要請教環保局，最近有很多臨海新村的漁船停在臨海新村的漁港裡面，漁船船身的漆跟外面的設備像螺旋槳都是腐蝕的，油漆統統掉了，一些船體都在腐爛，他們追蹤的原因是我們臨海工業區整個大排排出來的水，都利用假日——星期六、星期日，排出來的水都是牛奶色的，這個不能怪環保局，這個是港區的範圍，我曾經協調過臨海工業區，臨海工業區跟我說他已經交給高雄市政府水利局來養護、維護，環保局針對這個，局長針對這個你有什麼看法？你有沒有什麼作為？來幫我們的漁民想想辦法，看要怎樣解決這種問題，局長簡單答覆。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環保局長答覆。

李議員順進：

簡單答覆就好。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我在會後再找議員的時間，我們去現勘，我們稽查科、水污科跟水利局針對這個部分再來現勘。

李議員順進：

好，本席的時間不夠，我想要提醒你這個問題，不能怪環保局，我們的稽查都很用心採樣，但是那個技巧有時候你們不知道，到底這個水力系統是怎麼出來的？星期六、星期日出來的水都是牛奶色的，直接排到大排裡面，也不在我們的範圍裡面，但是局長有責任及義務來協助地方處理這些問題，你要將你的鐵腕拿出來。

昨天在議會的會議室有舉辦一場會議，市長、許議長以及幾位議員都有出席參與做見證，國際知名的非營利組織 ICLEI 要在高雄設立東亞地區環境節能訓練中心，這非常難得，本席來自前鎮、小港的工業重鎮，甚至常常爲了服務的案件往返醫院，本席不是爲別人往返醫院，而是爲了我自己，光我自己的健康就已經受到影響了，更何況是市民朋友，我們做議員的都有養身之道，但是環境不佳也就沒辦法。昨天本席出席參與會議，全

程見證節能減碳及綠能的部分，局長有這番魄力真的很不簡單，還爭取到國際性的組織，在 70 個國家裡面，如果我沒有記錯，應該是在 1,220 幾個城市裡都有設訓練中心來推行節能減碳及綠能，昨天市長以及議長都感到非常的光榮，本席身為高雄市民的一分子，我也感到很光榮，看到市政府有在重視、推動節能減碳，所以本席想要了解這是一個什麼樣的組織？等一下本席發言完畢以後，再請局長向市民朋友說明，市民朋友也很關心這部分。

另外，有關事業變遷調適費也有很多議員有在關心，這應該屬於地方自治的範圍，爲了高雄市有好的環境品質，大企業有義務也有責任盡一份心力，使用者付費、製造者付費的道理，既然污染是你們產生的，環境污染既然是他們造成的，他們就必須要來改善，至於不能因爲中央還未立法就來干涉地方自治立法的權限，中央不能來干預，本席也曾經向議長提出建議，儘快推行針對氣候變遷調適費的徵收。請問局長，氣候變遷調適費什麼時候會送到議會來討論？這屬於地方自治權限的範圍，只要議會討論通過、公布後就可以實施，這也是爲市民朋友的身體健康做把關。局長，請針對本席剛才講到的 ICLEI，國際能源訓練中心要在高雄市設立，這屬於創舉，也是李穆生局長到任以來讓大家看得到的政績，包括本席剛才向你請教的，我們的事業氣候變遷調適費什麼時候要送到議會討論？請向市民朋友做一個完整詳細的報告，請局長答覆。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環保局長答覆。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謝謝議員的指正，也讓我有機會在這裡做報告。首先，我先解釋建構人力建構中心 ICLEI 的部分，高雄市在 2006 年就加入 ICLEI 的非營利組織，全世界大概有 1,200 多個城市有加入 ICLEI 的組織，我要再向議員說明的是，建構人力中心這件事情全世界只有設立兩個點，第一個就是本部在德國，第二個就是設立在高雄市，所以這對高雄市是非常榮耀的，再加上設置地點又在議員轄區內的臨海工業區的空中大學，所以這算是歷史上非常重要的意義。剛才議員有提到氣候變遷調適費的部分，包括 ICLEI、美國 AIT、中央的經建會也好，都非常支持我們這個法案的問題，還有多位議員關心法案適法性的問題，因爲議長也有請議會的四位律師寫出一些意見，我們也獲得很多肯定的意見，昨天我在工作報告裡面也有附上，並說明的很清楚，適法性是毋庸置疑的部分。

另外最重要的就是，氣候變遷調適費在去年的時候就有召開過多次的公聽會，去年 10 月也在議會召開過第五次公聽會，包括議員也有到場參加，我們在今年的 2 月已經有將法案送進議會，但是有些意見被退程，我

們也在今年 2 月順利排入程序委員會，也已經上程，所以在這次的定期大會裡，我們的法規審議小組就會開始審議，這次的定期大會議員就會審理有關這個案子，基本上這就是取之於企業，用之於企業。有關調適費的部分，包括補助的要點也同時會送進議會，讓各位議員能夠了解，最後一件很清楚的事情就是以它本身而言，以釋字 426 來看，它整個是屬於地方的權責，只要議會通過以後就能夠實施，我們預計在今年底就能夠完成開徵。

有關於預算方面，我們是同時編列預算，所以在明年的預算裡面，議會就可以看到我們的支用，包括歲入的部分，誠如議員所看到的，我們現在所要去溝通的部分都是在議員的轄區內，這 108 家中，首要的大戶就是剛才提到去年發生火災的 2 件，也就是中鋼，中鋼相關的所有系統裡面，中鋼一年的排碳量大約是 2,000 萬噸，如果以一噸 15 元來計算，那麼中鋼就要繳交 3 億元，這不是錢的問題，是因為它的排碳量太大了。我們台灣的排碳量在全世界排名第 23 名，人均排碳量是 11，高雄市佔台灣人均排碳量的 2 倍，我們是 22 至 23，所以可見得小港地區的碳排量又更高，所以有關這部分整個企業必須要強制減碳。以減碳而言，我們可以和國際接軌就是 ICLEI 設置在臨海工業區的空中大學，我也非常感謝議長及所有議員支持通過調適費，我覺得議員對於某些部分還是有些意見，我們還會再向他做說明，謝謝議員給我這個機會。

主席（蘇議員琦莉）：

再給李議員順進 1 分鐘的時間。

李議員順進：

局長，我們都想多活兩年，中鋼的高層都不住在當地，中油的高層也都不住在那裡，都是那些工人住在那裡，不要說市民朋友想多活兩年，連我都想多活兩年，請你努力去做，對於氣候變遷調適費，市民朋友一定全力支持你，污染者付費、使用者付費，市政府如果有一個完善的配套及管理，我們市民朋友都會支持你，以上感謝保安部門的全體局處首長及團隊對本席意見的重視。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交通大隊長根據李議員剛才所提的問題，儘快找個時間和交通局辦理會勘，因為這關於市民朋友的權利。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我們會馬上和交通局做會勘。向李議員說聲抱歉，剛才沒有講得很清楚，闖紅燈有分兩種，在高速公路上罰款是 3,000 元至 6,000 元，一般道路罰款是 1,800 元，有關這部分向李議員做報告。〔…。〕

主席（蘇議員琦莉）：

大隊長，是不是請你會後再向李議員報告。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愜：

好，會後再向李議員報告。

主席（蘇議員琦莉）：

下午 3 點再繼續開會，散會。

主席（蘇議員琦莉）：

繼續開會，請劉議員德林發言。

劉議員德林：

會議主席蘇議員、我們在座所有市府的各局的行政官員，還有各科室主管，大家午安、大家好。首先，針對衛生局局長，本席日前在我們的預算審查之後，我有請醫政科科長提出一個 17 家的教學醫院的病床的佔床率，把他們的病床數及病床的佔床率，能夠提供給本席，本席現在手上就有這個數字在這邊，我相信局長也應該非常了解，在這整個病床的佔床率。我們現在可以看到呈現一個狀況，這個狀況就是，當然你可以看到在長庚、榮總、高醫，在這些教學醫院當中，這個急診的病患，在整個急診病患，包含它的走廊、包含它的急診室，人滿為患，真的是一位難求。這個現象，局長，應該這個情況，很長的一段時間，你身為高雄市的衛生局局長，你對於這個現況，你有沒有提出來，你想改變的做法。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這個現象其實是普遍存在台灣各大都市、都會區，尤其是醫學中心。當然在急診，過去曾經有一段時間都是實施總額制的時候，會更明顯，但是衛生署，包括健康保險局，有想出一些方案盡量去解決，不過說實在的，我倒認為因為整個全台灣的病床，它是在民國八十幾年的時候去調查的。可是隨著人口的老化，現在的病床數不符合現在的需求，所以衛生署目前正在進行所有病床的清查，你如果佔床率太低的，沒有使用的，移撥給這些佔床率比較滿的，做一個調整之後，可能就會有一些改善，但現在…。

劉議員德林：

可是局長，我打斷你一下，在佔床率來講，這 17 所這個教學醫院當中，它的整體的佔床率，並沒有達到 100%，它大概都是維持在百分之六十幾到七十幾到八十幾，還有到九十幾都有，它並沒有滿床。那麼為什麼還有這麼多人在這個急診室裡面，沒有辦法求得一個病床，讓他們的整個醫療被迫在這個走廊上面，被迫在這個急診室裡面，讓這整個醫療患者，包含他的家屬苦無床位，整個的問題出在哪裡？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市長也常交代我應該要好好的解決，有關在急診待床太久時間的問題。不過現實面來講，一個醫院它也許平均大概佔床率八十幾是最理想的，爲什麼？因爲它的病床，有時候要維修，要做一個調整的時候，會有一部分的空檔，但是基本上，應該在八十左右。

劉議員德林：

本席再請教你，我們每一個教學醫院的所有的病床，如果佔 900 床的病床，它在整個健保制度裡面，它是要佔多少的比例？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50%，健保床的 50%。

劉議員德林：

健保床的 50%，好比這一家整個的教學醫院裡面，它有 1,000 床，他必須要提撥 500 床做爲教學醫院。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那是指一般的病床，因爲它有一些是特殊…。

劉議員德林：

做爲我們的健保病床。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這當然衛生署和健保局會去查。

劉議員德林：

會去查，可是現在的問題就呈現在這裡。我們現在來講，非常多的民衆實在住不起自費的病房的狀況之下，他就必須要在健保病房來作整個擠壓。所以在這個擠壓當下，他沒有多餘的經濟能力來住進自費醫療病床，所以他們必須要在那邊等。這個樣子日漸累積起來，人數就衆多，是不是應該主要的因素，應該是在這裡。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事實上，楊志良署長的時代，他也曾經要求要調整到百分之六、七十，這是第一個，剛剛劉議員所提到的一個重點，但是有時候會塞是因爲冬天，它的神經外科、心臟內科，可是那個床滿了，可是其它的科，不一定是滿的。醫院有沒有辦法說，每一個病床的設備、各方面、人員訓練是一樣的，這有它的困難性。所以每一個季節性不同的時候，某一科的病床，確實就會產生比較擁擠的現象。

劉議員德林：

那問題又呈現了，你今天身爲高雄市的衛生局長，你責無旁貸啊！你怎麼樣來針對這個，要做實質的解決，這怎麼解決，你要提出你的見解看

法，就是本席現在在問你，如何針對這個問題。你的問題已經浮現出來，你並不是不知道啊。可是在你的位置上，你就必須要去解決啊。你做到哪些，你盡量做到哪些。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我們可以要求這一些醫院裡面，尤其是加護病房的整個流動率，他如果病況好了，就不要說，有些有人情的問題，讓他住在那邊比較久，應該就要住到一般病房去。這個部分要流通的話，當然急診的床，很容易就上去，如果急診塞了，說實在的，急診醫師也痛苦，病人家屬也痛苦，包括我們也天天接受到這些電話，我們也必須要處理。所以我們當然是希望所有醫院的病床，能夠利用的，盡量去利用，這是我們對四大醫學中心都是這樣要求的。

劉議員德林：

是啊！局長你還是在這上面打轉，你也知道問題，你還是在這上面打轉。你有什麼樣的解決方式要在這上面呈現出來，就是我要問你這個，你不要在這上面一直在打轉，怎麼做？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有些事情，不是一個地方的衛生主管機關能夠有能力去解決，今天如果我是衛生署署長，我當然會要求，你急診的一、二症度的，不要納入總額，全部給付給他，他當然會努力的去開放很多的病房，針對這些重症的病患去使用，可是現在很多急診室被三、四、五症度——比較輕症的塞爆了，可是民衆的選擇，我們沒有辦法去干涉。

劉議員德林：

我知道，我們可能健保制度的一個轉診制度，你要往這邊上面來延伸，我們不需要來談論這個，本席希望今天在工作報告當下，我怎麼樣提出來針對的問題，我相信局長你要解決問題，你不能以一個中央，一個地方，在地方上面，我們必須要怎麼樣針對這 17 所的醫療院所、教學醫院來做問題的解決。問題的解決的方式有很多，包含 50%，那 50%是不是我們教學醫院裡面，除了 50%，另外一個 50%是要給自費額的，來充裕它的整個醫院的經費的營運。在經費的營運當中，我們還有一個方法可以做，在我們整個健保病房，我們可不可以中央，我們地方上面，尤其高雄市政府，對於這些貧困的，沒有辦法的，尤其現在物價全部都在漲的狀況之下，這是比較弱勢的，當然在整個中低戶的，那個我們社會局當然有補助。在其他的醫療上面，我們如果做不到，我們可不可以想另外一個方式，這個方式就是，如果他的 50%的健保病房，另外我們要求它 10%，

這 10% 怎麼樣作協調，怎麼樣做，我們市政府實質上能夠做到的，給他們一個實質的補貼，在這上面，也是處理這個事情可以朝向的一個方式、一個辦法，是不是？局長。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劉議員的建議，我當然會採納當作未來去解決這個問題上的參考，不過有一個現象，其實病人他不一定要健保床，他在急診的時候，尤其剛剛你談到那四個大醫院，他們基本上是希望能住進去就好，有些是先住兩人床，到最後再轉健保床。有的是開始就希望住兩人床，住頭等艙的也有，所以基本上，現在根本是住不進去，而不是床位的選擇的問題。

劉議員德林：

所以這個部分就分為兩種了，局長你講的，一個是另外 50% 的床位住不了。實際上來講，本席我到醫院實質的了解，裡面真的住不起自費病房的，還是佔多數，對不對。你剛剛講的這個，事實是這個樣子的，也有；我願意自費，可是我還是住不進去，也有。可是真正的這一部分的人，跟我們沒有能力去承擔的，這個兩人病房和頭等房的一個自費額，他沒有辦法。所以在這上面，可不可以做一個實質的區分，我們是要解決事情，今天身為地方政府，我們是依解決問題為導向。局長，你既然早期就有發現這個問題，為什麼我看這一次很多議員同仁，對於這個部分也提出來了，可是提出來之後，局長，你應該就這件事情在你責無旁貸的情況之下，你要想辦法解決。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我們其實有例行性召開所有急診醫療的定期檢討會。

劉議員德林：

在中央整體補助的醫療經費項下，我看到很多方式都可以轉換。譬如對菸害防治這個部分，我看你所做的，有些經費是不是能夠轉過去？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沒有辦法。

劉議員德林：

或許其他相關的，包含菸害防治裡面，對於整個電視、媒體還有各項的宣導都已經在實施，可是真正落實在這上面，今年度是 2,700 多萬嘛！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如果我有權限，可以把包括菸害防治基金挪到各地方去，我當然願意這麼做，可是中央補助的各種經費有它的規範，我不能夠隨意挪用，連衛生署本身跨局處也沒有辦法這樣做。

劉議員德林：

局長，這是一個舉例，就是我們在各局、各科室整體經費的一個挪動之下，能不能舉出來，在這方面想辦法替這些需要幫忙解決的問題做一個呈現，本席只是用一個舉例的方式，讓我們局長能夠重視這一個問題、正視這一個問題、解決這一個問題。在短期之內，我希望局長對於這個部分給我們一個很好的解決，我不敢講澈底的解決。以你的能力，你應該想盡辦法跟這些醫院來做協調。其實照他們的申請病床辦法裡，他們都有資格可以提升他們的病房，是不是？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我跟劉議員回答兩個部分，第一個我會開始著手，由我們急診定期開會的資料裡統計看有多少的市民，他是希望住健保床而住不進去的，這是第一個，我們掌握這個數字。第二個，我可以跟各大醫學中心，包括義大醫院的院長，還有他們的社服部的部門，我們坐下來談今天劉議員所提的問題。

劉議員德林：

是不是整個讓他們有這個資格，佔 65% 三年以上的資格選項，讓他們能夠增加他們的病床，並且帶動整個地區醫療品質的提升。「醫者父母心」，大家都是這種社會責任，他們也必須要承擔一些地方上的社會責任，對不對？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我想沒有一家醫學中心，故意把病人一直往急診室塞，他們也是很努力的希望把病人做一個最好的照顧。

劉議員德林：

我們分兩路，一個是提升他的病床申請的幅度；另外一個是如何來增加，在他增加病床幅度之後，它的健保病床跟著會調整，所以在這個百分比調整之後，我們希望能夠在短期之內把這個問題解決。局長，你找個時間，我們共同到各大急診室去看一看，所有的病人尊嚴，讓人看了實在於心不忍。本席在這邊藉由工作報告，來對局長督促和提醒，希望能夠把這件事情趕快解決。

第二個問題，在數據上面顯示，整個口腔、乳房、子宮的患者都非常的高。衛生局利用患者，然後獎勵他們來篩選、來檢驗，雖然能夠把這些數字降低，這是一個好的方向；可是用錢來補助，請他們來，好比說你現在請一個人來這邊…。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我了解你的意思，你是希望錢要花在刀口上。

劉議員德林：

錢不是刀口上的問題，這裡面還有是不是合法性的問題。我們身為監督者，對於這件事，我們會計單位也應該要了解，整個會計的程序和法源的依據在哪裡？中間有沒有一些不好的行為，是我們監督者應該去面對的問題。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上回劉議員已經提到，我們就在內部檢討相關法規的適法性和其他在運作上的方法。

劉議員德林：

結論是要用什麼樣的方式？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目前我們還是以本身有參加的人為主，不是像你剛談到的好像去揪團，我們盡量不做那方面的宣導。

劉議員德林：

我們可以在整個經費上，以車馬費的補助方式請他們來。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不是車馬費，而是告訴他們有機會可以抽獎。〔…〕好，謝謝。

主席（蘇議員琦莉）：

接下來，請韓議員賜村發言。

韓議員賜村：

主席、保安部門的局處首長、單位主管、議會同仁，大家午安。首先，我要肯定局長，蔡局長馬上要離開高雄市警察局長這個職務，對於你任內的表現，本席極為肯定，希望你可以步步高升，在這裡向你祝福。

有幾個問題，雖然你要離開高雄市了，不過我還是跟你探討一下；分局長或部門的主管也可以來做一個答覆和回應。我們知道一個刑案的發生會牽涉到人命，我們投入的精力，加上社會的關心，一定很轟動。甚至有的分局長因此而官位不保，以致下台，這種事情，各縣市都會發生。我們回過來探討交通事故，特別是 A1、A2 這兩種事件，24 小時內死亡的為 A1；超過 24 小時包括受傷死亡的是 A2，這可以說是很頻繁發生的事，當然這個問題跟我們的教育、執法和工程都有相當的關係。不過，我們要探討內政部現行的制度，跟我們警察局所頒布的獎勵等等，是不是已不合時宜或是時機不對？還是種種的獎勵太大或太小等等的問題，包括跟工務系統可以做個連結，能夠把交通事故地點報給工務系統，針對交通號誌燈、路面

的不平、路面的缺失，包括照明燈的不足等等，來解決這個交通事故，我等一下會把一些資料給我們局長和單位主管看。首先，我請教局長，交通隊長知道嗎？高雄市 100 年 A1、A2 的事件，差不多有幾件？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交通大隊長回覆。

韓議員賜村：

請大隊長簡單答覆就好，100 年度高雄市發生多少件的 A1、A2 事件。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100 年度全年，高雄市總共發生車禍 6 萬 3,149 件，這當中造成 251 人死亡，5 萬 7,481 人受傷。

韓議員賜村：

幾個死亡？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251 個。

韓議員賜村：

100 年度？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是。

韓議員賜村：

我擔任議員的三年——98、99、100 年，林園和大寮是我的選區。98 年度林園的 A1 死亡的事件有 10 件，有 10 人死亡，這是 98 年度 1 月到 12 月所發生的。98 年度大寮 A1——24 小時內死亡的有 24 件，有 24 個人死亡。99 年林園 A1 事件有減少了，是 4 件 4 人死亡；99 年大寮 21 件，減少 3 件。100 年度林園 A1——24 小時內死亡的有 9 件，9 人死亡；100 年度大寮 21 件。你看這個數字，我的選區林園跟大寮，三年就有 98 個人死亡，平均一年有 29.7 人，將近 30 個人死亡，如果以一個月來算是 2.47 人，將近兩個半人，這確實是一個非常嚴重的數字，等一下我們再繼續往下探討。

這是 98 年度交通隊頒發前十名容易發生車禍路段，前十名，你看有鳳林一路、二路、三路、四路及林園的沿海路、鳳屏路等等，這是前十名容易發生車禍路段，包括 A1、A2 的共發生了 551 件；99 年度林園、大寮仍然沒有減少，仍然是進了排行榜。這是鳳林一路、二路、三路、四路、光明路、鳳屏路，總共發生 574 件；這是 100 年度容易發生交通事故的前十名，林園、大寮有 1,411 件，仍然是發生在這一些路段。

以上相關單位主管，等一下有問題向你們請教，請你們詳細思考要如何

改善這個問題？這是 98 年至 100 年，是在這三年加起來的總和，其中林園跟大寮排名在第 11 名跟第 10 名的，你看這個 98 年沒有列入十大易肇事路段，但是在 99 年有 36 件、100 年有 103 件，三年共有 139 件；但大寮的萬丹路，這個就要嘉獎，你看 99 年至 100 年，大寮的萬丹路就沒有列入十大，總共才發生 35 件，這個有它的原因的，這是三年的總和，林園、大寮容易發生 A1、A2、A3 交通事故路段。

權管單位的局處首長看到這一些交通事故數字，特別是 A1 的，我想你們心裡面都有一個數字，要如何來減輕這些交通事故？除了三個政策，有教育、工程跟執法之外，還有一點可能在現行的制度裡面我們必須去突破的，加強提報不合理的道路交通工程設施改善建議，這些員警如果發現交通工程設施設置不當，或是其他建議改善事項，提報具體改善意見，要經過業務單位交通局工務系統採納，並且要確實改善完成，每十件才能嘉獎一次。問題是在這裡，我建議這個如果可以比照酒駕，酒駕已經很廉價了，路邊隨便招呼一下就有了，一組人員出勤兩個小時，像我們林園、大寮鄉鎮風俗習慣，執行人員在路邊攤隨便招呼一下，就有兩支了，內政部一支，市政府交通分局再加一支，酒駕政策我們不反對，酒駕在十三年前就推動的，確實減少很多性命的犧牲，也減少很多家庭的破碎，這個確實有它的效果。

但是有時候因為時間的改變，這一種路段發生了 A1、A2 事故之後，都沒有人去探討發生事故原因，警員沒有一個人提報給交通局、工務系統，或相關公路系統的單位，來探討這個道路因為路面不平，或晚上照明不足，交通秒數太短，包括號誌燈太過於模糊，像林園、大寮的號誌燈有兩支電線桿的距離，有 100 公尺遠，這麼遠的距離要如何辨識？一定是衝到前面去的嘛！包括晚上燈光照明不足，所以就直接衝過去了，但是衝過去的過程中因為秒數不足…。

以上種種原因的探討，你們都將發生事故紀載在 A1、A2 之後就完成了，而所發生事故的原因就都斷了，後面要追蹤回來的跟這些系統連結的，如交通局、養工處、新工處，甚至還有其他相關局處，可以把這個路口、路段做個有效改善，相信以後要再發生事故的機率就很低了。這個過去都沒有探討出來的，所以林園跟大寮在 98 至 100 年，在這三年間發生 89 條人命，平均一個月發生了這麼多條人命，這如何使我們的鄉親可安心騎機車出門呢？

一年 30 條人命，一個月 2.47 人，這是非常驚人的數字，所以交通隊、警察局所有同仁應該要思考一下，看要如何改善這些狀況？如果可以應該做個規劃，雖然局長即將離開高雄市，但是我們的交通隊及其它的分局長可以來集思廣益，將本席剛剛所提議的這些改善不合理的交通工程設施列

入重點，未來執法人員、警務人員、警察單位在發生事故之後，將這個地方做個紀錄，在什麼地方造成車禍，做詳細探討，做為重要改善的指標，你說是不是這樣？

局長，你一定也有同感，等一下你再答覆好了，我先將簡報看完。你看 98 年至 100 年酒駕取締，這都是林園分局所屬七、八個派出所的嘉獎數字，你看取締 49 件、嘉獎 53 支，這個第一、二、三名我都沒有寫出來，我對事不對人，有些人可能調離單位或是升官的，我就都沒有寫了。100 年取締 16 件、嘉獎 16 支，這是林園的部分，港埔分局也非常踴躍做酒駕取締，這也是大寮的忠義、中庄，警備隊也是一樣，你看 100 年度全部總共有 190 嘉獎；99 年有 302 支；98 年 231 支，你說這一些數字對於酒駕的嘉獎有很大的鼓勵。以上這是 98 年至 100 年，所有酒駕違規跟酒駕移送的全部數字，有 2,834 件。這些實際上對車禍 A1 死亡事故並無幫助，我說這樣，局長你一直要站起來回答，局長你懂意思，也看出來了，這是發生之後你們才去取締的，每一個撞到的都是喝酒的，如果超過 0.55 的就移送嘛！就只有這兩個階段而已，當然包括死亡的也酒測下去。

我們來比較剛剛講到的查緝標準，你看酒後駕車查緝一支嘉獎，這是內政部的，市政府為了配合政策再增加一支；相對偵破交通肇事逃逸者，你看它就要在現場有不明顯的舉證跟積極查訪，偵破兩件才嘉獎一支。這是肇逃，這都是你們給我的資料，經過我整理出來的，這個簡單跟酒駕的同工不同酬做個比較。這個辦理犯罪嫌移人照片的，他要上傳 26 張至 77 張照片，才能嘉獎一支；承辦重利罪放高利貸的，嫌移人要 3 人至 4 人，被害人要 5 人至 10 人，他的獎懲才 2 支；自行車加設防竊辨識條碼的，要貼 50 台才有嘉獎 1 支，貼 100 台才有 2 支；你看協助查獲囤積民生物資油品的，這麼多人才 2 支，這些問題凸顯需要執法單位來重視。因時間有限，待會再請局長答覆。

我要請教環保局長，這張圖用紅線圍起來的部分，目前的 13 鄰、14 鄰、15 鄰、16 鄰、17 鄰，5 個鄰，這裡是中油六輕建設的地區，不論是三輕更新或六輕也好，這 5 鄰中有 653 人 323 戶，五福的六輕更新，環境影響評估，大多是針對漁業和養殖業，並沒有做到農作物和畜牧業，未來曝露在污染的環境中，你叫他們怎麼辦呢？你看這建築物這麼靠近…。

主席（蘇議員琦莉）：

再 1 分鐘。

韓議員賜村：

局長，你看，居民們站在屋頂上看，這些建築這麼高大，好幾百米呢！讓這 5 鄰 600 多個人 300 多戶的居民何去何從呢？不論是三輕更新或是六輕也罷，就是高溫、高噪音、高污染，這裡白天跟晚上是分不清楚的。那

些住戶說，到底是白天還是晚上，我搞不清楚。那煙真的太大了，現在還沒正式運轉就這樣了，如果真正開始運轉，住在這裡的人會怎麼樣？包括六輕在雲林麥寮那邊，那些學生上課還要戴口罩。當異味出現時，有人叫環保局來，環保局說沒事啊！因為那時間不同，時效性沒有了嘛！

前些天，我們開一個會，環保局長也接受我們的建議，要請立委針對工業區的監測來…。

主席（蘇議員琦莉）：

先請警察局長答覆。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對於這部分，我們過去都沒注意到這區塊，這些建議非常好，我們回去會請相關單位，甚至於跟交通局來整合。功獎的部分，引導同仁努力工作的方向，這個我們會研究辦理。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環保局長答覆。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針對這部分，我先說明一下。那個流行病學調查的部分，基本上都是針對人體，農作物和畜牧業是沒有在做這一塊的，在此先說明一下。

第二個是關於監測的部分，我昨天跟副局長談得差不多了，開會通知已經發了，就是這星期五的下午兩點，包括邀請韓議員，還有林岱樺立委，都有通知。基本上監測設置的部分，我們要求他要依照環評的承諾，然後他們也願意接受地方政府，用行政委託，後續再來做處理監測的部分，請你放心。

主席（蘇議員琦莉）：

接下來，請周議員玲奴發言。

周議員玲奴：

首先，我也一樣跟蔡局長致意一下，早上借時間問的問題，比較嚴肅，心情沒辦法轉換。但還是要謝謝你，這四年多在高雄市做了許多的事情，大家相處這麼久，其實也很有感情，這兩天我們同仁也都在歡送你，雖然明知你要離開，但還是問你很多議題，最重要的是期待你往中央去，我知道你不捨，我們也不捨。關於高雄的議題，你也非常清楚，所以將來在中央，有任何需要再協助高雄市的地方，我在此向蔡局長致意，麻煩你將來還是把高雄擺在第一順位，多協助我們一點。相信將來還是後會有期，會有機會相遇的，謝謝你。

首先，我請教環保局局長，在上個月 19 日的時候，我跟陳政聞議員開

了所謂檢舉達人獎金的會議，也就是針對百分之九十幾，我們的檢舉達人，都是針對亂丟煙蒂，我們開了記者會。記者會有兩個很重要的重點，第一個重點，就是行政程序太緩慢，民衆會在八個月、九個月、十個月、二十個月之後，才收到他的第一張檢舉的罰單，但是在這中間的過程，他在未知的狀況下，被檢舉達人盯上，不曉得他後續有多少張。前天在報紙的頭條看到，新北市跟我們幾乎是一樣的條件，新北市有位民衆，他一次收到 21 張，他必須要罰 2 萬多元。在這記者會完之後，局長你有允諾我，環保局在過件跟審查這些文件的流程，要濃縮到三個月內。關於這件事，可不可以具體的回答我？我們已經開始這樣實施了嗎？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環保局長答覆。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有，我們已經開始實施了，不過現在我們同仁，已開始申請調單位了。

周議員玲奴：

我可以理解，但是這是你們自己造成的後果嘛！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對。

周議員玲奴：

就是凡事必有因，它就是個惡性循環。你給了這麼高額的獎金，你的過件率這麼高，就是給自己找麻煩，你裡外不討好，又裡外不是人。民衆會懷疑你，編了這麼多高額的獎金，拱手去送給別人，這麼容易的過件，然後自己又接受這麼多件，大家又懷疑清廉有問題，然後現在事情演變成這樣。

其實第一個，如果你們把過件的時間、行政流程濃縮到三個月內，OK。接下來第二件事，就是我們的獎金如果從 35% 把它調到合理的 10% 到 15%，檢舉達人的利潤沒這麼高，他就不會緊盯著。爲什麼？他的工作太輕鬆了。

第二個問題也是最嚴重的問題。我只要在一個地方盯上一個煙槍，他天天都要抽煙，我在他未知的情況下連續拍了 21 張，我就可以賺 2 萬的 35%，我就可以賺 8,000 元了，他的工作很輕鬆，當然很多案件給你，你的同仁當然審核案件審到暈倒。如果 5 分鐘一張照片，獎金是 10% 到 15%，他就不會想拍這麼多照片了。

關於獎金比例調低的部分，今年的 3 月，台中、桃園都已宣布調到 10% 了。我一再強調，這是一個合理的工作利潤，姑且把檢舉達人當成一個

事業，我開完記者會，有人來找我，我一看就知道他是檢舉達人，他還跟我強辯，他說應該調到 50%；也有民衆覺得，我是不是在替亂丟煙蒂的人講話，我跟他講：「不是，照罰。」這是個不對的行為，就是要照罰。但是我們要檢討政策的本身，當它形成高利潤時，就要加以思考了。許多檢舉達人，他拍了半年，竟然可以領 60 萬元！他只要工作五個月，就可以領 60 萬了，如果他急需用錢，他把這 60 萬拿去賣給第二個人，可以等久一點的，他可以先拿走 30 萬。我要講的是，這個政策已經出現不一樣的情況，它已經變質了。所以那位民衆聽一聽，他懂我的意思，對亂丟煙蒂的人，我們還是照罰，但對於這些衍生出來的亂象，我們要檢討。關於要將 35%調到 10%這部分的進度如何？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這部分我們已經在檢討、修法中。

周議員玲奴：

也一個月了，這不是你們內部開個會議，送市政議會通過，你們就可以公告了嗎？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這個我們要照程序。

周議員玲奴：

是什麼程序呢？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內部會議完了之後，還是要送市府的法規小組去做調整，然後再送市政會議。

周議員玲奴：

要多久？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這部分快也大概也要兩個月吧！

周議員玲奴：

那就這會期結束，在下個會期完成之前，我們可讓這兩件事情定案。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可以，在 7 月 1 日以前，應該可以。

周議員玲奴：

7 月 1 日？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對。

周議員玲奴：

好，謝謝。在這記者會裡，其實衍生出來更重大的問題是，我們發現，我們幾個像韓賜村議員，還有早上的李順進議員，來自於有重工業污染選區的民意代表，大家對空污和土污的部分，這麼長期以來，都還是持續在惡化。但是我們發現，我們竟然沒有編檢舉獎金，你為什麼沒編給空污和土污的人？那天列席的副局長，他跟我解釋，為什麼我們一直沒編空污和土污的獎金？因為一個檢舉達人，要去取得污水，它裡面是含有毒物質？或是其他成分，你必須潛伏在工廠的周圍，而且要好長一段時間，你可能要潛伏一兩個月，你才能遇到它排放廢水。你可能要潛伏一兩個月，遇到下雨天，你才遇得到工廠排放毒氣，因為工廠都是利用下雨天排放毒氣。因為它的工作時間太長，所以很少檢舉達人會做，而且檢舉獎金太低。我們為什麼…，大家都在關心高雄市民的健康，每一次在衛生小組，我們每一次都在講高雄的平均年齡，高雄人的平均壽命，為什麼會少三、四歲？空污和土污對我們來講，重工業區對我們有很大的影響，為什麼我們不編？像這種你就給它編 50%、60%，因為它取得…，你的報酬率跟你付出的勞力，其實是有一定的。為什麼我們土污和空污不編？你編了 3,600 萬的檢舉獎金，全台灣第一名，你為什麼不把它撥一些比例，就來鼓勵檢舉達人去做對我們的市民真正生命受影響的，世世代代有影響的土污和空污，你給它編高一點比例，為什麼不編？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我跟議員解釋一下，這個還是在那個舉證的困難度，空污和土污那一塊是滿困難的。環境衛生部分，就像你剛剛所提到的，那個檢舉達人他只要有…。

周議員玲奴：

就是輕鬆好賺、簡單嘛！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對，那個還是要做檢討和修法。如果空污、土污那邊，其實很簡單，我坦白跟你報告，空污和土污會檢舉的，都是工廠的員工，那就是類似窩裡反條款一樣，這個我們…。

周議員玲奴：

你編多一點獎金出來，就有很多員工會出來檢舉啊！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那個是專責的人員會檢舉，因為老闆如果沒給專責人員加薪的話，他保證就…。現在油電雙漲，薪水又沒加的話，我相信他們會檢舉…。

周議員玲姸：

我們都知道人性面有這個，爲什麼我們不能…，你這個獎金，你就編一點去鼓勵他嘛！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但是這個也會鼓勵他犯法，對老闆來講的話。我們這個是拿捏的部分，就像你 35% 要不要調下來，這個就是考驗很多法律的問題，這個我們有在研究。但事實上還要行政委託修法，就是讓他有這個舉發權，他能夠去採水、採到樣品，然後我們當然就可以去編獎金比例，所以這個都有很多的程序要去做配套。當然法治國家要有一些法令的配套，我們必須要完整。你剛剛提的那個部分，只是考慮到有時候檢舉的部分。確實工廠都是內部員工在檢舉比較多，而且畫偷排的圖都畫得很清楚。我在台南縣當八、九年的局長，也是常常都收到這，所以有時候老闆還是要善待好自己的員工。

周議員玲姸：

老闆要善待，老闆最重要的要對這個社會有責任，他不可以把太多的重工業的污染，拿來傷害我們現代和下一代。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有愛心、責任的老闆真是滿少的。

周議員玲姸：

對啊！我們都很清楚。這個社會上，假設是亂丟煙蒂的，我們是在應付大都隨手、隨性，講難聽點叫沒有公德心，但是那種很隨便的市民，我們是要導正他的。這些老闆其實是更嚴重的，這個是世代代生命安全，癌症耶！如果是這個，我都寧可編 90% 的檢舉達人獎金，有時候你遇到不好的老闆，你就是用「窩裡反政策」去應對他。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這個我正在想，因爲我們已經想到一個調適就要很多溝通，調適費其實也是另類對老闆的一種懲罰，對環境負荷的增加。當然你另外的這個部分，要透過檢舉，我們會再來研究這個。

周議員玲姸：

我們不是反商，但是重工業在高雄絕對是一個問題，那不是我們要的，對不對？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我們確實不是反商，我們是要照顧、愛護地球環境這方面的企業留在高雄。

周議員玲奴：

而且我們那個減碳條例一通過，出來認領的都是這些重工業污染的廠商，他們認領這些公園要幹什麼？要節稅，也是要省錢啊！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它有「一兼二顧」，對，它也可以節稅，那它也可以抵碳權，對。

周議員玲奴：

局長，接下來，順便也是你的議題，既然油電雙漲，台電也跟我們斤斤計較，現在來到我們市民跟他斤斤計較的時間。

康議員裕成：

謝謝周議員。局長，我們 4 座焚化爐也有熱能轉換為電，我們是不是把這些電賣給台電？根據你給我的資料，我們總共賣了 8 億 5,000 多萬元，賣出去的電總共有 4 億 5,000 多度。這樣子算起來，我們每一度賣給台電才 1.84 元。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對。

康議員裕成：

這二天報紙一再講的，台電跟它自己轉投資的子公司議價時，用每一度 4 元、3 元去買的電價來比的話，我覺得我們真的很可憐耶，我們才賣 1.84 元。我想請問你，有沒有辦法去爭取調漲？因為我們有發出怒吼的權利，為什麼只跟我們買 1.84 元，卻去跟他們自己的轉投資公司買 4 元 1 度，有沒有調漲的機會？再請問你，你待會兒一起回答，因為我們的時間相當有限。根據你提供給我的資料，這個契約是民國 97 年 10 月 1 日起適用的，97 年喔，中間是不是電價有調漲過？不管中間有沒有調漲，這是 97 年適用的標準，現在已經 101 年了，還在用同樣的標準，請問這樣的契約合理嗎？今年有沒有可能調漲？你有沒有辦法根據合約裡面的任何條文…，應該裡面有不一樣的條文是讓我們有空間去調整的，譬如可以視情況調整，請針對這樣的問題一一的回答。同時你告訴我們，你對電價這樣的計價方式，到底滿不滿意？也有一個問題是翁議員要問的，請你一併回答，因為我們的時間相當的有限。

翁議員瑞珠：

局長，我今天來議會聽到議員說台電的事情，台電最近在報紙、媒體裡面風風雨雨的被說了很多，實在讓百姓很不平。本席針對電價的問題，認為是台電內部要進行整頓，而不是來壓榨百姓的，因為現在百姓根本無法生存了，最近聽到自殺情事的相當多，所以這個真的會讓人驚恐。局長，

是不是能針對我們焚化爐賣的電價去爭取調高？本席希望地方政府能自行開 1 家電力公司，這也是一個很好的辦法。

周議員玲姸：

另外，就是最後一個問題，自從市政府公布「日光屋頂計畫」之後，其實我的舊社區非常多西曬的大樓或西曬的透天厝，已經有很多的市民到我的服務處來詢問，他們要怎麼做？將來他們發電出來多餘的電量，台電是用多少的價錢買回去？這些都是我們一併的疑慮，局長，你了解多少可以回答我們？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我大概就三個問題說明一下，其實我們焚化爐的 4 個廠賣給台電 1 度的費用，以仁武焚化廠它是最聰明的，它如果是在夏季尖峰的話，它是 1 度…。

康議員裕成：

你先回答是不是平均每一度 1.84 元。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對，平均是 1.84 元。如果是夏季尖峰的話，最高會到 3.3…。

康議員裕成：

平均還是每一度 1.84 元。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對，是 1.84 元。

康議員裕成：

不要講尖峰、離峰，夏季歸夏季，就是平均 1 度賣 1.84 元。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對。我們現在 1 度是 1.84 元，另外 4 個焚化廠，誠如你講的，賣電的收入大概 8.5 億左右。我要再強調的是，事實上這個合約從 97 年到現在是一年一約，雙方都沒有意見，所以一直概括到現在。當然，剛剛議員有提到…。

康議員裕成：

你們今年應該要有意見了吧！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我不是有意見，我是超有意見。可是每次我超有意見…，我也要報告一下，因為這 4 個焚化爐的廠長都不是台電轉下來的子公司的人來當廠長。我們要爭取高一點到三、四元的話，我們還在跟他們溝通。〔…〕這個我再研究看看。西青埔沼氣發電賣的錢更少，它 1 度大概 1.58 元，所以

這個部分是非常不合理，其實這叫做「綠色電力」，綠色電力的話，應該要更高。因為台電基本上它的穩定供電的話，它是燒煤，燒煤的話，所以這個應該很環保的，這個部分我們會再來爭取。〔…〕所以我們現在可以有二個方向，就是我們的調適費的部分，其實第二大戶，就是台電的興達火力發電廠，第一大戶就是中鋼。所以，我們針對油電雙漲，這個合約部分，我們再跟台電來談，這是不是應該綠色電力往上調？其實這個部分是雙贏的事情，這個部分，我也謝謝議員給我這個機會來了解這個部分，我們會來做檢討。

另外剛剛講到屋頂的部分，屋頂綠色能源基本上是轉到備用電載的區域，就是說在住戶裡面，那個是工務局在推動這部分。基本上我也是要談，那是說設備裝在上面，太陽能那個應該是由相關費用去補助或做調整。那個電是有限的，社區那個電如果要讓台電收回去賣的話，那是幾乎很少，只能說住戶去節電，那應該是說去補貼蓋太陽能面板的部分。我坦白講那個調適費如果通過的話，這些未來都是台電大戶，能夠支持調適費讓有一些碳中和的部分概念的話，拿些經費出來補貼那些社區居民，然後用備用電去做太陽能屋頂。我覺得高雄市是對企業友善的市政府，所以我們並沒有反商，我們是爲了環保好，很多事情是面向看得比較廣、比較遠，所以很多企業我們都還在溝通。謝謝議員給我們這個機會，確實一度電 1.84 元，台電這樣是不對的，我在這邊也公開地跟議員說明，這部分我們會立刻檢討。

主席（蘇議員琦莉）：

謝謝周玲奴議員，現在請蕭永達議員發言。

蕭議員永達：

謝謝主席及各位同仁，我接下來剛剛那個議題。跟台電做生意，賣電給台電會虧錢的，我看只剩政府單位而已。民間跟台電做生意的，每一個都賺翻了，因為賣電給台電的電，遠遠高過台電賣給我們的，只有我們是賤價賣給台電。我們一度電跟台電買幾塊？李局長，你回答一下。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環保局長答覆。

蕭議員永達：

你有沒有概念？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我們大概都 3 點多元買的。

蕭議員永達：

我們跟他 3 點多元買，那賣給他都 1 點多元。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我剛剛講的是 1.84 元。

蕭議員永達：

1.84，那我們的綠色電能，世運主場館也是蓋了一個大的電廠，花了 8 億蓋的，賣給他一度多少錢你有概念嗎？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好像 2 元多吧！

蕭議員永達：

2 元啦，跟他買也是 3 元多，全世界用焚化廠發的電、用太陽光電板發的電，垃圾的 1 元多，太陽的 2 元，跟他買 3 元，做生意還會賠錢的只剩我們了吧！這符合環保原理嗎？沒關係，你請坐。這也不是你單獨可以解決的，但是我建議高雄市政府應該有一個更高層級的單位，橫跨工務局、環保局，還有教育局體育處，我們既然要賣電給台電不要用局處個別賣，反正工務局也有在賣電，環保局也有在賣，教育局也有在賣，統一看一年我們賣給他幾度電。賣給他跟他賣給我們，我告訴你，我們賣給他一定要比較貴才合理，為什麼？這很簡單，我們等於是蓋了一個電廠賣給他，他當然要用比較高的費用來跟我們買。因為他實際花一度電的成本，大概是 2 元，用石化燃料的話，我們跟他買要 3 元，所以我們賣給他一定要比較貴才是合理的。應該是市政府有一個更高層級單位跨局處整合，環保局長你同不同意本席的看法？你們也有在賣，教育局也有在賣、工務局也有在賣，你同不同意？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應該是這樣子。

蕭議員永達：

應該是嘛！接下來，我分別就幾個局處提出我的看法。首先是警察局蔡局長，你在這裡已經貢獻四年八個月，把你最青春寶貴的時間都貢獻在高雄市，本席在此祝福你可以鵬程萬里，畢竟蛟龍不能長困於淺溪，常常待在這裡也沒什麼前途。不過你做得不錯，我肯定你。接下來是消防局長，我看你的報告大部分都是在講救災，而你救災大部分都是火災，都沒有水災的部分。目前高雄市水災的部分，照常理是水利局負責，陳局長，是不是這樣？水災應該是水利局在負責的？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消防局長答覆。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對，按機關分工。

蕭議員永達：

所以你們是支援單位嗎？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對。

蕭議員永達：

陳局長，我跟你報告一下，水利局來議會報告也沒有在講救災部分。他講的跟水災有關的是講工程怎麼做，我在此跟你建議 6 月份的時候，高雄市應該對水災如何防範，我們七、八月會有颱風來，如果颱風來了，水災防範做一次演習。應該是消防局、水利局還有其他相關局處，包括如果中央可以救援的單位，應該先做一次演習。因為自從大高雄縣市合併，你當高雄市消防局長以後，福大命大、鴻福齊天，都沒有水災。但是現在有一個問題，以前高雄市有 11 個區，高雄縣有 27 個鄉鎮。救災部分那 27 個鄉鎮的鄉鎮長都是小市長，都可以在當地指揮；現在各區區長和以前的鄉鎮長功能不太一樣，你要叫他們做調度指揮做小市長，他們可能能力是有問題的。所以我建議 6 月份高雄市進行一次水災演習，以防萬一。最好是繼續福大命大都不要有颱風最好，但是以防萬一。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跟議員報告一下…。

蕭議員永達：

不用報告沒關係。因為我時間有限，你請坐。我知道這不是你主管的，但是救災畢竟你們比較專長，水利局是在做工程的單位。沒關係用書面回答就好。

接下來衛生局長，去年苓雅區跟好幾個地方爆發登革熱，登革熱最怕的就是二次感染。所以也跟衛生局來請命一下，今年的登革熱在苓雅區跟三民區可能要特別防範，以防二次感染，用書面回答就好。今天主要要來問的是環保局，我今天早上有到蓮潭會館開會，你們有請一位台大農經系的教授吳珮瑛教授，這個人的素質跟口才都不錯，他提的有一點意見是值得高雄市政府參考的，高雄市政府有訂出溫室氣體減量的願景，說 2020 年降 30%，2030 年降 50%。他認為這種願景太過空洞，譬如說在南非召開的會議，有關於氣候變遷的，也講到京都議定書。京都議定書都已經到期了，結果各國都還沒做到，沒做到就怎麼樣，就集體講好再延五年。那已經是國家了，訂的國際契約都沒做到，約束是怎麼樣？就是大家再延五年。那我們是高雄市政府，我們訂一個目標說 2020 年要 30%，2030 年要 50%，他說這簡直是空話。為什麼是空話呢？2020 年是誰在當市長，誰在當局長？早就全部都換人了，誰是市議員？人事時地物全非，你訂的目標在二十年後跟三十年後，他覺得太空洞。最重要的是什麼？這五年來有沒有每一年下降？如果以 2005 年做目標，那很簡單，你從 2005 年開始有

沒有每一年都下降？今年的目標有沒有比去年下降到原來要的目標？李局長，這樣的目標是不是比較具體？每一年下降多少是不是比較具體？請李局長回答一下。不要訂一個空話講二十年後或三十年後，請李局長回答。你對溫室氣體的減量，是不是應該逐年，有沒有達到你預定的目標？不要一訂就訂二十年、三十年後，你對這個目標，對吳教授的看法你同不同意？我是認為很有道理。

主席 (蘇議員琦莉) :

請環保局長答覆。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

對吳教授的看法，我看法同意，可是他不了解高雄在做什麼。

蕭議員永達 :

不是，你管他了不了解高雄。你怎麼知道他不了解，他只是講說減量要逐年訂出，不能一訂就訂二十年後，二十年後跟你也無關啊！二十年後你還在做局長嗎？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

沒有人在做逐年的。我現在要講的就是說世界潮流都是這樣子，現在講的就是國家訂的是 2020 要回到 2005，那世界版也就是這樣子。

蕭議員永達 :

你同不同意他的講法，要逐年，譬如說你今年訂的要減量的目標要到達多少？明年要到達多少？這兩年是你當局長的嘛，你去幫別人訂目標做什麼？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

所以，拜託議員讓我講一下。因為你每年去訂這個目標是達不到的，因為我們每年都會擴廠…。

蕭議員永達 :

你請坐，我聽到了，我已經聽到你剛剛講的，你請坐，這樣聽到了吧！你達不到。要訂今年的目標，訂明年的目標達不到，達不到要訂什麼？訂二十年後，二十年後是別人在當局長，我訂給別人做，達不到是他達不到，這就是什麼，這就是跟馬基維利講的政客，政客最大的禮物是什麼？是上帝給你永遠不需要兌現的承諾，是可以跳票的承諾，你訂的目標是別人去兌現的，你自己當局長不訂你自己任內的目標，你去訂別人的目標，這是第一點。

我繼續再來問你，你送一個自治條例來議會，這個叫做「高雄市氣候變遷徵收自治條例」，然後這裡面的說帖講到這不是碳稅，你們也不承認這個是碳稅，影響氣候變遷的有幾個因素，大概有六個因素，最主要是大陸飄移、太陽輻射、地球軌道變化、火山活動、洋流變化，第六個才是人為

因素，人爲因素就是我們講的二氧化碳排放，前五個因素你統統都不提，只有提人爲因素就是二氧化碳，二氧化碳你又針對氣候變遷，完全只針對二氧化碳，你說這個不是碳稅，還講了很多理由。我坦白告訴你，你以爲我會反對你這個條例，那你就錯了，我是支持的，我只是說你不要去講其他的名目，因爲你把它訂成什麼「高雄市事業氣候變遷徵收自治條例」，因爲氣候變遷有六大理由，其中六大理由裡面，我們比較能夠控制的是二氧化碳，因爲這是人爲的，既然跟二氧化碳有直接關係，你要去徵收企業的費用，你跟他說這不是碳稅，完全是氣候變遷的調適費，這會讓人感覺怎麼樣，你是故意掛羊頭賣狗肉，碳稅就是碳稅，你何必不敢講？

所以我今天是要來支持你的，你以爲我會反對你，我會支持你，但是我不是以民進黨議員的立場支持你，我是以高雄市議員的立場支持你，而且我也希望高雄市的議員，要去支持環保局這個條例。

我手上有一本書，大家都說環保不要跟政治扯在一起，我告訴你，環保尤其這麼大的公共政策——氣候變遷，一定要跟政治扯在一起，你才有機會成功，有一本重要的著作，叫做「氣候變遷政治學」，這一本書你有沒有看過？環保局長李局長，你有沒有看過？你沒有看過，真的。這是一位大學者出的，這個學者叫做安東尼·紀登斯，紀登斯是誰呢？是英國目前最出名的學者，他同時是美國前總統柯林頓，跟工黨的首相布萊爾的國師，他有一本很重要的著作叫「第三條路」，你有沒有聽過？也沒聽過，沒關係，這是紀登斯，他也是工黨提名的參議員，他本身寫氣候變遷政治學，氣候變遷跟政治學有什麼關係呢？氣候變遷如果要有辦法控制，一定要解決國際政治的問題，國際政治主要排放的兩個大國，一個是中國，一個是美國，所以爲什麼我們說要跨國要政治合作，因爲你沒有政府力量介入就不可能成功。然後我會支持你主要是看了這本書，他這裡面有寫到碳稅，其實只要跟二氧化碳排放，你去跟企業課稅，這就叫做碳稅，他的立場就是支持，爲什麼要支持，因爲這是政府要介入，而政府要控制有效的方式是什麼？就是透過課稅，你課的稅跟二氧化碳有關係就叫做碳稅，他認爲要去落實，而且他的主張跟你的主張其實是很接近的，就是你課的碳稅最好都要用在氣候變遷上面、節能減碳上面。

所以我倒是來跟你建議，很多議員在講，反對你的理由是什麼？這個立法應該是中央立法，不是地方立法，但是我看過這本書以後，我的看法有改變，中央立法，以後是最好，但是如果中央都遲遲不立法，立法委員最大的專長是什麼？被財團收買，不然就是修理市議員，你看我們亮票案，他們亮票都沒事，我們議員亮票，四十幾個去跟人家認罪協商，他如果遲遲不立法，被大財團收買，是不是高雄市的碳排放量是台灣的兩倍；台灣又是世界各國的兩倍，我們市議會的議員不能自己看輕自己。所以我堅定

支持你，我也會說服其他不同黨派的議員支持你，是站在高雄市議員的立場，我覺得你就是應該大聲的說出來，高雄市的碳排放量，是全台灣平均的兩倍…。

主席（蘇議員琦莉）：

再 1 分鐘。

蕭議員永達：

高雄市議員有這個責任，也有這個義務挺身而出，來通過這個條例，我們當然是要向大企業課稅，因為只有 100 多家符合你這個一年排放 1 萬公噸的標準，只有 100 多家而已，你當然是去課他的稅，他才會來找你講，才會來拜託議會，拜託市政府，如果你一開始就說這都是立法委員的責任，市議會不要管，當然立法委員最喜歡這樣，最好所有的事統統是立法委員決定，市議員什麼事都不要管，他們最喜歡，議員就自我做小了。

所以我的看法，根據這個氣候變遷政治學，你好好去看一下，他是支持你的主張，裡面就是寫碳稅的，你同不同意我的主張，然後訂一個落日條款，這個落日條款怎麼訂的，就是中央如果通過碳稅徵收，這個條例就自動停止，你同不同意？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環保局長回覆。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我非常感佩蕭議員，因為這陣子以來，我所面臨的壓力滿大的，其實我這個調適費，課費的部分跟課稅是一樣的精神，這個概念是我兩年前去 ICLEI 德國的時候，不過坦白講，這個是市長和劉副市長給我最高的一個題目，所以我也爲了這件事情，在一年前大概已經有六個月都沒有睡覺，就是想這個要怎麼法制化，事實上走在最前面當然備受很大的壓力，像剛剛中午結束，你們剛剛去蓮潭論壇的時候也是在講馬總統的油電雙漲的部分就是這樣子，所以基本上現在他應該課電費高的，應該是工業用電，讓他節能減碳下來，而不是去讓升斗小民，像我們這個也一樣，108 家的大企業，第一名就是中鋼，第二名就是台電的興達火力發電廠，第三名就是台電的大林電廠，就是說這些的大企業，他必須要節能減碳下來，我們這就是強制減碳的一個徵收的費用叫調適費，當然地方稅則的部分，費的部分是地方公課的部分，這個部分特別公課，當然我們是有這個權責。

你剛剛提到也非常好，我們在總說明裡面也有提到，如果未來中央的立法進度有跟上來的話，有相對的重疊性的話，這個部分我們會檢討，所以在這個總說明，我們送進議會的時候，法條說明會裡也有說明過這個部分。

所以我們大概在你所提到的部分，我也非常感佩，議員你也花很短的時

間，能夠把這個部分的精神，我們大概都把它放進去了，所以也謝謝你，有一些議員的話，也麻煩議員幫我們做個說明溝通一下。〔…〕我們會後會去買，給各位議員一人送一本。

主席（蘇議員琦莉）：

消防局陳局長，其實我很贊成蕭永達議員的意見，包括我們之前保安小組的吳利成議員也有提過這個意見，因為你可能不了解原高雄縣水利局，你們太急於劃分責任，其實水利局只是在疏通水的部分，當災害來臨的時候，整個幾乎都是在消防局救災的部分，不然你覺得當災害來臨，災害已經發生，水利局那時候還能去做什麼？所以我想就這個議題方面，我希望消防局能就這個防汛演習的部分，請水利局跟市政府是不是再來重新檢討一下？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讓我報告一下。

主席（蘇議員琦莉）：

不用了，你就回去檢討就好了。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3 月份整個市政府已經在我們岡山地區做了一個防汛演習，已經做過了。

主席（蘇議員琦莉）：

可是吳利成議員說他們那個地區的防汛演習，現在是由水利局那邊接過去的，不是由消防局這邊來辦理，我想未來各個地區，尤其是山區的部分，當災害發生的時候，除了救災之外，水利局已經無力，那是後續再處理的問題，我想這個應該做一個總檢討。現在休息 10 分鐘。

主席（蘇議員琦莉）：

繼續開會，請陳玫娟議員發言。

陳議員玫娟：

主席、保安部門各位局處首長、議會同仁，大家好。首先恭喜蔡俊章局長高升到中央去，今天你坐在這邊，我剛才跟同事聊，要質詢你、要叫你背書有一點為難，畢竟你可能不在其位，今天我就不質詢你，但是我等一下的問題可以請你指派負責的長官來回答我，到時候我要追蹤。但是我首先要感謝你，左營分局從我 93 年 7 月 26 日當選議員之後，當時左營分局長是陳福榮，他也是現在的督察長。你是 8 月份到任的，那時候我們二個許下一個誓言，要把左營分局搬新家，但是你先落跑了，因為你高升，你離開左營，還好你沒有離開高雄市警局，你還是有繼續在關心這個案子，經過歷任幾個分局長，當然中間有一些波折，我最感謝的是蔡俊章局長，

當時由你主持會議，我還記得很清楚，跟吳益政議員、跟都發局、地政局和相關單位到你的辦公室去，爲了左營分局這塊土地的事情，後來我們達成協議，也感謝吳議員沒有堅持，所以左營分局終於塵埃落定，在今年的2月15日已經動土了，我們的美夢也成真了，左營分局終於圓滿了。當然我們也期待103年底完工落成的時候，請陳督察長不要忘記，要把副署長邀請來，因爲我很感謝他的協助，讓這個案子能夠成立。

再過來，我要請教楠梓交大，楠梓交大的廳舍之前我一直在質詢，因爲我看到楠梓交大的廳舍真的破爛不堪，不會輸給左營分局，經過我多次質詢之後，感謝蔡局長和市長都有重視這個案子，終於也編了預算，蔡局長，楠梓交大的廳舍後來我們經過幾次協調，也取得教育局的同意，教育局蔡局長也開過會，一切的程序都很順利，但是到目前我並沒有得到訊息，剛才我有聯絡一下，不過在這邊我還是要請教一下，由蔡局長指定，看誰要回答我這個問題，楠梓交大的廳舍，目前的進度如何？

主席 (蘇議員琦莉) :

請回答。

警察局後勤科陳科長宗武 :

我是後勤科科長，有關交通大隊楠梓分隊的部分，去年我在交通大隊的時候也爭取過宿舍，就是要遷移到楠梓區的舊靶場，這部分的土地也爭取到了，去年應該是由交通大隊來發包，要把整個廳舍整建，整建的部分全部都由交通大隊自行發包，是不是請交通大隊來說明？

陳議員玫娟 :

請大隊長回答。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

謝謝陳議員對我們同仁工作環境改善的關心，這項工程在去年11月7日動工，今年3月28日完工確認，它的竣工時間是今年3月21日，這項工程的建物以外的使用執照，現在承包商正在申辦當中，這部分等建築事務所審核之後，我們今年會驗收。

陳議員玫娟 :

你說3月21日竣工，是什麼東西竣工？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

就是建物本身。

陳議員玫娟 :

建物本身，那現在還沒有開始動嗎？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

已經完工，3月28日那天我們跟建築事務所跟後勤科我們有做一個確認，確認它真正完工的日期是今年3月21日。

陳議員玫娟：

已經過了啊！可是我怎麼沒有看到這個廳舍？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建物以外的使用執照，承包商目前在申辦。

陳議員玫娟：

也就是楠梓交大的廳舍已經蓋好了嗎？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是的。

陳議員玫娟：

是嗎？怎麼跟我得到的訊息不太一樣，好像不是這樣，目前好像還沒有動靜，只是在做程序審查而已，是不是這樣？大隊長，你可能要回去實際了解一下。沒關係！今天我不請局長答覆，但是我希望你會後跟我聯絡，我會一直追蹤交大楠梓分隊廳舍的問題，直到我確定它已經蓋好完成，給辛苦的基層員警一個很好的工作環境，這是我的期待，好不好？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好。

陳議員玫娟：

會後你再跟我答覆。回到今天的主題，上星期交通部門質詢的時候，我有請教交通局長這個問題，我強力要求他們針對酒駕扣車的問題，我不鼓勵也不贊成酒駕，酒駕除了危害本身的生命安全，也會傷及無辜，造成很多家庭破碎，這是很不好的事情。但是有一些特殊的案例，我再次重申，我不贊成酒駕，我考慮的是另外一個層面。蔡局長，我們員警最基本的工作是什麼？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警察局長答覆。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治安、交通和為民服務三個區塊。

陳議員玫娟：

有沒有要負責看管車輛？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拖吊場的部分，它有拖吊的車輛，由交大部分負責來保管。

陳議員玫娟：

爲什麼要保管？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因爲臨時一個停車場管理，比如說拖吊，拖吊到哪裡，都必須有一個位置，這個位置要暫時維護它短暫的安全。

陳議員玫娟：

局長，我在交通部門質詢的時候，交通局也同意我的看法，我們在週末的時候，尤其在你們加班取締酒駕的這個時段，我們都很贊成，但是不要忘記，有些人的酒量——像我，我連喝麻油雞都會醉，有些人喝很多也不會醉，但是有的人喝很多，酒測值卻不高，有的人喝一點點，酒測值卻很高，這跟體質有關。還有一種狀況是，他可能從外縣市來高雄參加喜筵、聚會，參加朋友的 Party，因爲隔天是六、日，所以他們就很 High，有的人就會盡興的喝到很晚，反正明天可以自然醒，就不用有什麼拘束，但是這樣一喝下去，有可能就遇到你們臨檢了，當然這是不應該的，可是遇到臨檢之後，我知道法令規定 0.25 至 0.55 要扣車，人可以回去，0.55 以上就連人都要羈押。問題就出在 0.25 至 0.55 這個部分，他人回去是因爲你們擔心他的安危，對不對？因爲你們認爲他還在酒醉，不適合開車，你們都是等他繳完了罰單再回來牽車。但是問題出在於星期六、日監理處裁決所並沒有上班，所以就不能繳罰款，所以他勢必要等到星期一，最快才能夠領到車子，繳了罰單才能夠回來領車。

我剛才提的，往往有很多也許是外縣市來的，也許他是久久來一次高雄參加宴會、參加喜筵，結果非常不幸的就發生這種事情，他必須回到外地去，然後再回來繳費牽車，有很多的不便。但是重點不在這裡，重點在於星期六、日，我相信星期六、日是我們高雄市…，我想任何一個城市都一樣，星期六、日是防範治安犯罪我們要最加強的時候，對不對？從星期五晚上一直到星期日，這段時間我們警力最不足，是最需要更多警察去支援、去工作的時候，但是這些車子拖到派出所來，誰要看管？當然是我們最辛苦的員警，對不對？因爲我們沒有地方讓這些車子去，但是這些車子拖回來，員警要負責，如果有損壞或怎麼樣，車主會找他要求賠償，是不是這樣子？你覺得對這些那麼辛苦的員警公平嗎？

所以，我剛才問局長，我們這些員警那麼辛苦，高雄市的警力已經嚴重的不足，非常的不足之下，還要靠我們義警、義交及很多人來協助，他們平常的時候要出去巡邏，有車禍要去處理，還有很多治安的問題，要去工作，我們派出所僅留的人就是那麼少了，就那麼少的人在那邊執勤、輪流，還要幫你顧那些車。

你知道嗎？我就舉一個最簡單的中正三好了，他們很幸運，因爲拖吊場

就在他們附近，他們可以寄放在那裡，我去查過，那邊機車是 11 輛、汽車 2 輛，還有另外市調處調來的 3 輛，一共 3 輛。你看，十幾輛的車，如果除了中正三以外，旁邊沒有拖吊場的，這些車擺在他們的門口，包括我們剛才講的交大楠梓分隊，他們的前面幾乎都是違建，他們的車要放在哪裡？是不是會妨礙交通？是不是會占用到別人的地方？我們是在服務市民的、在幫忙市民的，結果卻變成有可能製造別人的困擾。我們的員警增加這麼大的負擔，我覺得這是不應該的，應該讓他們很放心、全心全意把他們所有的時間，拿去做治安、去做打擊犯罪、去做我們人民保母應該做的工作，而不是來幫你顧這些…，就是這些酒駕的人不應該做的行爲之後，還要幫他們看管這些車子，這實在是沒有道理耶！

長期以來，我發現這個問題，我常常在想，難道你們都沒有去發現它嗎？我在交通部門小組的時候，跟王國材王局長就教過這個問題，他也同意我的說法，所以我在上個禮拜三質詢之後，很快的，他昨天禮拜一就答覆我了，他們願意依照我們交通委員會質詢的部分上呈到交通部，希望能夠把這個牽車與紅單的問題脫勾，不要弄在一起。也就是說，你只要能夠證明你是清醒的，或者是請你的朋友來接你，你把車子牽走，然後再來繳罰單，如果你不去繳那個罰單，自然就送強制執行而已嘛！爲什麼要把兩個掛在一起呢？爲什麼一定要繳完紅單才能牽車子？還要叫我們最辛苦的員警、最前線的員警去顧那些車子，這哪有道理呢？而我們派出所前面又沒有專用的停車場可以給他們使用，除了幾個比較幸運的派出所周邊有拖吊場之外，其他都沒有啊！那麼，你叫他們怎麼辦？所以，我覺得這個一點道理都沒有。

既然我們交通局的王局長也認爲我這樣講是有道理的，他們也願意上呈給交通部，希望能夠修法把這兩件事情給脫勾，把它們區隔開來，如果這個法案能過，當然，我們非常的高興，我們也替這些最辛苦的員警、最前線爲我們在打拚的、爲我們治安在盡心盡力的這些人解了一個套。但是我希望警察局這邊要全力的來支持這個案子以外，在短時間，因爲修法需要一點程序、需要一點時間，這段時間，警察局有沒有辦法想出一個配套來？例如，你們應該找一些目前高雄市閒置的停車空地、目前交通局還沒有開闢的，或者是財政局可以找他們，有沒有一些閒置空間可以先簡單的整理一下，把這些扣回來的車子集中管理，然後你們就編列一點預算，把它整地一下，派幾個人輪流來顧那些車子，不用讓全高雄市我們最辛苦的派出所員警來幫你們保管這些東西啊！我覺得這才是一個解決的辦法，而不是讓每一個派出所去承擔這個風險，我覺得這對我們最基層的這些員警真的是不公平。

既然交通局已經同意我們這樣的一個論述，也願意去交通部爭取，把這

兩件事情脫勾了，我希望警察局是不是也應該要有一個很積極的作為？好好的照顧你們自己的同仁？讓他們能夠好好的、真正的做一個照顧我們人民的保母，能夠好好的去做治安、做你們剛才所講的這些治安問題，而不是來幫人家顧車，這對他們實在是不公平。因為人力已經不足了，是不是？在這裡，我請你們要研議一下，等一下看有誰可以答覆我？請蔡局長指定。

再過來，我們的自治基地已經要改建了，自治基地將來 6 月份要搬遷，以後它那邊有一些監視器的問題，我們是不是可以建議那些監視器應該要隨著我們自治、永清搬遷之後，那些監視器…。

主席（蘇議員琦莉）：

再 1 分鐘。

陳議員玫娟：

好，謝謝。我想是不是可以隨著這樣子搬遷過去？甚至他們周邊例如我們埤北里，他們都是地幅很大的地方，都需要一些監視器，都不足，是不是能夠把這些稍微做轉移、分配一下？

還有我們的四海派出所，四海派出所目前人力也嚴重不足，據我所知，他們的員警是 8 個人，包括所長、副所長與 2 個巡佐，總共是 12 個人，可是你知道嗎？將來我們這邊一進駐，大概將近有 1,500 戶的人家，所以原來的員警是不夠的。目前為止，讓我覺得有點可笑的，是他們竟然人力不足到還要去跟左營派出所借人力，調來這邊輪值，怎麼會這樣子來看待我們基層最辛苦的員警呢？你讓他們這樣跑，他們爲了輪休，實在是很辛苦。

局長，我希望你要離開之前，能夠跟著我們這些同仁，能夠好好的善待我們自己的人，我們自己最辛苦、最基層的員警，給他們一個充足的人力，是不是再給他們增加二、三名的人，讓他們因應將來自治社區新進的時候，那邊人很多…。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警察局局長回覆。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這個部分我先答覆，謝謝陳議員的指教。關於剛才保管車輛與罰單脫勾的部分，我也非常贊成。事實上，在還沒有脫勾時候，目前我們同仁也要兼保管的責任，負擔也滿重的。雖然我們有同慶拖吊汽車場的保管，這個部分，等一下我請我們交通大隊長針對這個部分來做答覆。

另外，有關四海派出所蓋好，周邊陸陸續續遷回來的 1,000 多戶部分，我們按照原來的標準，就是 500 戶增加一個警勤區，我們會帶回去研究，包括監視器及交大的部分，請大隊長答覆。

主席 (蘇議員琦莉) :

請交通大隊長回覆。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愜 :

謝謝陳議員對我們同仁工作上困難的諒解。事實上，我們同仁有些不太願意取締酒駕，主要的原因就是剛才陳議員講的，車子扣回來以後沒有地方放，在保管上，他們負相當沉重的責任。目前我們也了解這個問題的嚴重性，在修法之前，我們也評估過，就是在楠梓區清豐段 163 地號，這個土地是 2,487 坪，是交通局所主管的，這個部分，我們也跟交通局接觸過，希望這塊地如果能夠借給我們，做個整理之後，把這個地方做為查扣車輛保管的地方，我想是一個非常理想的地方。這個地方的面積是比同慶保管場大將近一倍，這個部分我們會持續努力跟交通局來共同解決這個問題。〔…。〕是的，我們會跟交通局持續的…。我們會儘快，而且在這段時間，隨時跟陳議員報告我們的進度。〔…。〕好的，謝謝陳議員。

主席 (蘇議員琦莉) :

交通大隊長，針對剛才陳議員關心的那個廳舍問題，是不是確實了解一下，目前的進度是不是再跟我們陳議員報告一下？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愜 :

是的。

主席 (蘇議員琦莉) :

謝謝陳議員玫娟，現在請陳議員粹鑾發言。

陳議員粹鑾 :

大會主席、保安部門的局長、保安部門的團隊、議會同仁、記者媒體小姐先生與關心市政的鄉親好朋友，大家午安、大家好。衛生局業務報告有說到「落實防疫、決戰疫病」，也把登革熱的防治列為首要的項目，可以看出來，我們衛生局是很重視登革熱的防治工作。但是我們高雄市登革熱的病例是非常的多，而且是居全國之冠，像台灣地區有三個縣市的病例加起來有 13 個案例，澎湖縣有 1 個、台南市有 3 個、高雄市最多有 9 個，而高雄市的病例，其中 4 個在三民區，前金還有 2 個，左營、鳳山和小港都各有 1 個案例。

我在這裡要請教何局長，我們每次花這麼多錢在宣導和防治，為什麼我們的登革熱疫情還是居全國之冠呢？因為時間有限，待會兒再一併回答。

另外，我們登革熱的通報案例有 162 件，從今年的第 10 週就開始突破個位數，超過了 10 個病例。到了 14 週有 17 個病例，表示病例是有明顯的增加。每一年登革熱在鳳山地區，疫情也很嚴重，它的病例很多，所以針對鳳山地區的防治，請問何局長有什麼方法呢？待會兒請一併回答。

我想衛生局除了積極推展社區動員以外，我知道我們有成立里的滅蚊

隊，共有 177 隊，有較好的資源，我們是不是可以好好運用呢？我們除了要教導他們去捕捉蚊子之外，是不是要教他們有效的滅蚊？我相信這是很重要的。要如何用最有效果、最簡便的、最天然的方法來滅蚊？我想這是衛生局要特別去思考的。因為一般的滅蚊，都是用點蚊香或是噴殺蟲劑或是用電蚊拍或是捕蚊燈等等，如果要用較簡便或是天然的方式來滅蚊，我想不單是訓練滅蚊隊或是志工來捕捉蚊子，我們也同時要教導我們的民眾如何來滅蚊，我想這是要特別去思考的問題。

去年衛生署的豐原醫院，它們曾提到鹼水盆的做法，那就是利用洗衣粉和肥皂絲，把它放在泡水的小盆子裡，這樣就可以滅蚊了，而且它的幫助是很大的。在網路上，這個方式有廣為流傳，豐原醫院把這個經驗提出來和大家分享。這鹼水盆它是利用洗衣粉和肥皂絲散發出來的香味，誘使蚊子下蛋，因為洗衣粉和肥皂絲是鹼性的物質，蚊子的卵在鹼性的環境下無法生存的，蚊子的生命週期很短，沒辦法繁殖下一代的情況下，蚊子自然愈來愈少，甚至它會滅絕。這種方法，在住家也適用，但是要小心不要讓小朋友或寵物誤食。鹼水盆從去年開始，就在網路上流傳到現在，這方法是不是可以滅蚊？我想何局長可以試驗看看，去了解一下看看是否有實際的幫助。我說的重點，就是看怎麼樣有效的來滅蚊。如何用較簡便而且省錢的方式來做，就像用洗衣粉和肥皂絲泡在水中，請滅蚊隊或是志工去加以宣導，除了宣導市民，家中的容器不要積水以外，也可以指導市民如何滅蚊。這鹼水盆放置大概 3 天蚊子就驟減了嘛！再 1 天蚊子就都死光了，所以這是可以思考的。不然我們環保局和衛生局花了這麼多的錢，投入那麼多的人力和經費，有關登革熱的防治，不但是政府的工作，我們要加以宣導，這是大家的責任。特別是要選擇有效的滅蚊，還有簡省的方法，用省錢而且簡單的方法去做。重點就是要滅蚊嘛！我想請問局長，連同剛才的問題，一併回答一下。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謝謝陳議員對於登革熱防治的關心，事實上登革熱從民國七十多年到現在，已二十多年了，在高雄市包括較早的高雄縣鳳山在內。一般來說，當你看到在飛的蚊子，表示這裡面一定有個水窪地，會產生孑孓。所以如果我們要找孑孓，就如你剛才說的，需要里滅蚊志工隊，我們再教他們如何去找隱藏性的孳生源，這是第一點。

第二點，你剛才說到，用肥皂絲去做鹼水盆的部分，我們再去了解一下。事實上，我們可以利用很多不要噴藥的方式，就可以滅蚊了。包括健水藻的釋放和研究單位合作，也包括釋放食蚊魚等。

另外，你剛才說了，關於鳳山這部分今年要怎麼做。事實上，我們目前正在進行，對於鳳山所有住戶做家戶普查，可以找到很多隱藏性的孳生源來列管，當疫情來到之前，讓蚊子盡量不要生這麼多。

另外向陳議員澄清一下，剛才你說的 9 例，包括澎湖和其他的案例，這主要是因為去年的延續，我們也不能說因為過了 12 月 31 日，就是跨年的意思，它是去年延續的尾巴。每一年都是這樣，從 6 月、7 月、8 月，到隔年的 1 月底，才算結束。所以我們是從 2 月開始算，到現在為止，是沒有新發生的案例。一般來看，在 6 月中或 7 月初時，國外的一些旅客，或是外籍人士進來，或是剛好我們的人出去玩，在外國感染到而沒發現時，如果轄區內有蚊子，就會造成傳染。

談到登革熱的問題，說實在的，因為高雄位於北回歸線以南，我們有埃及斑蚊，這是先天的條件，所以是無法避免的，我們只能盡量減少。

陳議員粹鑾：

本席希望衛生局的相關單位，我們有很多資源，要特別好好來運用這些資源。除了宣導之外，還要指導怎麼滅蚊，讓這問題可以根治。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好，謝謝。

陳議員粹鑾：

特別是我們在執行公務時，除了宣導有效的滅蚊，還要宣導這是百姓們共同的責任。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這句話如果能落實，我相信…。

陳議員粹鑾：

讓我們大高雄，尤其是鳳山地區，可以明天比今天更好，我想這是大家所期待的。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謝謝議員的支持。

陳議員粹鑾：

在此我也向蔡局長表示謝意，你領導警察團隊，非常的勞心、勞力，在此再次表達我的敬意和謝意。而且特別恭喜蔡局長，步步高升，恭喜。

另外，我在此也要感謝蔡局長，針對本席過去第一次的質詢，針對鳳山地區員警的人力嚴重不足，我反映後蔡局長也斟酌整個人事狀況，陸陸續續的補充人力和加以支援，改善了我們人力不足的困境，在此特別謝謝蔡局長，你辛苦了！

本席在第二次大會質詢，針對我們鳳山區南成里，鳳山溪的沿岸，那裡的造景步道，還有路燈和地下電纜，那裡的電線都被偷竊，本席反映後，當時警察局和鳳山分局這裡，也馬上組織了一個鐵馬騎警隊的組織，所以我很感謝警察局和鳳山分局你們的努力和付出，本席也非常肯定你們，因此特別予以鼓勵，謝謝。

但是鐵馬騎警隊的成立，它只是一個任務型的編制，它不是常態型的編制。所以本席認為既然已有組織了，我們就要有持續性，一直讓它延續下去，也不會隨隨便便的，否則豈不枉費組織這個的主要意義和目的。所以鐵馬騎警隊在大高雄有成立幾隊？鐵馬騎警隊的任務和工作項目是什麼？請蔡局長簡單回答。

主席 (蘇議員琦莉) :

請警察局長回答。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

鐵馬騎警隊，目前幾乎每一個分局都有成立，因為它是任務編組，任務編組的主要原因，除了它巡守這個區塊以外，因為警力上的一個組織，他同時要兼其他的值班、守望，所以這個部分是綜合型的。但是我們都針對治安上比較像這個地方燈少，又犯罪容易發生的熱點部分，會來加強，而且這個地方適合用騎警方式巡邏，我們會再請鳳山分局加強這個區塊。

陳議員粹鑾 :

鐵馬騎警隊的任務就是這六項，本席這次要反映的是鐵馬騎警隊全部有 13 隊，這 13 隊中包括原高雄市的 10 個分局以外，原高雄縣除了鳳山分局、湖內分局外，還有一個婦幼大隊，所以全部有 13 隊。這 13 隊的支援警用自行車全部共有 200 輛，本席認為只有 200 輛是非常嚴重的不足。尤其鳳山分局又是 13 隊裡數量最少的一隊，只有 7 輛自行車。像三民分局有 2 個分局，它加起來共有 33 輛自行車，可說是鳳山分局 7 輛的 4.7 倍。所以我是想凸顯出鳳山地區的鐵馬騎警隊，可說是嚴重的不足。我們是不是可以增加鐵馬騎警隊的數量，因為鳳山地區可以說是自行車道規劃最完整的，它的自行車路線也是在縣市中最長的之一，所以這麼好的地方，又有這麼好的天然地理，再加上目前特別在推動自行車節能減碳活動，尤其最近的油價又上漲，所以一般的民衆都改搭大眾公共運輸。如果我們增加一個鐵馬騎警隊，就可以增加跟民衆的互動，在值勤時，對治安維護上，可說是非常有幫助。蔡局長，這裡可不可以再增加鐵馬騎警隊的車輛和人員？屆時對地方的治安維護，同時讓治安、環保及觀光結合以外，除了可以維護地方治安外，更能凸顯鳳山地區獨特的特色，好不好？

主席 (蘇議員琦莉) :

警察局長，請回答。

警察局長蔡局長俊章 :

對於自行車的巡邏部分，我們也非常感謝環保局上次的協助，就是原來高雄市的自行車部分，我們也拜託環保局拿空污基金費建購，但是這個要經過委員會的審查。

陳議員粹鑾 :

麻煩蔡局長請相關單位…。

主席 (蘇議員琦莉) :

再 1 分鐘。

陳議員粹鑾 :

另外，我要請教消防局陳局長，本席有看到在消防局的業務報告裡提到，去年高雄市的轄區內，沒有一件一氧化碳中毒的死亡事件，本席感到很高興，可說是一般百姓對瓦斯熱水器使用有注意防災的觀念。其實這是去年消防署有特別補助的，假如民衆家裡的熱水器是裝在沒有通風的地方時，可能會造成有中毒之虞，所以我們有幫助 513 戶民衆在這部分做遷移。因為有事先預防，所以我們一氧化碳中毒的死亡案件是零，因而本席非常的高興。本席還要特別請教陳局長的是，針對今年消防署還有沒有類似這方面的補助…。

主席 (蘇議員琦莉) :

請消防局局長回覆。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

謝謝陳議員對市民安全的關心。今年我們也已經再爭取到 575 戶可以來補助，也是 3,000 元，我們到 3 月底的額度市民已經又申請額滿，必須等到明年我們再來繼續爭取，來補助市民遷移不安全的一些瓦斯熱水器。〔…。〕好，我們會這樣來辦，謝謝。〔…。〕

主席 (蘇議員琦莉) :

謝謝陳粹鑾議員，現在請曾麗燕議員發言。

曾議員麗燕 :

保安部門的所有局處首長、各位官員、各位在電視機前的記者先生和小姐、各位鄉親及各位同仁，大家好。我今天要就環保局來就教環保局長，首先要感謝環保局長，記得我幾年前當議員時，我每天上、下班都必須從中山路往返。我的辦公室在小港區，每天經過中山路時，可以說每天都看到整條馬路非常的髒亂，整個馬路的安全島不是一大堆塑膠袋、報紙或瓶

瓶罐罐的東西，馬路上有，安全島裡面也有，還有整條馬路上，可說是有上萬支的煙蒂，髒得一塌糊塗。那時候我也針對環保局長質詢過，但是一直都很髒亂，現在李局長來了以後，他的努力，我是看得到的，整條馬路現在都非常乾淨。我常常講，下了飛機，一些觀光客的第一個印象，就是我們的整潔，不只這一陣子，它已經有很長的一段時間了。官員做不好，我們要質詢，我們也要去糾正；做的好，我們也不吝嗇給予你們一些鼓勵。所以環保局長，你這個環境整潔，是受到本席的肯定，謝謝你為我們高雄市的付出。

現在就環保局有關廢棄物清理法的法令來請教局長，前幾天就是 4 月 15 日，我看到報紙上「丟煙蒂小心破財」的這一份資料。看完後，我在昨天接到我們的選民告訴我說，他被罰了「丟煙蒂」這個罰則。我現在請教一下局長，我們廢棄物清理法第 27 條第 1 款，法條到底是怎麼說？還有我們自己環保局所訂立的裁罰準則到底是怎麼樣？是不是請局長答覆？

主席 (蘇議員琦莉) :

請環保局長答覆。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

首先也感謝議員的支持和肯定。街道的部分，市長有特別的要求，街道的乾淨是必要的，我們還會繼續再來努力。至於剛才你提到廢棄物清理法 27 條，跟這個也是一樣的意思，就是我們在這個指定的區域要清掃的區域，也是要維護環境的清潔。如果有市民朋友亂丟煙蒂，造成維護清潔的不利，如果有被舉發，我們另外訂一個舉發的獎金。就誠如周玲奴議員剛講的，我們有訂一個比例，罰鍰的部分有達到 35%，就是檢舉達人，檢舉達人有把資料給我們環保局，那麼依照廢棄物清理法，對於被檢舉人，我們最少要罰他 1,600 元。

曾議員麗燕 :

27 條第 1 款是這樣子規定罰則？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

1,200 元。

曾議員麗燕 :

罰則是 1,200 元到 6,000 元嗎？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

對。

曾議員麗燕 :

第二次呢？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罰則的部分有一個比例，至少 1,200 元，但是不同的次數會有不同比例的增加，有它的裁罰準則。

曾議員麗燕：

那第一次呢？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原則上第一次都是用 1,200 元。

曾議員麗燕：

局長，如果你答不出來，沒有關係，因為這不是你的業務，哪個單位比較清楚？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不然請稽查科科長來說明罰則和裁罰比例的部分。

曾議員麗燕：

對，我要知道，所以請知道的科長回答。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科長回覆。

環境保護局環境稽查科林科長昭宏：

剛議員所提到 27 條的部分，它是一個指定清除區域的違規行爲，如果民衆有這方面的違規行爲，我們會依照罰則開罰，就是 1,200 到 6,000 元的基準去裁罰他。至於剛議員提到亂丟煙蒂的部分，目前我們環保局的裁罰基準，第一次初犯就是 1,500 元，如果一年內有連續的行爲，我們就有累積的一個計算方式，第二次是 2,200 元、第三次是 3,000 元。

曾議員麗燕：

第二次是 2,200 元、第三次是 3,000 元，是在一年之內或怎麼樣？

環境保護局環境稽查科林科長昭宏：

一年之內。

曾議員麗燕：

那第四次呢？之後就是每一次都是 3,000 元。

環境保護局環境稽查科林科長昭宏：

基本上我們看到的，民衆會丟到第三次的是不多。

曾議員麗燕：

不多？最多幾次？

環境保護局環境稽查科林科長昭宏：

這個可能要查一下資料。

曾議員麗燕：

我看了報紙是 21 次！

環境保護局環境稽查科林科長昭宏：

是在新北市。

曾議員麗燕：

那我們高雄市沒有多次的？你的意思是說少於 3 次？

環境保護局環境稽查科林科長昭宏：

有多次的。一般我們就是有累積的計算方式。每一次就是 800 元、800 元的累積，一直到 6,000 元。

曾議員麗燕：

800 元這樣的累積？

環境保護局環境稽查科林科長昭宏：

對。

曾議員麗燕：

那比台北市罰則的罰款少。他們第一次 1,200 元、第二次 4,500 元、第三次就 6,000 元了，然後每一次都 6,000 元。

環境保護局環境稽查科林科長昭宏：

我們目前裁罰，是依照我們高雄市自己訂的裁罰基準。

曾議員麗燕：

我知道，沒有關係，因為這個不是絕對的。那你是每一次的話，就是第三次加 800 元、第四次再加 800 元，是這樣累積上來就對了。

環境保護局環境稽查科林科長昭宏：

對。當然這個部分要看他第一次，因為我們對不同的行為有不同的一個累積方式。

曾議員麗燕：

我是說只有丟煙蒂，這是同一個行為，抽完煙丟煙蒂是同一個行為。那麼這個罰則就像你剛剛講的，那舉發人的獎金怎麼算？

環境保護局環境稽查科林科長昭宏：

如果違規人有未繳罰款，從所繳的罰款的 35% 再扣掉稅金，剩下的錢就給檢舉人當獎勵金。

曾議員麗燕：

這是選民給我的資料，我從他的資料裡頭，了解到他發生在 100 年 10 月 15 日，但是你們填表日期是 101 年 3 月 12 日，然後他最近差不多是 4 月 15 日收到。等於前後，從被檢舉到他收到這個文件，整整半年。這個

半年當中，他如果對於所收到的文有異議的話，譬如他看到照片，他說這輛車子不是他騎的、煙蒂也不是他丟的，因為你只照到他的車牌號碼和一個人的手而已，沒有照到他的人。也許那天他剛好把車子借給別人，經過那麼久的時間，你才寄出通知單來，他已經忘記了。到底是他或是他把車子借給別人或是怎麼樣，當他去申覆的時候，因為這個時間太長了，他已經忘掉了。第二個，我們檢舉的目的是要導正他的違規，我們的目的不是要處罰他，我想這是重點，對不對？既然這樣，在這段期間你沒有寄通知給他，他根本不知道他有違規丟煙蒂的行為。因為人的習慣已經養成了，年紀一大把，他可能五、六十歲或六、七十歲，他的習慣就是抽完煙後把煙蒂踩熄，然後就隨地一丟了，你要改正他這個習慣，說真的不容易。你這個罰則的罰款通知單，他在六個月後才接到，那麼這段期間，他是不是累犯，他根本不知道。所以我們要快一點導正他的行為，就像剛局長講的，我們這個罰則爲了就是要讓整個大環境乾淨，讓市容好看，結果沒有，在這段期間，他可能有第二次和第三次同樣的行為。我想會抽煙的人可以一次抽了很多，一天十幾支都有，檢舉達人爲了要賺錢，他只要跟著你就好了，每天跟著你，那麼他一個月就不用去工作了，因為他賺足了獎金。對於檢舉達人的獎金，我們鼓勵他檢舉是爲了導正這些人的行為，讓他們能夠改正亂丟煙蒂的行為，讓我們的市容不至髒亂，也讓他們養成遵守法令的習慣，這是我們的重點，我想我們不是爲了要罰他。我們希望環保局在這個動作上是不是能夠快一點？讓他們能夠有導正行為的機會。等一下我要請教你，你們有什麼方法可以做的？就像你講的，是三、四次而已，沒有更多次的，我覺得不一定。那麼你們要怎麼做才會更好？是不是等一下請局長說明？我剩下時間不多，等一下請你回答。

下一個議題，我要講一下中山路和民權路那邊。早上我去看了，發現機車騎士要從慢車道轉入正勤路的時候，幾乎每一個都被拍照了。我在那邊站了差不多十幾分鐘，每到紅燈的時候，那個機車右轉都被照了，當初這裡中山路北往南的地方，本來這一個違規照相是在照快速道路的車子，我不曉得是最近而已是不是，把它轉成照機車道，一般來講這邊右轉的話應該是安全的，應該是安全的，可是爲什麼要在這個紅燈照違規的右轉，每一個人，幾乎每一個人，很順的就是紅燈、綠燈就是往這邊照，我們看不到，我們只有在這個地方看到一個警示牌就是說「前面有違規照相」，在這段期間，從民權路轉過來的車子，他完全不知道這個地方有一個違規照相，幾乎每一個都被照了，我看那麼久，沒有一個沒有被照的，只要是紅燈右轉，我不知道爲什麼這麼安全的一個地方，他要去設這樣的一個違規

照相。

我倒覺得正勤路從西往東的地方，從這個地方慢車道，兩段左轉的要轉到這裡，他沒有兩段式的左轉，他直接就轉過去了，這個地方那麼的危險，我們竟然沒有動作，這邊的車子要往這邊來，這邊的車子要往這邊來，這邊的機車要往這邊來，這是一個多危險的動作，你們是內行的，我這樣講你們應該懂了，這樣過來，這邊的車子要來，這邊的車子要過來，這邊的機車要過去，這邊的機車要轉到這邊來，那個地方很危險，這邊竟然沒有動作，竟然是我們這邊的機車往右轉，這是一個安全…。

主席 (蘇議員琦莉) :

請警察局相關的單位回覆。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

謝謝曾議員對交通的重視。我想這個地方我非常清楚，因為那個地方右轉正勤路就是往好市多的那個地方去，我本人也住在旁邊，所以對這個地方我也很了解。這個地方從中山路北向南，往好市多去的方向，過去那個地方事故很多，跟曾議員報告，我們凡是雷達測速照相機的設置地點有幾個原則，其中一個原則就是這個地點，如果肇事率高的話，就是我們設置的一個原則，以這個地方來講，中山路北向南，那個地方的紅燈是沒有紅燈右轉的燈號，所以這個地方是禁止右轉。〔…。〕對。〔…。〕往好市多那邊去，〔…。〕這個地方因為正勤路單向只有一個車道，從東向西的方向來講，直行車和轉彎車衝突的情況比較少，所以在規劃上沒有給他設定一個機車待轉區，應該是這個因素。〔…。〕對，待轉區就是分兩段式，你不能直接左轉，通常是兩個車道以上的話，他考慮到機車，你直接左轉會跟直行車造成一個衝突，會造成事故，所以這個地方會規劃在東北角那個地方設一個待轉區，你不能直接左轉，你要在待轉區等南向北轉為綠燈的時候才能往北去。〔…。〕事實上這個地方因為交通局在規劃的時候，我想剛剛報告過，他因為單向只有一個車道，如果有兩個車道，你機車直接左轉的話，你要從慢車道要穿越外側車道到內側車道再左轉會跟直行車發生衝突，在這種情況之下，發生交通事故的可能性就很高。〔…。〕對，他設在快慢車道的分隔島上面，在分隔島上面。〔…。〕那個地方是禁止右轉，紅燈是禁止右轉的。〔…。〕他右轉的話，就是在快慢車道中間的那個分隔帶上。〔…。〕

主席 (蘇議員琦莉) :

交通大隊長，這個是不是跟早上李順進議員講的有點類似，因為你車輛右轉反而沒有照，變成機車右轉才照，是不是也請你在會後儘快安排交通局跟交通大隊會同我們曾麗燕議員服務處，看是不是到現場了解實際的狀況，然後他的適不適當性，是不是麻煩我們交通大隊長安排。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愜：

好的，我想我們會遵照會議員的這個指示，我們會邀請相關單位，我們再做現地會勘。〔…。〕

主席（蘇議員琦莉）：

大隊長是不是儘快安排會後。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愜：

好的，我們會邀請相關單位來會勘，來處理這個問題。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環保局局長回覆。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謝謝。剛剛會議員那個問題，這個我們會檢討，就是說基本上因為環境清潔的維護是非常重要的，取締亂丟煙蒂也好，這個我們勢必還要處理的，但是我們會檢討說那個行政流程我們要壓縮到三個月。

第二部分，那個裁罰比例的部分，我們也會檢討。另外我們會修法，那個獎金的部分比例從 35%要調下來，這部分我們也是會檢討，這整個法制作業我們是 7 月 1 日左右會把做調整。〔…。〕對。〔…。〕那個沒有時間的問題，我們是他送過來之後，因為我們還要查證，查證的時候我們的內部同仁的行政作業上，因為你要開罰單，你要很多的。〔…。〕我懂你的意思，你是說他行爲的時間和我們受理的時間要縮短，這個我們一併來檢討。〔…。〕我們設定一個月。〔…。〕對，但是那個檢舉達人就是剛剛誠如你講的，你一個月、兩個月都一樣，因為他已經盯上你了，你今天可能就是連續犯。〔…。〕對，是這個問題。〔…。〕是啊！〔…。〕根本不是受理一個月、二個月的問題，是檢舉單位盯上你的時候，你今天抽菸的話，隨時隨地至少會二次、三次被盯到。〔…。〕所以我們也要去檢討，這個連續犯也視同一張、一個處理。〔…。〕我知道你說的意思。〔…。〕我們一併來做這個檢討。

主席（蘇議員琦莉）：

謝謝曾麗燕議員，現在請林宛蓉議員發言。

林議員宛蓉：

我們今天保安部門列席的局處首長、科室主管、議會的好同事、新聞界的好朋友、電視機前關心高雄市政的鄉親長輩，大家晚安、大家好。今天我還未進入保安部門質詢前，我們的自來水公司也注意一下，因為我要來質詢之前，我們的市民朋友緊急跟我說，叫我務必要講，因為樹人路那一段現在在換水管，我請自來水公司或相關單位聽到的話，跟他們說一下，現在在處理樹人路的水管，因為處理完之後，放水前，要先排放一些水，把污水排掉之後再送水，不然如果沒有先做污水放水的程序，直接將水抽

進水塔裡面，結果洗衣、煮飯、洗米時流出來的水都是污水。我現在是針對這個地區，但是高雄市有很多地區陸續都在換水管，因為水管老舊都一直在更新，可能是細節沒有注意到，我們的市民朋友抽水時，沒注意到沒有水了，在無水的情況下，讓馬達空轉導致馬達壞掉，希望自來水公司有聽到我的質詢、我的建議。

我進入今天的主題，節能減碳、CO₂ 循環利用經濟效益評估，大家都知道，節能減碳有很多方法，但是我們少吃肉、多蔬果、健康又環保，這個議題本席已經持續講了十幾年。地球暖化、節能減碳救地球，已成為新的趨勢，在哥本哈根會議中做出決定，要在 2020 年減碳 30%，當然，節能減碳可以從日常生活中做起，如：少吃肉、多蔬果，吃素、搭乘大眾運輸等等，有很多的方式，高雄市過去的刻板印象是工業城，所以我們的天空瀰漫著很多的懸浮粒子，在世運的時候，我們高雄市也曾經要求工業區在世運期間減少產量、排放的廢氣、粉塵，以免影響到我們的市譽，但是高雄市主要的事業單位是二氧化碳排放量的前十名，中鋼是第一名，台電、中油、台塑等等，十大事業體裡面的溫室氣體排放量有 6,490 萬公噸，也讓我們的市民朋友關心。現在要徵收碳稅、我們的調適基金要如何徵收？這些都是市民朋友很煩惱的，因為徵收碳稅跟我們的企業體有關、跟企業體的員工有關，因為他的成本可能會增加。本席在這裡做一個建議，工業會產生很多的有害物體，粉塵、二氧化碳、二氧化硫等等，一般小型的鍋爐，可能利用除塵器來防止污染，比較先進及大型的工業，有可能用袋除塵，就好像是一個過濾網，但是目前我們高雄市的工業界，袋除塵的使用率沒有達到三成，所以本席長期…，這也是很多人在關心的事情，因為在哥本哈根協定於 2009 年 12 月 18 日制定，在 2010 年 1 月 1 日生效，他是希望在京都議定書和聯合國氣候變化綱要公約規範，當然有那麼多的細節，已開發國家承諾在 2050 年前要減少 80% 的溫室氣體排放，這個可能要經過很大的努力，可能這只是一個理想，要達到這樣的辦法，當然是指日可待。

我要跟環保局、市府團隊做一個鼓勵，高雄市成立低碳城市推動小組，在這幾年來有獲得具體的成果，在天下雜誌環境力的評比，2006 年高雄市是排名第 15 名，慢慢漸漸有進步，2007 年的時候，進步到第 12 名，2008 年的時候，進步到第 3 名，2009 年的時候，高雄市拿到第 1 名，這是在環境力評比拿到第 1 名，也算是高雄市有很好的進步，2010 年 7 月更受到遠見雜誌城市競爭力評比為五星級的肯定，也是第一個五星級的院轄市。

接下來，本席要跟局長探討一下，現在我們一直要徵收碳稅，有很多的大型企業像中鋼、中油、台電等公司，他們都反對徵收碳稅，要如何反

對？當然市政府要拿出比較先進、科技的思維，因為他們在反對，我們是不是能改變學習美國科技的新世代，在世界先進國家，目前有採用 CCS，他就是用 CO₂ 消除排放，但這項技術並不普及啊！因為它的價格太昂貴，系統屬多層次的處理，把 CO₂ 吸收再純化，它的缺點是很複雜，但是它耗用 30% 的電來處理消耗能源技術，現今還未成熟，這個是高耗費量的，它是用吸收純化。我這樣講，我們局長可能聽得懂，讀化工的人會比較清楚，但是本席在市議會也經過好幾次的質詢，應該很多人都知道這是不變的道理，它現在用第一個鍋爐，它是用廢氣二氧化碳，也就是用阿摩尼亞補充進去，它必須要吸收純化，然後再到第二個爐，也是用阿摩尼亞補充進去，也是用二氧化碳，也是吸收純化。它很多的過程，可能是它的耗費量太高，大約 100 億美金，我大概講一下就好。現在有一個最新科技，利用阿摩尼亞綜合 CO₂，再轉化成碳銨製成肥料，成本比較低廉。它一台鍋爐的成本約需要 125 萬美金，再把 CO₂ 製成肥料轉賣給農民。換句話說，就是現在最先進的科技，它就從廢氣二氧化碳進入鍋爐裡，把阿摩尼亞補充進去，補充進去後，再把它中和之後，它馬上就能成為碳銨臨時貯存槽，經過乾燥之後，就直接能銷售，有通路變成碳銨做成品。二氧化碳加入阿摩尼亞，這是不變的原理，它會變成尿素，碳銨就是一種尿素。所以台肥現在在做尿素，它這是獨一無二，它是壟斷的市場，台肥公司在台灣他是做肥料，只有他一間公司而已，沒有第二間公司。那如果我們高雄市有那麼多像中鋼、中油、台電，會製造那麼多的二氧化碳。我們再秀一下，局長，本席一直在此跟你建議，環保局副局長陳琳樺也在那天列席，因為我們台灣高雄有一個陳先生，在美國是研究如何減碳的一個專家。那天在蓮潭會館有舉辦化學固碳技術研討會，也吸引來自產官學者、學界，很多人去參加。有中鋼、中油、台電、台肥、正修科大，有派人去參加，有一些老師、教授都有去參加。我們秀一下，這位旅美的減碳專家陳怡廷先生，他在研討中，把如何用最新的新化學固碳科技的原理，告訴我們很多的產官學者。那天去參加的有正修科大的老師，他也私下肯定這項科技。局長，是不是各種聲音都有，那你是不是要綜合一下，怎麼樣能不收碳稅，可以把廢物變黃金。這項科技、技術是不是可以進行可行性評估，是不是可以來做一下可行性評估。再下一張，根據本席的了解，龍華科技大學目前有跟來自台灣去美國開的一家美國科技公司，有進行建教合作。龍華科技大學在這方面有相當的經驗，也希望環保局能夠撥一點經費，實質去做可行性評估，這是本席的建議。目前環保局有研擬在高雄市要首創徵收碳稅，本席剛才講，引起很多業界的反彈聲，包括公會、工會、公司代表都有很大的反彈聲，在議會的同仁也一直反對，因為如果徵收碳稅，可能他們員工的福利就會減少。在美國研發這麼久，也投入很大的資

金，才能得到這樣的成果，如果我們可以直接移植，為何不用呢？可以把這項的工法，以最大的附加價值，可以將二氧化碳，就是廢物可以產生肥料再利用，為何不用，這是本席在此跟你做建議。龍華科技大學在這方面，他們有做相當的研究，如果用二氧化碳加上阿摩尼亞，它可以變成碳銨，變成肥料。它本來是 500 元的成本，如果我們以經濟效益…。

主席（蘇議員琦莉）：

延長 3 分鐘。

林議員宛蓉：

如果能夠將它成本降至 100，能大幅降低，能讓農民的生產成本也降低。再秀一下，這是本席，是不是能從環保局來帶動，我們可以請中鋼、台電、中油這些大型企業，他們都製造廢氣，製造二氧化碳，製造懸浮微粒，製造很多有害的物品，那也不是物品，是有害的東西。是不是可以由我們帶頭，率先請他們共同來研究，大家可以出一些錢，市政府出一些錢，可以做實質的可行性評估，這是本席的內容，等一下你再回答。先來秀一下，我們來搶救被遺忘的圳溝，大家都知道鹽水港溪，剛好是在小港，是小港的鹽水港，不是台南的鹽水溪，這是高雄市的鹽水港。它的全長有 5 公里，最寬有 60 公尺，但是這裡，因為時間的關係，我們秀給局長看一下，這裡都是，有很多野鳥在那邊覓食。但是很可惜鹽水港溪的中、下游，經過臨海工業區，你看它變成廢水污染，可能是沒有公德心的工廠，可能埋地下管線，將污水污染到溪裡。這些污水可能沒有經過污水處理，它會排到大海去，污染魚群而魚又被人抓起來吃。因為時間的關係，本席要告訴局長，你看這水質那麼惡臭，是不是環保局要去處罰，但這不是根本之道。本席是希望能將鄰近的工廠，將它召集起來，是不是要經過合法的污水處理，經過處理之後，有符合排放的標準。不然一條鹽水港溪，這都是三不管地帶，那天我跟水利局也質詢過，要罰款的是你們。他們那一部分他們會去加強，去做比較有深…。

主席（蘇議員琦莉）：

再 2 分鐘。

林議員宛蓉：

局長，這個部分，因為水利局最近有做污水處理廠。因為臨海工業區，它本身工業區就有污水處理廠，但是這些不當的業者，它可能要減少污水處理費，可能要省一些費用，所以它就埋暗管，沒有經過污水處理，直接就排放到鹽水港溪。有我們的市民朋友，他常打電話給我，但是他就不留名，他都說鹽水港溪，我光這個鹽水港溪，「鹽水港溪」很難唸又拗口，

唯一找得到鹽水港溪就是在小港，就是在臨海工業區裡頭，所以我希望我們環保局，取締單位是你們嘛，可以加強查察，讓我們的鹽水港溪來塑造臨海工業區的綠色廊道。局長，你給我回應一下。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環保局長回覆。

林議員宛蓉：

第一個問題先回答。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我是先回答這個嗎？

林議員宛蓉：

也可以。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我想先這個好了，鹽水港溪其實在縣市合併之前，我們就有成立專案稽查，我跟議員報告，你剛剛提到說找水利局是對的，其實…。

林議員宛蓉：

所以我找了他。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所以你也是算滿聰明的，因為我們在合併之前，我就有成立專案，我們已經有把沿岸不明的管線公告、封存，我親自去一些的大廠規勸他們，有告知包括中鋼在內，所以基本上我們已經查得差不多，還有一條管路是上游的部分，就是從大寮上面下來的民生污水的部分，這個部分當然我們會加強取締，這個你放心，我再請我們水污科陳科長會後把之前鹽水港溪所有的稽查管制的執行方式跟你報告，我們還會成立專案的稽查再跟你報告這個細節。

另外的部分，你剛提到的那個叫「調適費」，確實你剛講的那個固碳的技術，那個也是我們為什麼要徵收調適費，其實你剛剛提到一個觀念就是中鋼的工會也好，台電、中油的工會也好都認為收了調適費會影響到他們的福利金，所以就像現在油電雙漲，立法委員就在檢討他們的福利獎金的一個問題，所以也凸顯了他們是非常的短視沒有遠見的，我們想這個部分，其實一個環保的企業在做環保工作的經費上，跟那個績效獎金是扯開的，他們竟然怎麼會？但是我要跟你講，高雄市工業會已經支持、瞭解，所以林理事長也都知道這個部分會幫我們溝通。

另外你那個技術的部分是可行性評估，就是未來調適費的部分，包括中鋼也好或台電、中油都可以用那個技術申請我們的調適費進來，我們會補助經費過去做這個計畫可行性，這個沒問題的。我要跟您報告的，就是基本上還是後面的問題，就是說這個肥料市場，就是你說碳氮的部分有兩個

問題，在我們的內需大概只有每年 10 萬噸的需要而已，這個市場。第二個部分，碳氫還要純化，純化到底有沒有必要？在純化的部分，所以一併做後面技術可行性的評估，我們會在相關的經費上再來對做專案研究計畫的部分來做評估，所以請議員支持、謝謝議員的支持。〔…〕有，有，我們現在就是，這個就是 3 月份辦的嘛，對不對？我們現在有在利用其他的經費繼續做這個部分，我們當然不會期望調適費過了之後去徵收再做，那可能變成明年了，那明年的話，我想我大概年底的總質詢又過不了關，所以我不是講明年的事情，是講現在就會從其他的經費去做處理，因為調適費如果這次議會支持通過的話，那個歲入跟歲出是要到明年才有辦法呈現出來，所以跟議員報告一下。〔…〕好。〔…〕

主席（蘇議員琦莉）：

謝謝林宛蓉議員。現在時間是 17 點 47 分，會議時間延長至登記第一次發言的議員質詢完畢後就散會。現在請李議員眉蓁發言。

李議員眉蓁：

各位局處首長，大家辛苦了。今年在消防局的業務報告中有提到去年下半年的緊急救護出動的次數有 6 萬 2,740 次，送醫的人數就有 4 萬 7,771 人，成效是非常的好，但是本席知道有些民衆對於緊急救護的資源非常的不重視，甚至是有有一些會浪費我們的資源，犧牲掉其他有需要幫忙的民衆，那這樣子是非常的不公平也不應該，本席曾經看到一個報導，就是有一個婦女叫救護車，一年叫了救護車超過 150 次，他只要有一點不舒服或是他想上醫院的話，他就打電話叫救護車，另外是有一個醉漢，他叫救護車，四年叫了 400 次的救護車，這些都是造成我們社會資源的浪費，那也增加其他緊急需要救護的民衆非常的不方便，在這邊請教一下消防局長，消防局有一個碰壁的專案，對於這些濫用、濫叫救護車的民衆，會把他列入在黑名單裡面拒絕讓他搭乘，目前高雄市到底有多少民衆被列入這個黑名單當中，請消防局長回答。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消防局長回覆。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確切的數字，我不清楚。我們已經爲了這些濫用救護資源的人在研究，要跟我們桃園、新北市大家一起來研究，看怎麼樣的方式來讓這些經常叫救護車的，是以收費的方式或是什麼方式來處理這個問題，我們內部已經成立一個小組在研究。

李議員眉蓁：

所以現在高雄市的黑名單，局長也不清楚到底有多少是被列入黑名單。

主席（蘇議員琦莉）：

局長，是不是請瞭解的相關科長是不是可以回答？

李議員眉蓁：

還是說你們現在沒有列入黑名單這一種？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現在沒有所謂黑名單，但是有兩、三個經常叫的。

李議員眉蓁：

有特別記住嗎？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們知道。

李議員眉蓁：

好，謝謝局長，請坐。消防局對於濫叫救護車的民衆，現在其實也是拒絕讓他搭乘，就像剛局長講的，可能兩、三個你們特別注意的，那不知道可能要想一些辦法來執行，剛剛你也提到了，你要跟桃園一起研究，其實本席也有查資料，就是今年的 5 月 1 日起在桃園他們有特定的 10 人叫救護車將要求付費，最多有到 1,800 元，因為他們是屬於桃園縣政府消防局叫救護車送醫的黑名單，所以桃園縣現在也是依規定來收取費用。在這邊我也是請教一下衛生局長，那個高雄市的救護車有沒有收費的標準？到底是怎麼樣收費？請局長回答。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衛生局長回覆。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這個部分可不可以請我們主管的醫政科來回答，會比較清楚？

李議員眉蓁：

好。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科長回覆。

衛生局醫政事務科吳科長明正：

有關於我們高雄市有訂定收費標準，…。

李議員眉蓁：

你先翻一下資料，我再繼續問，我怕時間耽擱到。

主席（蘇議員琦莉）：

李議員你是不是等一下…。

李議員眉蓁：

其實我也是有查資料，其實救護車的收費規定，是依緊急醫療救護法第 20 條救護車的執行勤務來收取費用，那一審是衛生主管單位來標準，現在高雄市的收費應該是 5 公里內收 500 元，超過 5 公里以上，每公里收費

30 元。本席是希望消防局對於濫用資源或不尊重有緊急救護資源的民衆，在當場勸導無效之後，應該仿倣其他的縣市來讓生病有危險的民衆可以優先得到最好的資源。在這邊請消防局長針對這件事情，回答你的看法怎麼樣？未來應該要怎麼改進？謝謝。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消防局長答覆。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們對於濫用的市民，我們除了以前的呼籲跟勸導之外，我們現在已經成立小組要來研究就是假設不是緊急病患而且濫用次數幾次以上，這個還要再研究，他如果繼續要叫我們救護車，我們會訂一個收費標準，以我們目前跟其他縣市瞭解的結果，基本上救護車一趟的成本大概要 1,800，所以我們大概會往 1,800 以上來訂定。

李議員眉蓁：

因為剛剛我講的那些資料，救護車的業績非常的好，所以希望局長在此規定一個標準出來，因為生病的時候時間就是金錢，所以時間非常的重要，不要讓真正需要的民衆而無法用到救護車，讓濫用救護車的民衆把我們的程序打亂。謝謝局長，請坐。

目前在學校的營養午餐，還有獨居老人社團送的便當，大部分食用豬肉和雞肉、鴨肉，牛肉的比例也不高。現在教育局也在推廣無肉日，讓小朋友一天的營養午餐當中沒有肉類食品，不管任何葷、素只要均衡營養，就是對地球環保有幫助，本席都覺得可以讓學生得到應有的營養。教育局營養午餐有公辦公營、公辦民營、民辦民營這幾種方式，無論是哪一種方式，要注意的問題應該是從源頭開始，因為老師只注意烹煮完成的安全，但是食材的來源有沒有農藥殘留？供應商的食材有沒有合乎資格或衛生檢驗、環境檢驗？我們都忽略掉。有些學校營養午餐是在中央廚房烹煮後，用餐車運送到學校，中央廚房的環境衛生、餐車溫度保溫是不是合乎規定？這些問題都應該來注意，如何做好營養午餐衛生管理和檢驗？是不能忽視。請衛生局長針對這個問題做回答。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衛生局長答覆。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這部分過去也發生過一、兩次的事情，我們確實有派員參加學校營養午餐的委員會，站在我們衛生局的立場盡量協助，同時我們也會加強中央廚房或者每人的用餐還有保溫條件，另外還有定期抽驗他們的食材，包括不只是農藥、也包括瘦肉精或其他，都有完全跟教育局做一個配合，謝謝李議員的提醒。

李議員眉蓁：

其實在去年的 3 月，台北就有學校的營養午餐發生這樣的問題，被檢驗出來的豬肉含有瘦肉精，等到檢驗結果出來時，其實那些豬肉都已經被小朋友吞下肚。11 月 1 日消保會又公布檢查北部 233 所國中小學生營養午餐的食材，檢驗結果中也有四件加工品，被檢出不得存在的氯黴素、恩氟沙星或氟甲磺氯黴等動物用的殘留藥，可見食材的控管一定要注意。現在學校是依照採購法來買食材，但是得標之後，很多學校是不會去檢驗或檢查食材的供應問題，只要食材不中斷，就不會去關心到底食材從哪裡來的？如你剛剛講有發生一、兩件的事情，可是有時候不去防範，錯誤就是已經造成了。

有關肉品的供應及蔬菜、水果的管理都和農業局有相關，但是農業局也無法每樣食材都有把關，如何找到安全、衛生的食材更重要，在哪裡可以買到衛生、安全的食材，希望衛生局把這些責任做好，也有義務告知民衆有關營養午餐、獨居老人，還有一般的食品安全檢驗，請局長回答你們是如何做？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衛生局長答覆。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事實上我們有定期針對年節、端午節、元宵或農曆春節，都有做一般特殊的檢驗。另外學校的部分，我們檢驗了 245 件，就針對剛剛李議員所講，包括蔬菜、肉品之類，很重要的一件事情就是源頭管理，我們也是要積極輔導跟教育局合作，是否給中小學校營養午餐進來的食材源頭，必須去做一個了解，同時管控它整個流程，當作是進用這些食材的標準之一，這樣可能從源頭的部分就可以減少後端檢驗上比較緩不濟急的一個問題。

李議員眉蓁：

本席希望在這方面，衛生局和教育局還有農業局等相關局處，做好你們當中橫向協調聯繫工作，讓學生跟獨居老人的食材，可以確保衛生安全，不要等到事情發生之後再來檢討。因為本席身為女性，知道女性到醫院就診比男性還要不方便，而且許多治療涉及個人隱私，如果醫療環境沒有顧慮周延，就會讓女性患者覺得看診不安全，這時候就有需要婦女友善醫療環境及母嬰親善醫院。請教衛生局長，高雄市共有多少家醫院診所？有多少家被認證是友善醫療環境？請局長回答。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衛生局長回答。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我們目前有 20 家醫院是進入婦女友善醫療環境，但是有 7 家是特色婦

女醫療的部分，尤其最近大同醫院也完成了。這個數字可能不是所有的醫院都涵蓋進去，但更重要的是我們也希望診所的部分，對於女性朋友就診隱密性、安全及尊重，能夠跟這些同步來做一個提升，所以我們會透過跟醫療院所及醫師公會加強這部分的提升。

李議員眉蓁：

或許大醫院你們比較好推動，至於診所你們如何來宣導？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其實我們都有辦定期的宣導會跟輔導，但是畢竟診所的部分比較多，可以透過醫師公會這部分，以前是高雄縣跟高雄市，因現在還沒有合併，透過醫師公會我們來做一個要求。

李議員眉蓁：

你們有針對是什麼樣的診所？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主要還是婦產科為主，但是最近還有包括…，醫美的部分比較不用擔心，因為可能整個客觀條件會比較好一點，還包括泌尿科，這部分我們會來做加強。

李議員眉蓁：

所以你們是先從婦產科跟泌尿科開始來宣導環境空間。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對，會有牽涉到女性比較隱私性的科別。

李議員眉蓁：

你剛剛講的跟我查的資料好像有落差，高雄市有 19 家母嬰親善醫院認證，有 13 家推動婦女友善醫療環境院的診所，本席是認為高雄市的婦女友善醫院醫療環境還不夠，所以應該更主動積極來推動，局長在此你可以設定一個目標來完成嗎？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我們當然是希望越多越好，所以我們也透過包括一些婦女團體、外聘的委員，數字上我們不敢現在馬上跟李議員說要多少，但是一年增加 10 家。診所的部分有硬體設備的困難性，所以可能增加的速度會比較不像醫院那麼快，但是我想這部分我們進行擬定一個計畫後再跟李議員說明。

李議員眉蓁：

你們推動有補助他們嗎？還是讓醫院自己…。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應該是醫院自己。因為事實上衛生署、整個台灣的社會，包括馬總統也在推動這樣的概念，也許以後會納入醫院評鑑或者診所評鑑時，我想大概每個醫院都會配合來做。

李議員眉蓁：

所以這個部分是沒有納入醫院的評鑑裡，只是鼓勵他們做宣導，所以沒有在配合你們做這些工作，在醫院評鑑沒有加分嗎？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比較沒有強制性，但是目前大概都了解這是一個趨勢，而且對於所有的市民朋友、一般民衆的就醫品質是所有醫學中心都會重視的。

李議員眉蓁：

因為現在這個很重要，也關心婦幼尤其是女性，所以局長你剛講一年可以增加到 10 家，本席認為這個速度有一點慢，因為高雄的診所因縣市合併之後是這麼的多，局長在你們規劃這個部分且成長的速度應該也是要加強，一年 10 所醫院，本席覺得有點慢，希望你們可以針對這個案子做一個計畫書，成長的速度可以快一點，你覺得本席的意見做得到嗎？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我剛說過我們會擬定比較先進的計畫，當然數字上我現在不敢掌握是多少，我們也是希望越快越好，市長本身對這方面也是他的政策，我們必須要趕快來落實。〔…〕好、謝謝。

主席（蘇議員琦莉）：

謝謝李議員眉蓁，休息 5 分鐘。

主席（蘇議員琦莉）：

繼續開會，請陳明澤議員、洪平朗議員聯合質詢。

陳議員明澤：

首先針對警察局的業務要和蔡局長以及同仁們一起檢討，因為基層員警有很多的聲音，就是一些獎懲辦法到底公不公平？傳聞抓到酒駕者就可以記兩支嘉獎，請問真的有這回事嗎？請局長答覆。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警察局局長答覆。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沒有錯。

陳議員明澤：

當然，酒駕會造成公共危險，站在執法的立場，我們表示支持，但是對機車、自小客車駕駛人的酒測就有不同的方式，我覺得情節會導致出不同程度的影響。縣市合併後，原高雄縣和原高雄市之間還是存在城鄉差距，有時和幾位好朋友稍微小酌時就會談到這個問題，談到一些執法單位有時都是用埋伏的方式，確實是不妥當，我是提出個人的看法，局長，請坐。

第一點，酒駕當然會造成公共危險，執行酒測人員的人身安全相對的需要受到保護，但有時候的獎懲度差異太大，坦白講，爲了要記嘉獎，會

造成地方執法員警只會針對酒駕者進行取締。爲什麼特別針對酒駕、酒測來執行呢？因爲抓到偷竊犯…，來，請回答一下，破獲竊盜犯的話，有幾支嘉獎？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警察局答覆。

陳議員明澤：

知道的，請舉手。

警察局人事室洪主任敏雄：

基本上，查獲一般的竊盜是記嘉獎一次，如果是涉及到毀壞窗戶或是闖入、進入等情事的話，是記嘉獎兩次。

陳議員明澤：

闖入就比較多？

警察局人事室洪主任敏雄：

對，加重。

陳議員明澤：

兩支，〔是。〕所以由此可見一斑，抓到小偷偷竊時，尤其是侵入民宅時，一經發現，勤務危險程度馬上就升高，造成大家都不太願意去破獲這些案件的情形，所以我覺得整個的獎懲辦法確實是有待商榷之處。我也聽聞警察局局長即將要榮升警政署副署長，針對這點，要和未來的副署長探討，如果這些獎懲辦法是由警政署所頒訂的話，警政署內部就應該要提出檢討。我要表達的是很多的基層員警常常只顧著執行酒駕酒測勤務，而把社會治安問題擱置不理，一天到晚只會去抓酒駕犯，造成地方民衆情緒反彈，這是會引起…，警民本是一家，結果也會因爲這樣對警察產生另外不同的看法。

而常常遭到取締的這些人，地方上的傳聞也繪聲繪影，說是要針對某某特定人士加強取締。因爲他爲了要參加考試，爲了要參加警官考試，所以連續的敘獎對他有加分作用，結果民衆就很無辜，成了代罪羔羊，一經取締，就罰 4 萬到 5 萬元，第二次就跳到 10 萬元，難道真要逼他去行搶嗎？就是因爲沒有錢，才會騎機車。所以偵測汽、機車酒駕的敘獎辦法要有區別，機車敘一支嘉獎，汽車的話，敘兩支嘉獎，我認爲很合理。因爲汽車酒駕肇事的危險率較高，撞到人或撞進民宅時，死亡率會偏高，而機車騎士，坦白講通常都是自己跌倒或是擦撞造成的皮肉傷居多，提出來讓大家做個參考。

過去的原高雄市從未發生過這種情形，但是城鄉差距還是有一些力有未逮之處。有可能就在自家附近，距家 500 公尺的距離，結果在距家 300 公尺時就被攔截下來酒測，所以我也常說，有些事情往往是矯枉過正，期望

未來的副署長在警政署的內部會議中可以提出來探討，還有我也認為警政人員對治安維護工作非常的認真，只是有一些制度還需要制定完備，例如妨害自由案件，結果以擄人勒索偵辦；一般的竊盜案件或是重大刑事案件，加重刑責判定部分，有時會造成老百姓的不安全感，因為你們只要移送法辦就有分數了嘛！這也是直到我擔任議員才知道有這種情形。因為只要移送地方法院偵辦，你們就有分數，也不用管判決結果；調查局移送偵辦案件時，也必須要等到判決確定後，才能算分數，並不是隨隨便便就可移送，不去做事前的蒐證、舉證工作，當然就不能給分。

但是警政署制定的一些條例中就有規定，只要一經移送就記分，所以一些移送的合理性，我們覺得應該去探討。就教局長的這些事，請局長針對我的說法是否正確與否提出你的見解，大家可以互相切磋琢磨，請回答。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警察局局長答覆。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謝謝陳議員的指教，剛剛所提的部分，針對機車、汽車、自小客車駕駛人酒測取締獎度應該不同的部分，我個人表示同意，也希望有機會能夠把這些意見帶到署內探討、共同研究。

陳議員明澤：

局長，你在高雄市任職這四年多來的時間，大家對你也相當的敬佩。本席是縣市合併後的第一屆議員，和你共事只是短短的一年多時間，但是你的處世態度和學識涵養，確實值得大家敬佩。雖然是依依不捨，但是在人生的道路上，總是走了這條路，面臨下一條路會更寬闊，在此祝福你。你對於警察同仁們的用心，大家也引以為傲，希望你把這份令人敬佩、驕傲的，繼續做為警察同仁的模範，謝謝你。我對衛生局在市長施政報告質詢中提出類似婦女朋友常見的預先治療，也就是在事先發現、可以治療的癌症問題，提出一些你的觀點，我利用質詢時間，特別關懷我們的婦女同胞，特別要注意，尤其是現在醫學發達，只要早期發現、早期防範，都能有效治療，針對我所說的這一部分，不曉得何局長還有沒有更具體的，針對婦女同胞該如何防範更具體或宣導的做法？請回答。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衛生局何局長答覆。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市長施政報告時，議員對於有關婦女癌症的早期篩檢、早期治療的宣導，尤其衛生教育方面，我們會落實到各衛生所，同時透過醫師公會去做，有關婦女…，尤其是子宮頸抹片，我們盡量在包括原來有的子宮頸抹片車，我們會提升他的服務隱密性，李喬如議員也反映，在設計上還是讓

婦女感覺到不夠友善，這部分我們會再加強。最主要還是要讓民衆知道，應該要把握自己的健康，這是自己的問題。

陳議員明澤：

我覺得要多宣導，利用這樣的制度，讓更多人可以體會…。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盡量宣導，政府免費讓大家…。

陳議員明澤：

我們的政府、高雄市衛生局長、整體衛生部門推行的不錯。因為縣市合併之後，難免有些制度不一樣，來做一個探討，希望你能夠落實。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好。

陳議員明澤：

當然這是我的期許，落實到最後就是要讓我們的婦女同胞能夠感觸得到，衛生局是很關心婦女同胞的，早期發現、早期治療，才能提高生命安全的保障，這部分對我們的健康也很好，這是我所提出的期許。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好，謝謝議員的指教。

陳議員明澤：

希望你能夠加緊讓各局處都能注意，謝謝。接下來請韓議員賜村發言。

韓議員賜村：

我非常同意剛才陳議員提到酒駕取締汽車與機車的嘉獎，我延續我早前的質詢，我幫局長做一下數字上的了解，酒駕的違規在 98 年度及 100 年度，在我的選區大寮及林園有 1,593 件、取締移送有 1,241 件，酒駕違規及移送總共有 2,834 件，嘉獎部分在 98 年及 100 年度林園分局所屬的分駐所、派出所，共有 729 支嘉獎。你看嘉獎及酒駕移送及違規有沒有劃上等號？沒有啊！所以我在早上的質詢中一再強調，我們要用在道路相關的缺失，替代此種取締，要讓用路人更加安全，我剛才也有講過，號誌燈的秒數、號誌燈的模糊、道路的坑坑洞洞等等，未來能夠透過交通局或工務系統，將車禍特別是 A1、A2 做連結，我想單位主管應該要將這個問題列入，特別是酒駕取締的嘉獎 2 支，我想應該可以檢討一下。時間已經過了，現在不是十二、三年前了，也不是五年前，酒駕的宣導到目前為止，每一個人、每一個家庭，特別是小孩子，只要父母要外出應酬都會特別交代，若有喝酒就要搭車、不要開車，包括市府單位、議員同仁，都已經有這種的認同了，所以時機點已經過去了，我們將警力及取締的任務，放在主要的交通事故上，要如何做善後的改善，剛才的數字我也有講過，林園、大寮三年有 89 人死亡，平均一年死亡 29.7 人，將近 30 人，難道這

會比取締酒駕還不如嗎？人命關天！這是最重要的。局長，我很期待…，當然局長在這四年多來，確實對高雄市的交通及治安，不管是同仁、議員同仁或是你的部屬，對你都非常的認同，本席早上也有說過，對你非常的認同，但是後續的工作，剛才議員在質詢時，因為時間關係，也拜託延長時間，將問題在議事廳內再次告訴主管單位，希望能夠重視這個問題並落實，林園學區的死亡 A1 及 A2 的件數就那麼多了，更何況是大高雄市，所以一定要澈底解決獎懲、獎勵的問題，應該要澈底的落實，在此語重心長，拜託交通單位于大隊長，是不是針對剛才本席的建議，你應該馬上召開會議，對於嘉獎的部分，是不是要做個修正，特別是酒駕的部分，包括建議、改善易肇事路段，交通事故 A1、A2 以後的延續、改善及追蹤，是否有效列出對同仁鼓勵及嘉獎的制度？請隊長答覆。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交通隊大隊長答覆。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謝謝韓議員對交通的重視，這兩個嘉獎是分兩個部分，一個是警政署鼓勵員警取締酒駕，他是一個嘉獎，另外一個嘉獎是鼓勵同仁在線上查獲，也就是勤務落實，你才能查的到。我想關於酒駕，事實上，我希望社會大眾是以正面來看待取締酒駕，我有一個數字向大會報告，去年全年高雄市取締酒駕是 1 萬 1,401 件和 99 年的 1 萬 3,440 是減少的，減少達 15%。這當中有一個可喜的現象，酒駕發生的事故也是減少的，100 年發生的是 3,052 件和 99 年 3,528 件比較，減少 476 件，減少的幅度達 13.5%。

韓議員賜村：

大隊長，時間的關係，我想最後我再做一個提醒，機車的酒駕和汽車是不一樣的，機車是比較廉價的，兩個一組巡邏就可以馬上抓到，這也酒駕，汽車攔檢也是酒駕，發生 A1 事故躺在那裡的，抽了血這也是酒駕，所以說不一樣，我想因為時間的關係和你探討到此，會後有機會再針對此議題好好的請教。謝謝隊長，請坐。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謝謝韓議員。

洪議員平朗：

針對兩位議員的質詢，我再質詢，酒駕取締對於升官當小隊長，取締到民衆家裡，人都到家了，還將人拉出來酒測，這樣做是否合理，是否請交通大隊隊長答覆。追到民衆家裡，將人從家裡將人揪出來，測量是否有超過酒測值，這樣做合不合理？簡單答覆就好。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交通大隊長答覆。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執法要講求合理性，不要太過分，這是我們一再要求的執行方式。

洪議員平朗：

如果類似這種事情，抓酒駕抓到人家家裡，人已經平安到家就好，還從人家家裡將人拉出來酒測，這樣做就不合理更別說有功，就將他記過處分，好不好？同不同意？從民衆家裡將人拉出來酒測的是不是要處分？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我想這樣做的同仁，他在勤務上是認真的，若他不認真，他可以視而不見，反而對我們整個交通來講…。

洪議員平朗：

太離譜了！要進去人家家裡要經對方同意，或要有搜索票才能進入，公然進入抓出來酒測，太離譜了！如果有這件事情要嚴懲，不能讓警察的權力這麼大，我不反對取締酒駕，但是這種取締行為是不對的。

交通警察大隊于大隊長鎮愷：

謝謝洪議員。

洪議員平朗：

要再教育，你請坐。今天是保安部門質詢的最後一天，也是警察局蔡俊章局長在高雄市議會備詢的最後一天，他要離開高雄市了，雖然天下沒有不散的筵席，大家都離情依依，本席要代表民進黨團來肯定，蔡局長這幾年來爲了我們的治安努力和付出，也要祝福蔡俊章局長平步青雲、步步高升，有空要常回來高雄。本席的質詢時間還有十幾分鐘，要給你充分的時間，請你對於自己四年又八個月的任內期間，在高雄市治安的成績和對於未來治安的期許，請你在議事廳告訴高雄市民，是不是請局長答覆？

主席（蘇議員琦莉）：

請警察局蔡局長答覆。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大會主席蘇議員，感謝洪議員、陳議員、韓議員等三位議員，每一次站在議會殿堂上是一種榮耀，但也是一種責任，每一次議員們所提出來的問題，我想大家都會立刻完成所承諾的事項，這是市長經常在每一次的市政會議中對各局處首長的要求，我想這也是很正當的。四年八個月的時間過的很快，我也算是歷任警察局長待最久的，但是回顧過去的點點滴滴都是警察應該做的，等於是將我早期報到以後的一些點點滴滴，在這裡向各位議員及市民朋友作一個簡單的報告。

2009年世界運動會在維安的部分，當時也是受到人家的質疑，包括前國安局長丁渝洲先生也認爲2009年世界運動會維安工作堪虞，所以就有很多的媒體都在討論，但是在警察局的團隊以及很多相關單位的支持、支

援，包括民力的部分，使我們的這項工作能夠順利圓滿。第二部分，2010年及2011年兩次的選舉，分別是市長、市議員、里長的選舉以及總統、立委的選舉，這兩次的選舉也是警察工作中很重要的一項任務，對於候選人的安全維護、選舉過程的平順等等，在警察團隊的共同努力下才能順利圓滿。比較艱難的一項工作就是縣市合併後的人事及廳舍問題，因為其他幾個都的立足點不同，台北市、桃園縣，甚至於新北市，他們原本就是一個單位，台中市、台南市是縣市平等然後合併起來的，高雄市唯一不同的地方就是一個是直轄市，另一個是非直轄市，這樣子的合併，在員警的心理上，總覺得原高雄縣的員警會不會被高雄市員警在升官的名額被占便宜，所以這個區塊個人在警察局幹部共同的努力下，也讓這些怨言減至最低；廳舍的安排也能夠順遂，讓治安工作即時接軌。縣市合併一年半的時間，事實上在治安的兼顧上，雖然有一點點的城鄉差距，但是也慢慢讓雙方在各項人事福利、人事升官的安排；另外，在治安的工作上，我想不論是全般刑案、暴力犯罪、詐欺犯等等，事實上，這四年來的發生數都節節下降。前幾天有一位主任檢察官到辦公室來看我，他就談到他在高雄生活了四十幾年，他說因為局長要走了，他要講一句良心話，因為他在審判案件的時候可以衡量，他說事實上這幾年來的治安確實比過去幾年好很多，這是那位檢察官的話，我只是作引述，這不只是局長一個人的功勞，而是全體警察幹部、團隊，還有很多的民力包括市民朋友，甚至於市政府以及各位議員的監督。

在婦幼工作，我們值得對我們的婦幼隊長拍拍手，連續八年都是特優第一名，這在其他縣市是非常少見的。監視系統的部分，我在全國的10億經費裡面，爭取到3億6,000多萬，這3億6,000多萬的補助款下來以後，就是去布建原高雄市的監視系統，我們高雄市的監視系統有另一個創舉就是使用光纖，其他縣市很多都是利用中華電信的網際網路，所以他們每個月都要付很多錢給中華電信，例如台北市光是付給中華電信的網際網路...，我們高雄市自己自建光纖，現在使用光纖的連線以後，鳳山、大寮的監視器也都慢慢會用光纖連線，其他的地區也會逐步建置；事實上，監視錄影系統幫助警察維護治安的工作非常多，我們就舉鳳山分局長為例，他早期在這裡擔任鳳山分局長的時候，他說一個月五、六十件至一百件的搶奪案是正常的，那麼現在一個月三、五件的搶奪案就算多了，甚至於曾經有一個月連一件搶奪案都沒有，當然這不只是我個人的功勞，而是借助於監視錄影的科技，當然同仁也要認真，你如果不看、不查、不追，那麼還是沒辦法破案。

毒品人口是造成暴力犯罪、搶奪竊案的主因，差不多有80%至85%，所以我們在毒品的取締不遺餘力，對於全國而言，我們很自傲的說我們在

取締毒品上算是全國第一名，毒品之外我們追查中小盤，從 97 年開始往上追，抓出這些毒犯，不然就是毒品買賣的部分，所以經過強烈的追緝，讓暴力犯罪、搶奪案、強盜案降低很多；另外，自行車標竊碼的部分也是我們高雄市首創，因為自行車查到了，但是不知道是誰的。有關於防制贓物自治條例的部分，以及大家認為高雄飆車的問題很嚴重，事實上我們在飆車的取締雖然有發生，但是在大家共同的努力，使用口袋戰術也好，假日防飆也好，緊急布署及勤務安排，讓整個飆車案件能夠縮小到最低，有關這部分在行政院治安會報裡面有特別提出來，對於我們高雄市在防治飆車的部分給予肯定及表揚。另外一個值得驕傲的，大家都在說高雄市刑案發生那麼多，刑案發生多並不表示治安差，或者同仁不努力，因為這些刑案發生裡的三分之一是無受害者犯罪，那麼無受害者犯罪，警察越認真，數字就會越高，例如抓毒品、公共危險、賭博、色情等等，但是在每 10 萬人破獲件數裡面，我們高雄市是全國第一名，也就是同仁破案不會吃案，所以才會有這些結果。我講了很多，這些都不是我個人的功勞，以後接任的局長會更優秀，我想這些部分在全體警察同仁的努力、議會的監督，市政府各位同仁、同事的相互支援，以及警力有限，民力無窮，很多的民力來協助，最後要感謝市民朋友在這四年多來，給個人以及所有警察同仁，在治安工作的背後給予支持及協助，特別在這裡感謝所有該感謝的人，謝謝。

洪議員平朗：

感謝局長，最後本席再次對於蔡局長，你這四年八個月的辛勞、你的付出，除了感謝也要給你祝福，治安就是不能鬆懈，一時都不能鬆懈、也不能停頓。期許未來的新任局長黃茂穗，他到高雄市要跟你學一學，要善待同仁視部屬為己出，府會溝通關係要良好，對治安的工作要做好。我們大家一起來用掌聲感謝高雄市警察局長蔡俊章，謝謝他這四年八個月對我們高雄市的付出與奉獻，謝謝蔡局長、謝謝大家。

我說好的局長都是一樣，不好的局長要走，我也不會對他有一點憐憫割捨，好的局長，我也是一樣會感謝你們，謝謝大家。

主席（蘇議員琦莉）：

謝謝陳明澤議員跟洪平朗議員。

散會（下午 6 時 39 分）。